

採購案號：C1030218

103 年連江縣老人生活狀況及需求調查暨  
社會福利服務委託研究報告書

委託單位：連江縣政府

受委託單位：國立臺北大學

研究主持人：林昭吟副教授(國立臺北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協同主持人：劉宜君教授(元智大學社會暨政策科學學系)

研究助理：韓迺民

執行期間：2014 年 4 月至 2014 年 10 月

## 目 錄

壹、	前言.....	3
貳、	文獻探討.....	4
參、	調查方法概述.....	6
	一、辦理情形.....	6
	二、問卷設計.....	7
	三、調查方式與流程.....	7
肆、	綜合分析.....	10
	一、個人基本狀況.....	10
	(一) 基本資料.....	10
	(二) 教育程度.....	11
	(三) 主要族群別.....	12
	(四) 福利身分別.....	13
	(五) 目前婚姻狀況.....	14
	(六) 有無子女人數.....	15
	二、居住狀況.....	16
	(一) 住宅所有權.....	16
	(二) 家中是否有人同住及同住人數.....	17
	(三) 家中同住成員(複選題).....	18
	(四) 家中無障礙設施(複選題).....	20
	三、健康狀況、生活自理能力與照顧安排.....	21
	(一) 老人自覺健康狀況.....	21
	(二) 老人就醫狀況.....	24
	(三) 老人住院主要照顧者(複選題).....	26
	(四) 老人就醫困難原因(複選題).....	27
	(五) 老人失能狀況與照顧問題.....	28
	(六) 老人心理狀況.....	30
	(七) 老人自覺生活滿意度.....	31
	四、勞動與經濟狀況.....	32
	(一) 老人目前工作狀況.....	32
	(二) 老人經濟來源.....	34
	(三) 老人每月可使用生活費.....	36
	(四) 老人自覺經濟狀況.....	38
	五、社會支持與社會參與.....	40
	(一) 老人社會支持情形.....	40
	(二) 老人外出頻率.....	42
	(三) 老人外出使用的交通工具.....	44

採購案號：C10302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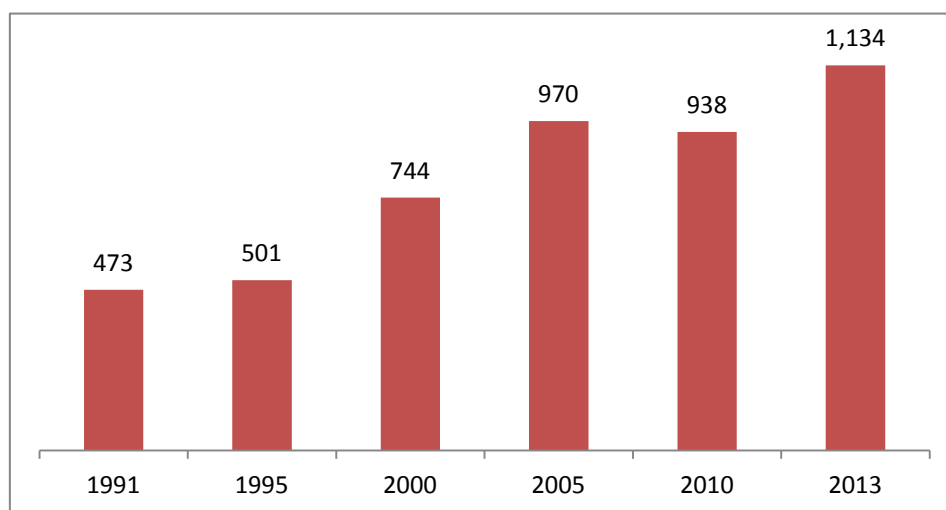
(四) 老人參與活動的項目 .....	44
(五) 老人有興趣的活動類型 .....	45
(六) 老人對於付費參加社區活動的意願 .....	45
六、對科技產品接受度評估 .....	47
(一) 是否使用手機及使用設備 .....	47
(二) 是否有上網經驗及目前使用設備 (複選題) .....	49
(三) 參加政府舉辦電腦課程的意願及學習技能 (複選題) .....	51
七、福利服務使用與需求 .....	54
(一) 重陽敬老禮金 .....	54
(二) 老人居家生活補助金 .....	56
(三) 30 歲以上免費健康檢查 .....	58
(四) 老人裝置假牙補助 .....	60
(五) 老人配置老花眼鏡補助 .....	62
(六) 老人敬老乘車船補助 .....	64
(七) 免費公車 .....	66
(八) 老人祝壽活動 .....	68
(九) 老人春節慰問金 .....	70
(十) 老人政經參訪活動 .....	72
(十一)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	74
(十二) 老人福利機構 .....	76
(十三) 老人保護 .....	78
(十四) 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系統 .....	80
(十五) 居家服務 (長照) .....	82
(十六) 獨居老人寒冬送暖 .....	84
(十七) 交通接送服務 (長照) .....	86
(十八) 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 (長照) .....	88
(十九) 喘息服務 (長照) .....	90
(二十) 目前得知老人服務措施之主要管道 .....	92
(二十一) 未來希望得知老人服務措施之主要管道 .....	94
(二十二) 連江縣政府未來可以加強辦理的福利服務項目 .....	96
(二十三) 參加老人日間照顧中心的意願與每週負擔金額 .....	97
(二十四) 關於連江縣政府老人福利措施的建議 (開放題) .....	98
伍、結論與建議 .....	99
一、結論 .....	99
二、建議 .....	107
三、研究限制與未來研究方向 .....	111
附錄:連江縣 103 年老人生活狀況與福利需求調查表 .....	113

## 壹、前言

近年來，台灣已邁入高齡化社會，政府對老人的醫療照顧與社會安全等福利措施，應有縝密長期的規劃。依據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的界定，一個國家 65 歲以上人口占人口總數達 7% 以上，即可被視為進入高齡化社會；台灣地區由於國民生活水準及醫療衛生進步，已在 1993 年底達到此一標準（李孟芬，2001）<sup>1</sup>。近年來國人平均餘命延長、生育率也持續降低，致使高齡化趨勢日益明顯，由此可見，政府對於老人的經濟安全、醫療照顧、長期照顧、文康休閒、社會服務等各項福利措施之提供，實為刻不容緩的課題。

依據內政部老年人口數及比例之統計資料，連江縣人口正快速老化中；由 1991 年老年人口數計有 473 人，成長至 2013 年老年人口數計有 1,134 人（如圖 1-1），占總人口 11%，可見老人人口正成長中，連江縣之人口老化速度和發展趨勢已到了必須重視的地步。

圖 1-1 連江縣 65 歲以上人口數



因此，為了解連江縣老人之生活狀況與需求，期望能藉由問卷調查方式蒐集到有關連江縣內年滿 65 歲以上老年人之人口特質、居住狀況、經濟狀況、健康狀況、社會網絡與社會支

<sup>1</sup> 李孟芬(2001)。〈長期照護需求：現況與展望〉。收錄於蕭淑貞、李世代總校閱，陳秀卿等編著，《長期照護》。台北：藝軒。

採購案號：C1030218

持等基本資料，並進而調查其相關的福利需求，例如經濟補助、醫療保健、長期照護、文康休閒、社會參與等等措施；並探討其使用福利服務的認知經驗與未來需求。最後綜合研究發現，修訂或擬訂較適合連江縣老人之相關服務措施，以提升縣內老人之生活福祉。故根據委託單位之需求，本研究之目的包含：

- (一) 製作連江縣老人生活需求調查統計報告，以作為規劃福利政策之參考。
- (二) 瞭解連江縣老人的生活狀況及對縣府福利服務之需求狀況。
- (三) 瞭解連江縣老人服務輸送過程所呈現問題，例如供需落差。
- (四) 瞭解連江縣老人在就醫、就養、福利等方面之需求，以作為方案設計之參考。
- (五) 依調查結果提供連江縣政府各部門，於提供老人實際所需之福利服務措施時，將老年福利經費做合理之分配。

## 貳、文獻探討

依據社會老年學的研究，早期對於老年的觀點多採取「撤離理論」(disengagement theory)，亦即認為人不可避免地隨著年齡增加而與其存在的社會結構相互撤離，直到死亡。然而，隨著老年人口的平均餘命延長，而且並不是所有老人都會從其社會連結中撤離，因此，另一種「活力老化理論」(active aging theory)也在近年來被世界衛生組織積極地提倡，此概念強調為了促進老人的生活品質，而提供一個健康、參與和安全機會的過程。因此，活力老化的三個支柱即是健康、參與和安全(林萬億，2010)<sup>2</sup>。

在於福利需求方面，依據心理學家馬斯洛(Abraham Maslow)的需求理論，他主張人類需求可分為五個層次，依序為生理需求、安全需求、歸屬需求、尊重需求、以及自我實現需求，其有如金字塔般由下往上滿足。因此，關於老人福利需求的研究，也可以先探討其基本的經濟與安全需求、醫療保健與長期照顧需求，並進而瞭解其社會參與與自我實現的需求；並再就各面向之需求強度與需求項目進行分析。

此外，根據老人福利法第10條：「主管機關應至少每五年舉辦老人生活狀況調查，出版統計報告。」，因此，許多縣市均自行調查該縣市的老人生活狀況及需求，例如台北市、新

---

<sup>2</sup> 林萬億(2010)。《社會福利》。台北：五南。

採購案號：C1030218

北市、花蓮縣、台南市、高雄市等等。而全國亦有全國性的老人生活狀況調查，例如在近期內政部於 2000 年、2005 年及 2009 年所進行的老人生活狀況調查。上述調查研究之調查問卷及執行方式，均可提供連江縣執行老人生活狀況調查之參考；又其調查結果亦可做為連江縣老人生活狀況與福利需求分析之比較基礎。

根據 Google 網路引擎搜尋結果，連江縣政府亦提供多項老人福利措施如表 2-1。有些項目係與中央政府之福利措施有關，例如全民健保費補助、老年農民福利津貼；而有些則屬於地方政府特有之福利措施，例如居家生活補助、假牙補助、老花眼鏡補助、養老生活補助、獨居老人緊急救援連線、失能老人及身心障礙者之居家服務補助、祝壽活動等等，而實際的服務項目更可能超過縣府網站所列。但是連江縣老人是否知道或聽過這些服務措施、是否曾使用過、又是否有其他的福利需求未被確認，都是值得關注的議題。

**表 2-1 連江縣政府老人福利措施**

---

連江縣老人福利推動小組設置要點.doc
連江縣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居家生活補助費實施要點.doc
連江縣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居家生活補助金申請書.doc
離島地區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全民健康保險應自付保險費補助作業要點.doc
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doc
連江縣獨居老人緊急救援連線服務實施計畫.doc
連江縣獨居老人緊急救援連線服務切結書.doc
連江縣獨居老人緊急救援連線服務申請表.doc
假牙補助申請書.doc
連江縣養老生活補貼申請書（新）.doc
連江縣養老生活補貼自治條例.doc
連江縣政府老人老花眼鏡補助申請表.doc
連江縣老人假牙診斷證明書格式.doc
連江縣政府 101 年度辦理 65 歲以上老花眼鏡補助實施計畫.doc
假牙補助要點.doc
祝壽活動實施要點.doc
老花眼鏡補助領據.doc
連江縣失能老人及身心障礙者補助使用居家服務計畫.doc

---

資料來源：連江縣政府網站 [http://w3.matsu.gov.tw/2008web/laws\\_index.php?id=6](http://w3.matsu.gov.tw/2008web/laws_index.php?id=6)。

## 參、 調查方法概述

### 一、 辦理情形

(一) 本研究的調查研究方法：採量化研究。

(二) 調查方式：本次調查方式採面對面訪問法進行，由訪員攜帶正式問卷至受訪者家中，以口頭當面訪問受訪者，並記錄其反應，此種方式較為嚴謹可靠，雖訪問時間較長、成本較高，但具有下列優點：1. 具較高回覆率。2. 訪員易取得信任。3. 對於回覆答案較具真實性。4. 容易幫助受訪者進入狀況。

(三) 調查內容：本調查蒐集連江縣內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之人口特質、居住狀況、經濟狀況、健康狀況、社會網絡與社會支持等基本資料，並進而調查其相關的福利需求，例如經濟補助、醫療保健、長期照護、文康休閒、社會參與等等措施。

(四) 調查區域範圍：連江縣 4 鄉 5 島。

(五) 調查對象：於 103 年 7 月設籍且居住於連江縣境內年滿 65 歲以上的老人，總計 1,169 人，預計訪問 550 人，成功訪問 560 人。

(六) 執行過程：

針對 103 年 7 月老人人口數依 4 鄉比例分層後（如表 3-1），將受訪者名冊以隨機亂數排列並予以編號，再將樣本名冊平均分配給 20 位馬祖當地訪員，請其進行實地調查。調查之前亦透過馬祖日報、馬祖資訊網等傳播媒體宣傳此調查工作，以便請民眾配合。由於連江縣境內老人「籍在人不在」的情況明顯，因此，每位訪員除取得應訪問的正取樣本，亦有同等數量的備取樣本，以便於調查過程中訪問到足夠的份數。然而，莒光鄉因為「籍在人不在」的比例超過 50%，故用盡該鄉所有樣本名冊，仍缺少 17 份樣本。因此加問南竿鄉備取樣本以及該鄉老人機構「大同之家」的受訪者來補足莒光鄉所缺之樣本數，故又多問到 10 位合格受訪者，總計完成樣本數為 560 人，母體與樣本人數比例分布相當接近，具有代表性。問卷調查完成後，並就每位訪員所完成的問卷中隨機抽樣 4 位受訪者，由研究助理向其查證是否曾經接受過訪員的調查。所有接受抽訪的受訪者均回答接受過訪員的調查，惟有些受訪者須經過提醒宣導品一事，才記起曾經接受過此調查。

表 3-1 連江縣老人人口數、規劃樣本數與實際完成樣本數之分布

	母體		規劃樣本		完成樣本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南竿鄉	674	57.7	317	57.7	345	61.6
北竿鄉	230	19.7	108	19.7	106	18.9
莒光鄉（東西莒）	183	15.7	86	15.7	69	12.3
東引鄉	82	7.0	39	7.0	40	7.1
總計	1169	100.0	550	100.0	560	100.0

## 二、問卷設計

根據上述文獻探討，本調查以世界衛生組織的「活力老化」為目標、以馬斯洛的需求理論為基礎、並參照內政部及其他縣市，例如台北縣、桃園縣、台中市、花蓮縣等縣市之老人生活狀況調查表以設計問卷。基本上涵蓋委託單位所欲瞭解的項目，例如個人基本資料、經濟狀況與休閒、社會參與、社會支持與社會網絡、對科技產品接受度評估、福利服務使用與需求、健康、生活自理能力與照顧安排。

該問卷初稿並經過期中報告專家審查（2014年5月28日）、6位連江縣老人樣本的問卷前測（2014年6月4日至6月6日）、2位曾經分別執行過台北縣與桃園縣老人生活狀況調查之專家意見（2014年6月20日專家會議，與會者為實踐大學社工系石泐助理教授與東吳大學社會系周怡君助理教授）、以及委託單位與研究小組的多次討論後定稿，詳如附錄。

## 三、調查方式與流程

（一）計畫評估設計：針對老年人基本資料進行收集、校對分類、訂立研究方法、調查卷設計製作。

（二）訪查：透過招募訪員公告與計畫承辦人協助，招募馬祖當地熱心人士擔任訪員，共計20位，其中南竿鄉8位、北竿鄉4位、莒光鄉3位、東引1位。茲因受訪者大都使用福州話，而且研究場域不在台灣本島，因此需要委託當地訪員協助調查。訪員訓練係由計畫主持人與協同主持人於6月25日親自至馬祖進行問卷之說明及注意事項，並回答訪員相關問題，



採購案號：C1030218

以確保實際執行調查的品質。問卷調查執行時間自 7 月 22 日至 9 月 22 日止，共計 2 個月。誠如前述，由於莒光鄉樣本不足，北竿與東引鄉之合格樣本數亦所剩無幾，因此，加問南竿鄉之備取樣本與「大同之家」的居民，以達成本調查預計完成之 550 份成功問卷。

(三) **結果分析整理**：訪員執行完調查之後，以回郵信封將完訪問卷寄回受託單位，經由研究助理初步審核後，交由 5 位台北大學學生進行資料輸入及校對，再由研究人員以電腦統計軟體進行資料分析，最終根據分析結果撰寫調查報告。關於以上調查流程，整理如圖 3-2。

#### (四) **個案權益保護機制與執行策略**

1. 預先協調相關行政資源宣導並發放新聞稿，告知民眾連江縣即將進行老人生活狀況與福利需求調查並請其配合。
2. 提供訪員識別證及查證電話，包含計畫承辦人與研究助理的連絡電話。
3. 於訪員訓練中，加強訪員對於個案權益的重視，例如尊重個案受訪意願、加強對於個案資料的保護等等。
4. 關於原始資料檔、抽樣清冊、回收問卷等等，均予以妥善保存。

圖 3-2 本調查的基本流程圖



依據前述研究方法與步驟，研究進度如以下甘特圖（如圖 3-3）。

圖 3-3 本調查的甘特圖

	103 年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蒐集相關文獻與建檔管理	■	■						
設計調查問卷、		■	■					
期中報告審查會議			***					
訪員招募及訓練、問卷審查			■	■	■			
問卷調查抽樣、試訪與執行			■	■	■	■	■	
問卷調查結果分析				■	■	■	■	■
綜合分析與報告撰寫							■	■
期末報告審查會議								***

## 肆、綜合分析

## 一、個人基本狀況

## (一) 基本資料

本次調查不論男性或女性受訪者人數，南竿鄉均占六成左右，其次是北竿鄉，約占二成。在年齡分布方面，65~69歲、70~74歲、75~79歲、80歲及以上的各年齡人口，皆以南竿鄉分布最高，分別占58.1%、60.4%、58.2%、68.3%，其次是北竿。在教育程度方面，不識字的受訪者占南竿鄉61.4%，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在南竿鄉占60.0%，國（初）中教育程度者，在南竿鄉占65.6%，高中（職）之教育程度在南竿鄉為四鄉比例最高，占73.3%，至於專科教育程度者僅出現在北竿鄉與莒光鄉，大學院校以上教育程度受訪者在南竿鄉占83.3%，在北竿鄉占16.7%。在婚姻狀況方面，有配偶或同居受訪者在南竿鄉占59.9%，比例最高，喪偶受訪者在南竿鄉占62.7%，離婚或分居受訪者、未婚受訪者在南竿鄉占50.0%，均占該屬性比例最高。

表 4-1 老人基本資料

單位：人；%

項目別		實數	百分比	南竿	北竿	莒光	東引
性別	男性	268	100.0	59.3	18.3	14.6	7.8
	女性	292	100.0	63.7	19.5	10.3	6.5
年齡	65~69歲	172	100.0	58.1	22.7	12.8	6.4
	70~74歲	111	100.0	60.4	20.7	11.7	7.2
	75~79歲	110	100.0	58.2	16.4	17.3	8.2
	80歲及以上	167	100.0	68.3	15.6	9.0	7.2
教育程度	不識字	272	100.0	61.4	20.2	12.1	6.3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230	100.0	60.0	19.6	12.6	7.8
	國(初)中	32	100.0	65.6	12.5	18.8	3.1
	高中(職)	15	100.0	73.3	0.0	6.7	20.0
	專科	2	100.0	0.0	50.0	0.0	50.0
	大學院校以上	6	100.0	83.3	16.7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319	100.0	59.9	19.7	14.1	6.3
	喪偶	201	100.0	62.7	18.9	10.0	8.5
	離婚或分居	10	100.0	50.0	20.0	10.0	20.0
	未婚	6	100.0	50.0	16.7	16.7	16.7
	不知道/拒答	24	100.0	83.3	8.3	8.3	0.0

## (二) 教育程度

本次調查不識字的受訪者約佔一半（占 48.8%），多數學歷為國中以下，與不識字合計占 90.1%。在教育程度的性別分布方面，有 55.8%的男性教育程度為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69.7%的女性則為不識字，占最多數。在教育程度的年齡分布方面，在 80 歲以上中的受訪者有 79.4%為不識字，65~69 歲受訪者平均教育程度較高，有 6.4%的受訪者為高中（職）以上。婚姻狀況部分，喪偶的受訪者為不識字者占 76.4%，有配偶或同居受訪者平均教育程度較高，有 7.6%的受訪者為高中（職）以上。在居住地區方面，教育程度分布基本上類似，除北竿鄉無高中（職）學歷，東引鄉除大學院校以上教育程度者，莒光鄉內無專科以上學歷者。

表 4-2 老人教育程度

單位：%

		總計	不識字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國（初）中	高中（職）	專科	大學院校以上
總計		100.0	48.8	41.3	5.7	2.7	0.4	1.1
性別	男性	100.0	26.2	55.8	10.1	5.2	0.7	1.9
	女性	100.0	69.7	27.9	1.7	0.3	0.0	0.3
年齡別	65~69 歲	100.0	18.7	64.3	10.5	3.5	0.0	2.9
	70~74 歲	100.0	39.6	45.9	8.1	3.6	1.8	0.9
	75~79 歲	100.0	59.1	34.5	1.8	4.5	0.0	0.0
	80 歲及以上	100.0	79.4	18.8	1.8	0.0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33.9	52.0	7.5	4.7	0.6	1.3
	喪偶	100.0	76.4	21.1	2.0	0.0	0.0	0.5
	離婚或分居	100.0	10.0	70.0	20.0	0.0	0.0	0.0
	未婚	100.0	66.7	33.3	.0	0.0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30.4	56.5	8.7	0.0	0.0	4.3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48.8	40.4	6.1	3.2	0.0	1.5
	北竿	100.0	51.9	42.5	3.8	0.0	0.9	0.9
	莒光	100.0	47.8	42.0	8.7	1.4	0.0	0.0
	東引	100.0	42.5	45.0	2.5	7.5	2.5	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三) 主要族群別**

本次調查中無客家人，以閩北人超過 50.4% 最多，其次是大陸各省籍占 45.8%。至於省籍在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婚姻狀況、地區上受訪者的族群分布類似。受訪者為閩北人 50.4% 占絕大多數，其中北竿鄉占 80.2%，東引鄉以大陸各省籍比例最高。相較之下，南竿鄉的族群分布多元，包括閩北、閩南、大陸各省籍、原住民與其他。

**表 4-3 老人主要族群別**

單位：%

	總計	閩北人	閩南人	大陸各省籍	原住民	客家人	其他	不知道/拒答
總計	100.0	50.4	1.6	45.8	1.3	0.0	0.4	0.5
性別								
男性	100.0	53.0	1.5	43.3	1.5	0.0	0.4	0.4
女性	100.0	48.1	1.7	48.1	1.0	0.0	0.3	0.7
年齡								
65~69 歲	100.0	53.8	3.5	41.5	1.2	0.0	0.0	0.0
70~74 歲	100.0	56.8	1.8	38.7	0.9	0.0	0.9	0.9
75~79 歲	100.0	49.1	0.0	48.2	0.9	0.0	0.9	0.9
80 歲及以上	100.0	43.7	0.6	53.3	1.8	0.0	0.0	0.6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50.4	0.7	47.1	0.7	0.0	0.4	0.7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50.2	1.3	47.2	1.3	0.0	0.0	0.0
國（初）中	100.0	53.1	9.4	28.1	3.1	0.0	3.1	3.1
高中（職）	100.0	46.7	6.7	46.7	0.0	0.0	0.0	0.0
專科	100.0	50.0	0.0	50.0	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66.7	0.0	33.3	0.0	0.0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53.8	1.6	43.1	0.6	0.0	0.3	0.6
喪偶	100.0	46.8	1.5	48.8	2.0	0.0	0.5	0.5
離婚或分居	100.0	40.0	10.0	40.0	10.0	0.0	0.0	0.0
未婚	100.0	66.7	0.0	33.3	0.0	0.0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37.5	0.0	62.5	0.0	0.0	0.0	0.0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37.8	1.2	57.8	2.0	0.0	0.3	0.9
北竿	100.0	80.2	1.9	17.0	0.0	0.0	0.9	0.0
莒光	100.0	82.6	0.0	17.4	0.0	0.0	0.0	0.0
東引	100.0	25.0	7.5	67.5	0.0	0.0	0.0	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四) 福利身分別**

在本次調查中，無福利身分者占 82.2% 為大多數，其中南竿鄉的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戶合計占 16.9%。東引鄉的福利身分別較多元，包括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榮民或榮譽等，其中身心障礙戶占 10.0%，其餘比例均不高。就教育程度分布而言，國（初）中教育程度的福利身分較多元，包括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榮民或榮譽等。專科以上教育程度受訪者均不具有任何福利身分。未婚受訪者的福利身分較多元，除沒有榮民或榮譽的福利身分外，身心障礙者占 33.3%，比例較高。另外，離婚或分居的受訪者除沒有福利身分占 90.0% 外，低收入戶身分占 10.0%。

**表 4-4 老人福利身分別**

單位：%

		總計	一般戶	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	身心障礙者	榮民或榮譽	以上皆無
總計		100.0	2.3	4.4	5.4	3.1	2.6	82.2
性別	男性	100.0	2.6	5.6	5.2	6.0	0.7	83.6
	女性	100.0	2.1	3.4	5.8	0.7	4.5	85.2
年齡	65~69 歲	100.0	1.7	5.2	2.9	1.7	2.9	88.4
	70~74 歲	100.0	0.9	2.7	3.6	2.7	1.8	90.1
	75~79 歲	100.0	4.5	4.5	5.5	0.9	3.6	83.6
	80 歲及以上	100.0	2.4	4.8	9.6	6.6	2.4	77.1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3.3	2.6	6.6	1.5	3.7	83.8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1.7	5.7	5.2	3.5	1.7	86.1
	國（初）中	100.0	0.0	12.5	0.0	18.8	3.1	71.9
	高中（職）	100.0	0.0	6.7	0.0	0.0	0.0	93.3
	專科	100.0	0.0	0.0	0.0	0.0	0.0	10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0.0	0.0	0.0	0.0	0.0	10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0.9	4.4	4.4	4.1	2.5	86.2
	喪偶	100.0	2.0	4.0	8.0	1.5	3.5	83.5
	離婚或分居	100.0	0.0	10.0	0.0	0.0	0.0	90.0
	未婚	100.0	66.7	16.7	16.7	33.3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8.3	4.2	0.0	0.0	0.0	87.5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2.9	6.7	7.0	3.2	2.3	81.2
	北竿	100.0	1.0	0.0	1.9	0.0	1.0	96.2
	莒光	100.0	2.9	1.4	2.9	4.3	4.3	85.5
	東引	100.0	0.0	2.5	7.5	10.0	7.5	8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五) 目前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者占 57.0% 為多數，且男性比例高於女性。未婚者為最少數，男性占 2.2%，沒有女性未婚者。70~74 歲受訪者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而 80 歲及以上受訪者有配偶或同居者比例最低。以教育程度而言，高中（職）與專科教育程度者婚姻況均為有配偶或同居，大學院校以上教育程度則以有配偶或同居、喪偶為主，國中教育程度則婚姻狀況較多元。在地區分布方面，以東引鄉的未婚、喪偶比例較高。

**表 4-5 老人婚姻狀況**

單位：%

	總計	有配偶 或同居	喪偶	離婚或分居	未婚	不知道 /拒答
總計	100.0	57.0	35.9	1.8	1.1	4.2
性別 男性	100.0	74.6	14.9	3.4	2.2	4.9
女性	100.0	40.8	55.1	0.3	0.0	3.8
年齡 65~69 歲	100.0	70.9	19.2	2.9	0.6	6.4
70~74 歲	100.0	79.3	18.0	1.8	0.0	0.9
75~79 歲	100.0	54.5	35.5	1.8	1.8	6.4
80 歲及以上	100.0	29.3	65.3	0.6	1.8	3.0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39.7	55.9	0.4	1.5	2.6
自修、私塾或小學 等識字者	100.0	72.2	18.3	3.0	0.9	5.7
國（初）中	100.0	75.0	12.5	6.3	0.0	6.3
高中（職）	100.0	100.0	0.0	0.0	0.0	0.0
專科	100.0	100.0	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66.7	16.7	0.0	0.0	16.7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55.4	36.5	1.4	0.9	5.8
北竿	100.0	59.4	35.8	1.9	0.9	1.9
莒光	100.0	65.2	29.0	1.4	1.4	2.9
東引	100.0	50.0	42.5	5.0	2.5	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六) 有無子女人數**

絕大多數的受訪者為有子女，占 97.7%，而多數為 2 子女以上，占 97.6%。其中年齡越長，5 人以上子女的比例越高，例如 80 歲及以上受訪者有 5 位子女以上者占 61.1%。就教育程度而言，教育程度愈高，5 位子女的比例愈低，例如大學院校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者，83.3% 的受訪者子女數為 2~4 人，16.7% 的子女數為 5 人以上，但不識字受訪者子女數為 2~4 人占 40.8%，59.2% 的子女數為 5 人以上。就居住區域分布而言，南竿鄉與莒光鄉的受訪者，有 5 位以上子女的比例均高於 2~4 位子女，東引鄉受訪者以 2~4 位子女占的比例較高，但無子女比例亦高於其他鄉。

**表 4-6 老人有無子女**

單位：%

	總計	無	有子女			
			計	1 人	2~4 人	5 人以上
總計	100.0	2.3	97.7	2.4	42.1	55.5
性別 男性	100.0	3.7	96.3	0.4	54.6	45.0
女性	100.0	1.0	99.0	0.0	46.0	54.0
年齡 65~69 歲	100.0	0.6	99.4	0.0	64.3	35.7
70~74 歲	100.0	1.8	98.2	0.0	50.9	49.1
75~79 歲	100.0	2.8	97.2	0.0	44.3	55.7
80 歲及以上	100.0	4.2	95.8	0.6	38.3	61.1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3.3	96.7	0.0	40.8	59.2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1.3	98.7	0.0	55.3	44.7
國（初）中	100.0	3.1	96.9	3.1	68.8	28.1
高中（職）	100.0	0.0	100.0	0.0	73.3	26.7
專科	100.0	0.0	100.0	0.0	50.0	5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0.0	100.0	0.0	83.3	16.7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0.6	99.4	0.0	50.2	49.8
喪偶	100.0	2.0	98.0	0.5	44.7	54.8
離婚或分居	100.0	10.0	90.0	0.0	88.9	11.1
未婚	100.0	100.0	0.0	0.0	79.2	20.8
不知道/拒答	100.0	0.0	100.0	0.2	50.1	49.7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1.7	98.3	0.3	47.6	52.1
北竿	100.0	2.9	97.1	0.0	51.9	48.1
莒光	100.0	2.9	97.1	0.0	49.3	50.7
東引	100.0	5.0	95.0	0.0	68.4	31.6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二、居住狀況

### (一) 住宅所有權

多數受訪者的住宅所有權為自有（包含配偶與直系親屬所有）占 88.2%，女性受訪者自有比例略高於男性。就年齡分布而言，70~74 歲受訪者自有比例最高，占 91.9%，租賃占 1.8%，而 75~79 歲的租賃比例較高，占 9.1%。就教育程度分布而言，專科教育程度受訪者的住宅所有權為自有，國（初）中以下教育程度的受訪者，其住宅所有權較多元，包括自有、租賃、配住、借住。就婚姻狀況分布而言，未婚受訪者的住宅所有權為自有者，比例明顯偏低，有配偶或同居受訪者的住宅所有權為自有者比例最高，為 91.2%。北竿鄉與東引鄉受訪者均沒有配住、借住情形，相較之下，莒光鄉受訪者的配住、借住比例較高。

表 4-7 老人住宅所有權

單位：%

		總計	自有（包含配偶與直系親屬所有）	租賃	配住、借住	其他
總計		100.0	88.2	5.9	2.5	3.4
性別	男性	100.0	86.2	7.5	2.6	3.7
	女性	100.0	90.1	4.5	2.4	3.1
年齡	65~69 歲	100.0	87.8	8.7	1.7	1.7
	70~74 歲	100.0	91.9	1.8	6.3	0.0
	75~79 歲	100.0	86.4	9.1	0.9	3.6
	80 歲及以上	100.0	87.4	3.6	1.8	7.2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87.1	5.5	2.9	4.4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90.9	5.7	1.3	2.2
	國（初）中	100.0	78.1	9.4	6.3	6.3
	高中（職）	100.0	86.7	13.3	0.0	0.0
	專科	100.0	10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83.3	0.0	16.7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91.2	6.3	2.2	0.3
	喪偶	100.0	87.1	3.5	3.0	6.5
	離婚或分居	100.0	70.0	20.0	0.0	10.0
	未婚	100.0	16.7	0.0	16.7	66.7
	不知道/拒答	100.0	83.3	16.7	0.0	0.0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87.5	4.9	2.6	4.9
	北竿	100.0	96.2	3.8	0.0	0.0
	莒光	100.0	81.2	11.6	7.2	0.0
	東引	100.0	85.0	10.0	0.0	5.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二) 家中是否有人同住及同住人數**

大多數受訪者為與人同住占 86.6%，平均同住人數為 3.8 人，獨居者較少，占 13.4%。男性平均同住人數為 3.7 人，女性同住人數為 3.9 人，同住人數均以 3-5 人比例較高。75~79 歲受訪者的獨居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80 歲及以上受訪者以同住人數 3-5 人的比例最高，占 40.6%。就教育程度分布而言，國(初)中受訪者的獨居比例較高，占 25.0%，表示四位國(初)中受訪者就有一位是獨居，但同住人數 6 人及以上者比例亦高，顯示此一教育程度受訪者的同住人數較為多元。高中(職)與專科受訪者均沒有獨居情形。就婚姻狀況而言，未婚者的獨居比例較高，有趣的是，未婚受訪者除了獨居之外，另一個極端情形是 6 人及以上同住，因而其平均同住人數高達 6 人。就居住地區分布，莒光鄉的獨居比例較高，東引鄉的平均同住人數較高，為 4.2 人，有同住人數之受訪者，其同住人數均在 2 人以上。

**表 4-8 老人家中是否有人同住及同住人數**

單位：%；人

	總計	獨居	同住人數					平均同住人數
			計	1 人	2 人	3-5 人	6 人及以上	
總計	100.0	13.4	86.6	10.6	27.9	32.0	29.5	3.8
性別								
男性	100.0	13.9	86.1	11.9	30.1	30.5	27.4	3.7
女性	100.0	13.0	87.0	9.4	25.9	33.3	31.4	3.9
年齡								
65~69 歲	100.0	11.0	89.0	12.6	23.8	31.1	32.5	3.7
70~74 歲	100.0	5.4	94.6	7.5	35.8	27.4	29.2	4.0
75~79 歲	100.0	19.1	80.9	11.0	34.1	26.4	28.6	3.5
80 歲及以上	100.0	17.6	82.4	10.5	21.8	40.6	27.1	3.9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16.6	83.4	11.9	25.1	31.7	31.3	3.9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9.2	90.8	10.2	29.1	34.0	26.7	3.8
國(初)中	100.0	25.0	75.0	8.7	26.1	26.1	39.1	3.1
高中(職)	100.0	0.0	100.0	0.0	60.0	20.0	20.0	3.5
專科	100.0	0.0	100.0	50.0	0.0	0.0	50.0	3.5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16.7	83.3	0.0	40.0	20.0	40.0	3.7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4.4	95.6	10.6	34.3	27.4	27.7	3.9
喪偶	100.0	22.4	77.6	11.0	18.1	38.7	32.3	3.9
離婚或分居	100.0	60.0	40.0	0.0	0.0	100.0	0.0	1.2
未婚	100.0	66.7	33.3	0.0	0.0	0.0	100.0	6.
不知道/拒答	100.0	25.0	75.0	11.1	11.1	44.4	33.3	3.0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10.2	89.8	9.2	26.2	31.8	32.8	3.0
北竿	100.0	15.1	84.9	17.6	27.5	28.6	26.4	2.9
莒光	100.0	22.1	77.9	13.2	32.1	32.1	22.6	3.5
東引	100.0	13.4	77.5	0.0	37.5	43.8	18.8	4.2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三) 家中同住成員 (複選題)

多數受訪者同住成員為配偶或同居人，與父親（含岳父、公公）同住者較少。男性受訪者的同住成員以配偶或同居人占較高比例，為 77.1%，其次是已婚子女（含其配偶），占 47.2%；女性受訪者則與已婚子女（含其配偶）的同住比例較高，占 66.5%。就年齡分布而言，70~74 歲受訪者的家中同住成員為配偶或同居人的比例較高，為 82.9%，其次是已婚子女（含其配偶），占 48.6%。

就教育程度而言，學歷愈高的家中同住成員類型愈單純，學歷為國（初）中以下者，家中同住成員類型較多元，例如不識字教育程度的受訪者，有 0.4% 為與父親（含岳父、公公），有 1.7% 為與母親（含岳母、婆婆）同住，有 63.5% 受訪者的家中同住成員為已婚子女（含其配偶）。就婚姻狀況而言，喪偶、離婚或分居的受訪者的家中同住成員為已婚子女（含其配偶）的比例較高，各為 75.9%、75.0%。就居住地區而言，較多比例是同住成員為配偶或同居人、已婚子女（含其配偶），與父親（含岳父、公公）、母親（含岳母、婆婆）同住比例均偏少，但東引鄉有 15.8% 受訪者的家中同住成員是外籍看護工。

表 4-9 老人家中同住成員

單位：%

	配偶 或同居人	父親 (含 岳 父、 公公)	母親 (含 岳 母、 婆婆)	已婚 子女 (含 其配 偶)	未婚 子女	(外) 孫子 女(含 其配 偶)	兄 弟 姐 妹 其 配 偶	朋友	本國 看護 工	外籍 看護 工	其他
性 別											
男 性	77.1	0.4	2.2	47.2	35.1	2.6	0.9	3.5	3.5	4.8	10.4
女 性	46.3	0.4	2.3	66.5	39.7	2.3	1.2	2.7	10.1	3.1	8.9
年 齡											
65~69 歲	74.5	0.7	3.3	54.2	37.9	3.3	0.7	0.7	1.3	2.0	11.1
70~74 歲	82.9	0.0	3.8	48.6	41.0	3.8	1.0	0.0	1.9	1.0	7.6
75~79 歲	54.9	0.0	0.0	58.2	33.0	0.0	1.1	2.2	4.4	2.2	11.0
80 歲及以上	33.1	0.7	1.4	66.9	37.4	2.2	1.4	8.6	18.7	9.4	8.6
教 育 程 度											
不識字	45.2	0.4	1.7	63.5	37.0	2.2	1.3	5.2	11.3	6.1	9.6
自修、私塾 或小學等識 字者	74.6	0.5	2.9	53.6	35.4	3.3	1.0	1.4	2.4	1.9	10.0
國(初)中	66.7	0.0	4.2	45.8	62.5	0.0	0.0	0.0	4.2	4.2	4.2
高中(職)	93.3	0.0	0.0	33.3	20.0	0.0	0.0	0.0	6.7	0.0	6.7
專科	100.0	0.0	0.0	50.0	50.0	0.0	0.0	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 上	80.0	0.0	0.0	60.0	60.0	0.0	0.0	0.0	0.0	0.0	40.0
婚 姻 狀 況											
有配偶或同 居	92.2	0.3	2.3	47.7	35.3	2.9	1.0	0.7	3.3	1.3	8.8
喪偶	6.3	0.6	2.5	75.9	42.4	1.3	0.6	7.0	15.2	7.0	10.1
離婚或分居	0.0	0.0	0.0	75.0	50.0	0.0	0.0	0.0	0.0	25.0	0.0
未婚	0.0	0.0	0.0	0.0	0.0	0.0	0.0	100.0	0.0	100.0	0.0
不知道/拒 答	27.8	0.0	0.0	61.1	33.3	5.6	5.6	0.0	0.0	5.6	22.2
居 住 區 域											
南竿	56.5	0.3	2.3	56.1	39.0	2.9	1.3	4.5	7.1	5.5	9.7
北竿	70.3	1.1	2.2	56.0	37.4	2.2	1.1	1.1	6.6	2.2	14.3
莒光	72.7	0.0	1.8	60.0	34.5	1.8	0.0	0.0	1.8	0.0	3.6
東引	56.3	0.0	3.1	68.8	28.1	0.0	0.0	0.0	15.6	0.0	6.3

註 1：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註 2：本題為複選題，故細項合計百分比大於 100%。

**(四) 家中無障礙設施 (複選題)**

超過半數以上的受訪者家中無「無障礙設施」。就年齡分布而言，80歲及以上的受訪者表示家中無「無障礙設施」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扶手為各年齡層受訪者表示有「無障礙設施」的項目比例最高者。就教育程度分布而言，除了專科學歷外，各年齡層回答無「無障礙設施」的比例均超過六成。就婚姻狀況分布而言，離婚或分居受訪者回答無「無障礙設施」的比例明顯高於其他婚姻類型，為90.0%；回答無「無障礙設施」的比例較低的是未婚。就居住地區分布，回答無「無障礙設施」的比例較高的是東引鄉，「無障礙設施」則以扶手為主；有電梯的「無障礙設施」以南竿鄉與莒光鄉為主。

**表 4-10 老人家中無障礙設施**

單位：%

		電梯	無障礙坡道	扶手	其他	以上皆無
性別	男性	6.0	4.1	31.5	0.4	65.5
	女性	4.5	2.7	27.8	0.3	69.1
年齡	65~69 歲	2.3	1.8	29.2	0.0	68.4
	70~74 歲	5.4	0.9	37.8	0.0	57.7
	75~79 歲	6.4	3.6	25.5	0.9	69.1
	80 歲及以上	7.2	6.6	27.1	0.6	71.7
教育程度	不識字	5.9	4.8	29.2	0.4	68.6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4.4	1.7	30.1	0.4	66.8
	國(初)中	6.3	3.1	28.1	0.0	62.5
	高中(職)	0.0	0.0	33.3	0.0	66.7
	專科	50.0	50.0	5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0.0	0.0	33.3	0.0	66.7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3.8	1.6	32.5	0.3	64.0
	喪偶	6.0	5.5	28.4	0.5	70.1
	離婚或分居	10.0	0.0	0.0	0.0	90.0
	未婚	33.3	33.3	50.0	0.0	50.0
	不知道/拒答	8.3	4.2	8.3	0.0	83.3
居住區域	南竿	7.6	4.7	21.8	0.0	75.0
	北竿	0.9	1.9	52.8	0.0	46.2
	莒光	2.9	1.5	39.7	2.9	52.9
	東引	0.0	0.0	17.5	0.0	82.5

註 1：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註 2：本題為複選題，故細項合計百分比大於 100%。

### 三、健康狀況、生活自理能力與照顧安排

#### (一) 老人自覺健康狀況

整體而言，老人自覺健康狀況「還算好」最多，其次為「普通」，再其次為「不太好」與「很好」，因此整體自覺健康狀況還算不錯。就性別分布而言，女性回答「不太好」及「很不好」比例略高於男性。就年齡分布而言，年齡較輕者回答「很好」及「還算好」明顯高於年齡較長者。就教育程度分布而言，教育程度高者回答「很好」及「還算好」略高於教育程度低者。然而，老人具有初中以上學歷者僅占 10%，因此高學歷者的百分比變動會較大。就婚姻狀況分布而言，喪偶者回答「不太好」及「很不好」比例高於其他組。未婚者(6 人)則偏向「普通」及「很不好」。就居住地區分布，莒光鄉受訪者回答「不太好」及「很不好」比例略高；而北竿鄉受訪者回答「很好」及「還算好」比例略高。此外，老人常見的慢性病與重大疾病，以「循環系統疾病」最高，占所有回答有相關疾病者(505 人)的 80%；其次為眼、耳等器官疾病，占 65.9%；再其次為骨骼肌肉及結締組織之疾病，占 52.9%。

表 4-11-1 老人自覺健康狀況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很好	還算好	普通	不太好	很不好	很難說
總計	100.0	13.2	39.0	26.8	16.3	4.5	0.2
性別 男性	100.0	16.1	38.6	25.8	15.0	4.5	0.0
女性	100.0	10.6	39.4	27.7	17.5	4.5	0.3
年齡別 65~69 歲	100.0	22.7	38.4	24.4	12.8	1.7	0.0
70~74 歲	100.0	19.1	55.5	15.5	9.1	0.9	0.0
75~79 歲	100.0	2.4	28.1	40.7	20.4	7.8	0.6
80 歲及以上	100.0	2.4	28.1	40.7	20.4	7.8	0.6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5.9	39.0	29.0	21.0	4.8	0.4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	100.0	19.1	38.7	25.7	12.6	3.9	0.0
國(初)中	100.0	25.0	43.8	15.6	9.4	6.3	0.0
高中(職)	100.0	20.0	40.0	26.7	6.7	6.7	0.0
專科	100.0	50.0	0.0	5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40.0	20.0	40.0	0.0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17.3	41.5	23.9	15.1	2.2	0.0
喪偶	100.0	8.0	35.8	28.9	19.4	7.5	0.5
離婚或分居	100.0	10.0	50.0	30.0	0.0	10.0	0.0
未婚	100.0	16.7	16.7	33.3	0.0	33.3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4.2	33.3	45.8	16.7	0.0	0.0
區域別 南竿	100.0	11.9	36.6	29.4	16.6	5.2	0.3
北竿	100.0	19.8	48.1	17.0	14.2	0.9	0.0
莒光	100.0	8.7	33.3	29.0	24.6	4.3	0.0
東引	100.0	15.0	45.0	27.5	5.0	7.5	0.0

表 4-11-2 老人常見慢性病或重大疾病（複選題）

	實數	觀察值百分比 (%)
循環系統疾病 (如心臟病、高血壓、腦血管病變(中風)等)	408	80.8
骨骼肌肉及結締組織之疾病 (如關節炎、骨質疏鬆症、紅斑性狼瘡等)	267	52.9
內分泌及代謝疾病 (如糖尿病、甲狀腺機能障礙、高血脂、痛風等)	145	28.7
消化系統疾病 (如消化性潰瘍、肝硬化、慢性肝炎、慢性膽道炎等)	45	8.9
眼、耳等器官疾病 (如青光眼、白內障、眼角膜病變、中耳炎、耳朵病變等)	333	65.9
呼吸系統疾病 (如氣(哮)喘、慢性鼻炎、支氣管炎、肺氣腫、肺炎等)	40	7.9
泌尿系統疾病 (如慢性腎臟炎、腎臟感染等)	36	7.1
血液及造血器官疾病 (如血友病、貧血、紫斑症等)	10	2.0
癌症(惡性腫瘤)	20	4.0
精神疾病 (如精神病、憂鬱症、躁鬱症)	6	1.2
皮膚及皮下組織疾病 (如烏腳病、乾癬、濕疹、白斑等)	30	5.9
神經系統疾病 (如失智症、巴金森氏症、癲癇、脊髓損傷等)	22	4.4
其他疾病 (請說明)_____	10	2.0



## (二) 老人就醫狀況

整體而言，老人過去一個月有就醫者占 69.2%，平均計 1.56 次；過去一年有住院者占 16.6%，平均計 2.04 次。就性別分布而言，男女在過去一個月的就醫次數沒有顯著差異，但男性在過去一年住院比例較高。就年齡分布而言，「65-69 歲」組就醫比例較高，但「75-79 歲」及「80 歲以上」組則住院比例較高，約占 20%。就教育程度分布而言，「不識字」組在過去一個月沒有就醫或住院的比例較高，「大學院校以上」者就醫比例較高，但住院比例為 0。就婚姻狀況分布而言，有配偶者在過去一個月就醫比例較高，喪偶者在過去一年住院比例較高。就居住地區分布，南竿鄉受訪者在過去一個月就醫比例較高，東引鄉受訪者在過去一年住院比例較高。

表 4-12 老人最近一個月就醫次數

單位：%；次數

項目別	總計	沒有	有	平均次數
性別 男性	100.0	30.7	69.3	1.48
女性	100.0	30.9	69.1	1.63
年齡別 65~69 歲	100.0	25.6	74.4	1.56
70~74 歲	100.0	37.3	62.7	1.51
75~79 歲	100.0	31.8	68.2	1.77
80 歲及以上	100.0	31.1	68.9	1.48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35.7	64.3	1.60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	100.0	27.6	72.4	1.50
國(初中)	100.0	18.8	81.3	1.48
高中(職)	100.0	26.7	73.3	2.09
專科	100.0	50.0	50.0	1.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16.7	83.3	1.8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28.9	71.1	1.56
喪偶	100.0	34.5	65.5	1.62
離婚或分居	100.0	20.0	80.0	1.38
未婚	100.0	16.7	83.3	1.20
不知道/拒答	100.0	33.3	66.7	1.38
區域別 南竿	100.0	24.8	75.2	1.43
北竿	100.0	50.0	50.0	1.98
莒光	100.0	30.4	69.6	1.70
東引	100.0	32.5	67.5	1.56

表 4-13 老人最近一年內住院次數

單位：%；次數

項目別		總計	沒有	有	平均次數
性別	男性	100.0	81.1	18.9	2.16
	女性	100.0	85.5	14.5	1.91
年齡別	65~69 歲	100.0	88.3	11.7	1.37
	70~74 歲	100.0	87.2	12.8	2.53
	75~79 歲	100.0	78.5	21.5	2.19
	80 歲及以上	100.0	79.0	21.0	2.07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84.3	15.7	2.02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	100.0	81.7	18.3	1.94
	國(初)中	100.0	80.0	20.0	1.00
	高中(職)	100.0	93.3	6.7	2.00
	專科	100.0	50.0	50.0	2.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100.0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84.3	15.7	2.12
	喪偶	100.0	81.8	18.2	2.01
	離婚或分居	100.0	50.0	50.0	1.60
	未婚	100.0	100.0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95.5	4.5	1.00
區域別	南竿	100.0	83.4	16.6	2.14
	北竿	100.0	82.3	17.7	2.40
	莒光	100.0	89.9	10.1	1.00
	東引	100.0	75.0	25.0	1.50

### (三) 老人住院主要照顧者 (複選題)

整體而言，老人住院時的主要照顧者，依序為兒子 (59.3%)、女兒 (33.0%)、配偶或同居人 (27.5%)、媳婦 (13.2%) 等直系親屬。其次為外籍看護工 (11.0%)、再其次為自己 (7.7%) 以及 (外) 孫子女或其配偶 (4.4%)。

表 4-14 老人住院時的主要照顧者 (複選題)

	實數	觀察值百分比 (%)
配偶或同居人	25	27.5
兒子	54	59.3
媳婦	12	13.2
女兒	30	33.0
女婿	1	1.1
兄弟姊妹或其配偶	2	2.2
(外)孫子女或其配偶	4	4.4
其他親戚	1	1.1
朋友	2	2.2
自己	7	7.7
本國看護工	1	1.1
外籍看護工	10	11.0
其他	3	3.3

#### (四) 老人就醫困難原因 (複選題)

整體而言，老人就醫困難原因，主要為交通不便 (55.6%)、醫療科別太少 (36.7%)、醫療院所距離太遠 (35.6%)；其次為費用太高 (14.9%)、醫療品質不好 (12.0%)、醫療院所數量太少 (10.2%)。顯見醫療區位問題大於費用問題。

表 4-15 老人就醫困難原因 (複選題)

	實數	觀察值百分比 (%)
交通不便	153	55.6
醫療院所距離太遠	98	35.6
費用太高	41	14.9
醫療科別太少	101	36.7
醫療院所數量太少	28	10.2
醫療品質不好	33	12.0
無法與醫護人員溝通	11	4.0
無人陪同就醫	19	6.9
其他	16	5.8
總數	500	181.8

## （五）老人失能狀況與照顧問題

整體而言，回答有一項以上 ADL 功能障礙者，計 87 人，占 15.5%；回答有一項以上 IADL 功能障礙者，計 99 人，占 17.7%。就 ADL 障礙分布而言，最主要的前三項障礙是室外走動（57.5%）、洗澡（55.2%）、更換衣服（49.4%），再其次為上下床（39.1%）、上下椅子（40.2%）、如廁（蹲式）（32.2%）、如廁（馬桶）（33.3%），有吃飯障礙者比例最低（27.6%）。就 IADL 障礙分布而言，障礙程度比例依序為做家事（64.6%）、上街買日用品（59.6%）、洗衣服（57.6%）、打電話（56.6%）、煮飯（56.6%）、理財（44.4%）、吃藥（30.3%）。老人未來失能時想採用的照顧方式，最高是居家照顧（35.9%）、其次是外籍看護工在家照顧（29.39%）、再其次為機構式照顧（16.9%）。可見老人仍偏向於在家接受照顧，無論是居家服務或外籍看護工。對於機構式照顧比例偏低，對於社區照顧比例更低（7.6%）。此或許因為老人對於社區照顧的模式，仍然不太瞭解。又高達 33.9% 老人回答無意見、很難說或不知道，也顯現即使已超過 65 歲，仍對於未來失能照顧議題仍未有較具體的想法。

表 4-16 老人 ADL 功能障礙 (複選題)

	實數	百分比 (%)
吃飯	24	27.6
更換衣服	43	49.4
洗澡	48	55.2
上下床	34	39.1
上下椅子	35	40.2
如廁 (馬桶)	29	33.3
如廁 (蹲式)	28	32.2
大小便控制	28	32.2
室內走動	32	36.8
室外走動	50	57.5

表 4-17 老人 IADL 功能障礙 (複選題)

	實數	百分比 (%)
做家事	64	64.6
洗衣服	57	57.6
煮飯	56	56.6
上街買日用品	59	59.6
理財	44	44.4
吃藥	30	30.3
打電話	56	56.6

表 4-18 老人未來失能時想採用的照顧方式 (複選題)

	實數	百分比 (%)
居家照顧	198	35.9
社區照顧	42	7.6
機構式照顧	93	16.9
外籍看護工在家照顧	165	29.9
其他照顧方式	18	3.3
無意見、很難說或不知道	187	33.9

## (六) 老人心理狀況

就 518 位回答老人憂鬱量表<sup>3</sup>的老人資料分析結果來看，5 分以下者計 429 人，占 82.8%；6-10 分者計 21 人，占 4.1%；11-15 分者計 68 人，占 13.1%。偏於兩極化趨勢。以性別而言，男性與女性之分布比例無顯著差異。以年齡別而言，70-79 歲與 80 歲以上者，憂鬱分數略高。以教育程度而言，不識字者與小學程度的分布比例與總樣本接近，亦是偏向兩極。以婚姻狀況而言，離婚或分居者之憂鬱分數在 11-15 分者的比例較高。有配偶或同居與喪偶者的分布比例接近。以居住地區而言，莒光與東引受訪者的憂鬱分數均在 5 分之合理範圍內，北竿鄉憂鬱分數高者的比例占 22.5%，值得關注。

表 4-19 老人憂鬱量表分數 單位：人；%

項目別	總計	0~5 分	6~10 分	11~15 分	
性別	男性	100.0	82.7	4.8	12.5
	女性	100.0	83.0	3.3	13.7
年齡別	65~69 歲	100.0	86.1	3.6	10.2
	70~74 歲	100.0	77.6	1.9	20.6
	75~79 歲	100.0	90.2	2.9	6.9
	80 歲及以上	100.0	77.6	7.0	15.4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83.1	4.5	12.3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83.6	4.1	12.3
	國(初)中	100.0	80.6	0.0	19.4
	高中(職)	100.0	78.6	7.1	14.3
	專科	100.0	10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50.0	0.0	5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82.4	4.0	13.6
	喪偶	100.0	82.9	5.0	12.2
	離婚或分居	100.0	60.0	0.0	40.0
	未婚	100.0	100.0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95.0	0.0	5.0
區域別	南竿	100.0	81.9	3.5	14.5
	北竿	100.0	67.6	9.8	22.5
	莒光	100.0	100.0	0.0	0.0
	東引	100.0	100.0	0.0	0.0

<sup>3</sup> 老人憂鬱量表分數為 0~15 分，分數愈高，則憂鬱程度愈高。分數在 5 分以內為合理範圍。此大題由老人本人回答，無代答者，總計有 518 位老人回答。此憂鬱量表參考自 Sheikh JI, Yesavage JA. Geriatric Depression Scale (GDS): recent evidence and development of a shorter version. *Clin Gerontol.* 1986 June; 5(1/2):165-173.

### (七) 老人自覺生活滿意度

就 558 位回答自覺生活滿意度的資料分析結果來看，依序為「還算滿意」(67.2%)、「很滿意」(20.6%)、「不太滿意」(6.3%)、「很不滿意」(2.5%)，亦有 3.4% 老人回答無意見、很難說或不知道。整體而言，老人對於目前感到滿意的比例較高。以性別而言，男性對生活不滿意的程度略高於女性。以年齡別而言，年紀較長者對生活不滿意的程度略高於年紀較輕者。以教育程度而言，高教育程度者的生活滿意度較高。以婚姻狀況而言，有配偶或同居與喪偶者的生活滿意度略高於離婚或分居、未婚、與婚姻狀況不明者。以居住地區而言，東引受訪者的生活滿意度較高，莒光鄉則較低。

表 4-20 老人自覺生活滿意度 單位: %

項目別		總計	很滿意	還算滿意	不太滿意	很不滿意	無意見、很難說或拒答
性別	男性	100.0	22.8	63.7	7.5	3.4	2.6
	女性	100.0	18.6	70.4	5.2	1.7	4.1
年齡別	65~69 歲	100.0	25.0	64.0	5.8	1.7	3.5
	70~74 歲	100.0	25.7	65.1	5.5	1.8	1.8
	75~79 歲	100.0	16.4	69.1	9.1	3.6	1.8
	80 歲及以上	100.0	15.6	70.7	5.4	3.0	5.4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15.8	70.2	7.4	2.2	4.4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	100.0	24.1	66.2	5.7	2.2	1.8
	識字者						
	國(初)中	100.0	34.4	46.9	3.1	6.3	9.4
	高中(職)	100.0	26.7	60.0	6.7	6.7	0.0
	專科	100.0	50.0	5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16.7	83.3	0.0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22.7	67.2	5.0	2.8	2.2
	喪偶	100.0	18.9	66.7	6.5	2.5	5.5
	離婚或分居	100.0	0.0	80.0	20.0	0.0	0.0
	未婚	100.0	50.0	33.3	16.7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8.3	75.0	12.5	0.0	4.2
區域別	南竿	100.0	16.6	69.5	5.8	3.2	4.9
	北竿	100.0	35.2	57.1	5.7	1.0	1.0
	莒光	100.0	23.2	63.8	11.6	1.4	0.0
	東引	100.0	12.5	80.0	2.5	2.5	2.5



## 四、勞動與經濟狀況

### (一) 老人目前工作狀況

就 540 位回答目前工作狀況的資料分析結果來看，78.8%受訪者回答「無工作」，其次為「臨時工作」（5.2%）、再其次為「有固定部份工時工作」（3.3%）。以性別而言，男性有工作的比例略高於女性。以年齡別而言，年紀輕者有工作的比例高於年長者。以教育程度而言，專科以上程度者都是無工作，高中職者有較多的部份工時工作，識字者則有較多的臨時工作。以婚姻狀況而言，未婚者全數無工作，有配偶或同居者有工作的比例較高。以居住地區而言，東引受訪者無工作的比例較高，南竿受訪者有工作的比例較高。

表 4-21 老人目前工作狀況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有固定部					其他
			無工作	有固定全 時工作	分工時工 作	臨時工作 (散工)	按件計酬 工作	
性別	男性	100.0	79.9	3.5	5	5.4	0.8	5.4
	女性	100.0	83.3	1.4	1.8	5	1.4	7.1
年齡別	65~69 歲	100.0	66.3	4.8	5.4	9.6	2.4	11.4
	70~74 歲	100.0	79.4	3.7	3.7	7.5	0	5.6
	75~79 歲	100.0	90.8	0.9	1.8	0.9	0.9	4.6
	80 歲以上	100.0	93	0	1.9	1.9	0.6	2.5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87.7	1.2	2.3	3.8	1.2	3.8
	自修、私塾或小學 等識字者	100.0	73.4	3.6	4.1	7.2	1.4	10.4
	國(初)中	100.0	81.3	6.3	3.1	6.3	0	3.1
	高中(職)	100.0	86.7	0	13.3	0	0	0
	專科	100.0	100	0	0	0	0	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100	0	0	0	0	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77.3	2.9	5.2	4.5	1.3	8.7
	喪偶	100.0	92.1	0	0	4.7	1	2.1
	離婚或分居	100.0	70	10	0	10	0	10
	未婚	100.0	100	0	0	0	0	0
	不知道/拒答	100.0	54.2	12.5	8.3	16.7	0	8.3
區域別	南竿	100.0	76.6	3	5	6.8	1.2	7.4
	北竿	100.0	94.7	1.1	0	0	2.1	2.1
	莒光	100.0	82.6	2.9	1.4	7.2	0	5.8
	東引	100.0	92.5	0	0	0	0	7.5

## （二）老人經濟來源

整體而言，老人主要經濟來源前三項依序為政府救助或津貼（30.3%）、子女奉養（含媳婦、女婿）（24.3%）、自己的工作或營業收入（15.9%）；老人次要經濟來源前三項依序為政府救助或津貼（50.9%）、子女奉養（含媳婦、女婿）（25.6%）、自己的儲蓄、利息、租金、標會或投資所得（13.5%）。可見政府的津貼或救助為當地老人相當重要的經濟來源，其次為子女奉養，再其次為仰賴個人的工作所得或積蓄等。至於退休金或保險給付較少成為主要或次要的經濟來源。以性別而言，女性仰賴子女奉養的比例明顯高（29.4%），男性則有較多元的經濟來源。以年齡別而言，年紀輕者有工作的比例高於年長者。以教育程度而言，專科以上程度者偏向於仰賴個人退休金或政府津貼，不識字者則仰賴子女奉養，小學識字程度者則靠自己工作所得與政府津貼較多。以婚姻狀況而言，未婚者全數仰賴政府津貼或救助，有配偶或同居者的經濟來源較多元，喪偶者則多仰賴子女奉養與政府津貼或救助。以居住地區而言，南竿鄉以仰賴政府救助或津貼者較多，北竿鄉則是依靠自己的退休金較多，莒光鄉為仰賴子女奉養者較多，東引鄉則以依靠政府救助或津貼者較多。

表 4-22 老人主要經濟來源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自己的儲蓄、利息、自己的退休 子女奉養 租金、標會 金、撫恤金 (含媳婦、女 政府救助或 或營業收入 配偶提供 或投資所得 或保險給付 婿) 津貼						
		自己的工作 或營業收入	配偶提供	或投資所得	或保險給付	婿)	津貼	
性別	男性	100.0	17.2	0.8	16.8	16.4	18.7	30.2
	女性	100.0	14.7	2.8	12.2	10.5	29.4	30.4
年齡別	65~69 歲	100.0	29.9	4.8	15.6	18.6	10.2	21.0
	70~74 歲	100.0	17.4	0.0	11.9	20.2	23.9	26.6
	75~79 歲	100.0	6.4	1.8	19.1	9.1	30.0	33.6
	80 歲以上	100.0	6.8	0.0	11.7	6.2	35.2	40.1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9.1	0.8	12.1	8.0	32.6	37.5
	自修、私塾 或小學等	100.0	23.9	2.7	17.7	12.4	18.1	25.2
	國(初)中	100.0	21.9	3.1	15.6	28.1	15.6	15.6
	高中(職)	100.0	13.3	6.7	6.7	60.0	0.0	13.3
	專科	100.0	0.0	0.0	0.0	100.0	0.0	0.0
	大學院校以 上	100.0	0.0	0.0	0.0	66.7	0.0	33.3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 居	100.0	19.2	3.2	12.5	17.9	19.9	27.2
	喪偶	100.0	7.6	0.0	16.8	8.1	33.5	34.0
	離婚或分居	100.0	30.0	0.0	40.0	0.0	0.0	30.0
	未婚	100.0	0.0	0.0	0.0	0.0	0.0	100.0
	不知道/拒 答	100.0	37.5	0.0	12.5	4.2	20.8	25.0
區域別	南竿	100.0	20.0	1.8	15.5	6.9	22.4	33.4
	北竿	100.0	7.6	1.0	11.4	36.2	17.1	26.7
	莒光	100.0	14.5	0.0	11.6	8.7	46.4	18.8
	東引	100.0	5.1	7.7	17.9	15.4	20.5	33.3

### (三) 老人每月可使用生活費

12 位回答平均每月可使用生活費的資料分析結果來看，最小值 1000 元，最大值 60000 元，平均數為 13056 元。以性別而言，女性每月生活費較男性低，65.8%女性的生活費為低於 12000 元。以年齡別而言，年紀輕者的每月生活費高於年長者。以教育程度而言，大學以上程度者的每月生活費都高於 12000 元，不識字與小學識字程度者則低於 12000 元。以婚姻狀況而言，未婚者的每月生活費全部介於 18000-24000 元，喪偶者則多低於 12000 元，有配偶或同居者則以介於 6000~12000 元。以居住地區而言，南竿鄉、莒光鄉以介於 6000~12000 元以及 12000-18000 元較多，北竿鄉則以介於 6000~12000 元以及介於 18000~24000 元居多，東引鄉則主要介於 6000~12000 元。

表 4-23 老人每月可使用生活費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6,000 元~ 12,000 元 ~ 18,000 元 ~ 24,000 元 ~ 30,000 元 及以上					30,000 元 及以上	
		未滿 6000 元	未滿 12,000 元	未滿 18,000 元	未滿 24,000 元	未滿 30,000 元		
性別	男性	100.0	7.9	37.7	22.5	22.5	1.3	7.9
	女性	100.0	14.9	50.9	14.9	11.2	1.9	6.2
年齡別	65~69 歲	100.0	6.3	37.5	14.6	28.1	2.1	11.5
	70~74 歲	100.0	5.7	45.7	27.1	12.9	1.4	7.1
	75~79 歲	100.0	14.8	42.6	27.9	13.1	0.0	1.6
	80 歲以上	100.0	20.0	52.9	9.4	9.4	2.4	5.9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17.6	47.3	18.2	11.5	2.0	3.4
	自修、私塾 或小學等識 字者	100.0	5.3	48.1	18.3	20.6	0.0	7.6
	國(初)中	100.0	10.5	21.1	15.8	31.6	0.0	21.1
	高中(職)	100.0	0.0	20.0	30.0	10.0	20.0	20.0
	專科	100.0	50.0	0.0	0.0	0.0	0.0	50.0
	大學院校以 上	100.0	0.0	0.0	50.0	50.0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 居	100.0	5.9	38.2	26.3	21.5	1.1	7.0
	喪偶	100.0	21.2	54.0	8.0	8.0	2.7	6.2
	離婚或分居	100.0	12.5	50.0	0.0	25.0	0.0	12.5
	未婚	100.0	0.0	0.0	0.0	100.0	0.0	0.0
	不知道/拒 答	100.0	0.0	75.0	0.0	0.0	0.0	25.0
區域別	南竿	100.0	17.5	51.8	13.9	8.0	2.2	6.6
	北竿	100.0	5.0	36.3	20.0	30.0	0.0	8.8
	莒光	100.0	4.9	32.8	31.1	23.0	1.6	6.6
	東引	100.0	14.7	55.9	11.8	8.8	2.9	5.9

#### (四) 老人自覺經濟狀況

就 552 位回答自覺經濟狀況的資料分析結果來看，大致夠用（47.6%）、很難說或拒答（20.8%）、有點不夠用（17.8%）、相當充裕，且有餘（8.0%）、非常不夠用（5.8%）。自覺經濟狀況大致夠用與充裕者占 50% 以上，但有 20.8% 受訪者沒有正面表態。以性別而言，除了很難說以外，男性認為充裕者的比例略高於女性。以年齡別而言，70-74 歲者認為有點不夠用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以教育程度而言，教育程度在高中以上者大都認為大致夠用，不識字者認為有點不夠用的比例高於其他組。以婚姻狀況而言，有配偶或喪偶者多數認為大致夠用，離婚或未婚者則認為不夠用的比例較高。以居住地區而言，南竿鄉表示很難說的比例明顯高於其他鄉，北竿鄉多數認為有點不夠用，北竿鄉多數認為大致夠用，東引鄉則平均分散於大致夠用、有點不夠用、與非常不夠用。

表 4-24 老人自覺經濟狀況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相當充裕，且				很難說或拒答	
		有餘	大致夠用	有點不夠用	非常不夠用		
性別	男性	100.0	9.2	45.6	19.2	5.7	20.3
	女性	100.0	6.9	49.5	16.5	5.8	21.3
年齡別	65~69 歲	100.0	8.8	50.6	16.5	7.6	16.5
	70~74 歲	100.0	10.1	41.3	26.6	4.6	17.4
	75~79 歲	100.0	3.7	48.6	15.6	7.3	24.8
	80 歲以上	100.0	8.5	48.2	14.6	3.7	25.0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5.2	45.0	20.1	5.6	24.2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	100.0	8.8	49.1	17.7	7.1	17.3
	國(初)中	100.0	16.1	51.6	9.7	0.0	22.6
	高中(職)	100.0	13.3	73.3	0.0	6.7	6.7
	專科	100.0	50.0	5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33.3	33.3	16.7	0.0	16.7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8.0	47.9	22.4	5.8	16.0
	喪偶	100.0	8.5	47.5	13.5	6.0	24.5
	離婚或分居	100.0	0.0	60.0	0.0	20.0	20.0
	未婚	100.0	0.0	40.0	20.0	0.0	40.0
	不知道/拒答	100.0	8.3	41.7	0.0	0.0	50.0
區域別	南竿	100.0	10.3	54.9	4.4	1.5	28.9
	北竿	100.0	2.9	29.5	43.8	11.4	12.4
	莒光	100.0	4.4	50.0	39.7	1.5	4.4
	東引	100.0	7.5	30.0	25.0	35.0	2.5



## 五、社會支持與社會參與

### (一) 老人社會支持情形

就 537 位回答社會支持量表<sup>4</sup>的資料分析結果來看，最小值 0 分，最大值 30 分，平均數為 17.20 分。以性別而言，男性與女性的社會支持分數相當。以年齡別而言，社會支持分數隨年齡增長而遞減，以教育程度而言，不易看出社會支持的差異，不識字者的社會支持分數略低。以婚姻狀況而言，未婚者的社會支持分數顯著偏低，其得分在於 6 分以下的比例高達 2/3，亦即其往來的親屬或朋友不超過 2 人，值得關注。以居住地區而言，北竿鄉與莒光鄉的社會支持分數較高，其次為南竿鄉，再其次為東引鄉。此亦顯現地理或交通的便利性，也可能影響社會支持程度。

---

<sup>4</sup> 老人社會支持量表分數為 0~30 分，分數愈高，則社會支持程度愈高。分數在 6 分以上為合理範圍。此大題由老人本人回答，無代答者，總計有 537 位老人回答。此社會支持量表參考自 Lubben, J., Blozik, E., Gillmann, G., Iliffe, S., von Renteln Kruse, W., Beck, J. C., & Stuck, A. E. (2006). Performance of an abbreviated version of the Lubben Social Network Scale among three European Community-dwelling older adult populations. *Gerontologist*, 46(4), 503-513.

表 4-25 老人社會支持量表分數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0~6分	7~12分	13~18分	19分以上
性別	男性	100.0	9.0	17.6	32.0	41.4
	女性	100.0	7.1	14.2	39.1	39.5
年齡別	65~69歲	100.0	7.1	12.4	29.0	51.5
	70~74歲	100.0	2.8	12.8	45.0	39.4
	75~79歲	100.0	6.7	18.1	37.1	38.1
	80歲以上	100.0	13.6	20.1	35.7	30.5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8.9	15.2	37.4	38.5
	自修、私塾或 小學等	100.0	7.1	16.1	34.8	42.0
	國(初)中	100.0	13.3	10.0	26.7	50.0
	高中(職)	100.0	0.0	26.7	46.7	26.7
	專科	100.0	0.0	0.0	10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0.0	33.3	16.7	5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5.5	13.2	34.2
喪偶		100.0	10.1	19.1	38.3	32.4
離婚或分居		100.0	30.0	20.0	30.0	20.0
未婚		100.0	66.7	16.7	16.7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0.0	21.7	43.5	34.8
區域別	南竿	100.0	9.3	21.4	36.6	32.6
	北竿	100.0	0.0	0.9	27.4	71.7
	莒光	100.0	1.4	4.3	47.8	46.4
	東引	100.0	30.0	30.0	30.0	10.0

## （二）老人外出頻率

整體而言，老人幾乎每天外出的比例最高，占 47.9%，其次為很少外出（全月 1~2 次）（19.8%）、再其次為每週三、四次（14.1%）、每週一、二次（8.4%），都沒有外出的比例占 9.8%。以性別而言，男性外出的比例略高於與女性；有 12.3% 女性表示都沒有外出。以年齡別而言，外出頻率明顯隨年齡增長而遞減。以教育程度而言，不易看出外出頻率的差異，國初中與高中職者的外出頻率較高。以婚姻狀況而言，喪偶者都沒有外出的比例明顯較高，值得關注。以居住地區而言，莒光鄉與東引鄉老人的外出頻率較高，南竿鄉與北竿鄉老人外出頻率略低。

表 4-26 老人最近一個月外出頻率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很少外出(全 月 1~2 次)					都沒有外出
		幾乎每天	每週三、四次	每週一、二次	月 1~2 次)	都沒有外出	
性別	男性	100.0	53.0	14.2	7.1	18.7	7.1
	女性	100.0	43.2	14.0	9.6	20.9	12.3
年齡別	65~69 歲	100.0	52.9	14.5	8.1	20.3	4.1
	70~74 歲	100.0	62.2	15.3	8.1	9.9	4.5
	75~79 歲	100.0	43.6	15.5	5.5	24.5	10.9
	80 歲及以上	100.0	35.9	12.0	10.8	22.8	18.6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43.4	13.2	8.8	20.6	14.0
	自修、私塾或 小學等識字 者	100.0	52.2	16.1	7.4	18.7	5.7
	國(初)中	100.0	59.4	3.1	9.4	21.9	6.3
	高中(職)	100.0	60.0	20.0	6.7	13.3	0.0
	專科	100.0	0.0	0.0	50.0	50.0	0.0
	大學院校以 上	100.0	33.3	16.7	16.7	33.3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 居	100.0	52.0	14.7	6.3	20.7
喪偶		100.0	38.8	12.4	11.9	20.9	15.9
離婚或分居		100.0	60.0	20.0	10.0	0.0	10.0
未婚		100.0	33.3	33.3	0.0	33.3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66.7	12.5	8.3	4.2	8.3
區域別	南竿	100.0	42.9	15.9	9.6	21.2	10.4
	北竿	100.0	46.2	15.1	9.4	16.0	13.2
	莒光	100.0	62.3	8.7	4.3	20.3	4.3
	東引	100.0	70.0	5.0	2.5	17.5	5.0

### (三) 老人外出使用的交通工具

整體而言，老人外出時最常使用的交通工具為步行或走路（62.6%），其次為搭公車（28.1%），再其次為親友接送（22.0%）。騎機車與自行開車的比例較低，騎腳踏車的比例最低，此或許與地勢高低起伏較大有關。

表 4-27 老人外出時最常使用的交通工具（複選題）

	實數	百分比 (%)
步行/走路	345	62.6
騎腳踏車	8	1.5
騎機車	63	11.4
搭公車	155	28.1
搭計程車	26	4.7
自行開車	55	10.0
親友接送	121	22.0
其他	24	4.4

### (四) 老人參與活動的項目

整體而言，老人最常參與的活動項目依序為宗教活動、休閒娛樂團體活動、養生保健團體活動、政治性團體活動、志願服務、進修活動。然而有定期參加的活動，則為宗教活動、休閒娛樂團體活動、政治性團體活動、養生保健團體活動、志願服務、進修活動。政治性活動的定期參與比例較養生保健團體活動為高。

表 4-28 老人參與活動的項目

單位：人；%

	宗教活動			志願服務			進修活動		
	定期參加	偶爾參加	沒有參加	定期參加	偶爾參加	沒有參加	定期參加	偶爾參加	沒有參加
實數	33	257	268	4	50	501	1	17	535
百分比	5.9	46.1	48.0	0.7	9.0	90.3	0.2	3.1	96.7
	養生保健團體活動			休閒娛樂團體活動			政治性團體活動		
	定期參加	偶爾參加	沒有參加	定期參加	偶爾參加	沒有參加	定期參加	偶爾參加	沒有參加
實數	16	92	446	27	142	387	23	51	483
百分比	2.9	16.6	80.5	4.9	25.5	69.6	4.1	9.2	86.7

### (五) 老人有興趣的活動類型

整體而言，老人有興趣的活動類型仍是以宗教性（52.8%）與娛樂性（39.7%）活動為主，其次為志願服務（13.9%）、文化性（11.2%）、體能性（10.1%）。因此，未來規劃老人活動時，可參考老人有興趣的活動類型。

表 4-29 老人有興趣的活動類型（複選題）

	實數	百分比 (%)
教育性	8	3.0
文化性	30	11.2
藝術性	26	9.7
娛樂性	106	39.7
宗教性	141	52.8
體能性	27	10.1
志願服務	37	13.9
政治性	14	5.2
其他	8	3.0

### (六) 老人對於付費參加社區活動的意願

整體而言，老人不太表態付費參與社區活動的意願，因此「無意見、很難說、拒答」的比例最高，占 28.9%；其次為「還算願意」，占 20.7%；再其次為「不太願意」及「普通」，分占 17.3%及 16.8%。以性別而言，男性「還算願意」的比例略高於與女性。以年齡別而言，年紀輕者較年長者願意付費參與社區活動。以教育程度而言，專科以上教育程度者較願意付費參與社區活動。以婚姻狀況而言，有配偶或同居者較願意付費參與社區活動。以居住地區而言，南竿鄉與北竿鄉老人較願意付費參與社區活動。

表 4-30 老人對於付費參加社區活動的意願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非常願意	還算願意	普通	不太願意	非常不願意	無意見、很難說或拒答	
性別	男性	100.0	6.7	23.9	15.3	20.1	9.7	24.3
	女性	100.0	6.2	17.8	18.2	14.7	9.6	33.2
年齡別	65~69 歲	100.0	7.6	29.1	18.6	16.9	7.6	19.8
	70~74 歲	100.0	8.1	26.1	15.3	19.8	7.2	23.4
	75~79 歲	100.0	2.7	13.6	14.5	16.4	16.4	36.4
	80 歲以上	100.0	6.6	13.2	17.4	16.8	9.0	37.1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5.5	13.2	18.4	18.4	11.0	33.5
	自修、私塾 或小學等識 字者	100.0	6.5	25.7	15.2	18.3	8.7	25.2
	國(初)中	100.0	6.3	34.4	15.6	6.3	9.4	28.1
	高中(職)	100.0	13.3	26.7	26.7	20.0	6.7	6.7
	專科	100.0	50.0	50.0	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 上	100.0	16.7	50.0	0.0	0.0	0.0	33.3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 居	100.0	6.9	23.8	16.9	18.8	10.0
喪偶		100.0	6.0	13.9	17.4	16.9	9.0	36.8
離婚或分居		100.0	10.0	20.0	20.0	0.0	0.0	50.0
未婚		100.0	0.0	16.7	0.0	33.3	50.0	0.0
不知道/拒 答		100.0	4.2	37.5	12.5	4.2	4.2	37.5
區域別	南竿	100.0	4.9	24.3	16.8	9.3	6.1	38.6
	北竿	100.0	14.2	17.9	6.6	32.1	17.0	12.3
	莒光	100.0	1.4	11.6	29.0	30.4	13.0	14.5
	東引	100.0	7.5	12.5	22.5	25.0	15.0	15.0

## 六、對科技產品接受度評估

### (一) 是否使用手機及使用設備

使用手機與不使用手機的受訪者人數相近；而使用手機的受訪者多數使用一般手機占 89.2%。男性有智慧型手機的比例高於女性，且整體而言，男性受訪者有手機的比例明顯高於女性。就年齡分布而言，年齡愈高，手機擁有比例愈低，例如 80 歲及以上的受訪者，表示沒有手機的比例為 83.0%，但該族群有 9.5% 的受訪者表示有智慧型手機。就教育程度分布而言，學歷愈高有手機的比例愈高，專科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者，其擁有一般手機與智慧型手機的比例各占一半，相較之下，不識字的受訪者表示有智慧型手機的比例僅 3.6%。就婚姻狀況而言，未婚與喪偶的受訪者表示「沒有手機」的比例較高，各為 71.6%、83.3%，而有配偶或同居的受訪者，表示有智慧型手機的比例較高，為 12.0%。就居住區域而言，受訪者表示「沒有手機」的比例，以南竿鄉較高，而表示有智慧型手機的比例，南竿鄉最低，東引鄉為最高，為 18.2%，且有手機比例亦為四鄉最高，接近六成。



表 4-31 老人是否使用手機及使用設備

單位：%

	總計	否	是		
			計	一般手機	智慧型手機
總計	100.0	51.2	48.8	89.2	10.8
性別					
男性	100.0	39.5	60.5	87.2	12.8
女性	100.0	61.9	38.1	92.1	7.9
年齡					
65~69 歲	100.0	24.0	76.0	87.2	12.8
70~74 歲	100.0	40.0	60.0	88.5	11.5
75~79 歲	100.0	58.9	41.1	95.2	4.8
80 歲及以上	100.0	83.0	17.0	90.5	9.5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75.6	24.4	96.4	3.6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32.9	67.1	93.1	6.9
國（初）中	100.0	16.1	83.9	73.1	26.9
高中（職）	100.0	0.0	100.0	73.3	26.7
專科	100.0	0.0	100.0	50.0	5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0.0	100.0	50.0	5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38.3	61.7	88.0	12.0
喪偶	100.0	71.6	28.4	91.7	8.3
離婚或分居	100.0	50.0	50.0	0.0	0.0
未婚	100.0	83.3	16.7	10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45.8	54.2	92.3	7.7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53.8	46.2	92.6	7.4
北竿	100.0	49.0	51.0	84.4	15.6
莒光	100.0	47.1	52.9	85.3	14.7
東引	100.0	41.0	59.0	81.8	18.2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二) 是否有上網經驗及目前使用設備 (複選題)

多數受訪者無上網經驗，占 94.6%，而有上網經驗的受訪者多數使用桌上電腦以及筆記型電腦占 60.0%。男性有「上網及使用設備」的比例略高於女性，且以桌上型電腦為主。就年齡分布而言，年齡愈高，有「上網及使用設備」的擁有比例愈低，例如 80 歲及以上的受訪者，有「上網及使用設備」的比例為 0.7%，且全部是桌上型電腦。

就教育程度分布而言，除專科（人數僅 2 人）外，學歷愈高有「上網及使用設備」的比例愈高，大學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者，其擁有「上網及使用設備」的比例超過六成，占 66.7%。就婚姻狀況而言，離婚或分居的受訪者表示有「上網及使用設備」的比例較高，為 11.1%，未婚的受訪者全體表示沒有「上網及使用設備」。就居住區域而言，受訪者表示有「上網及使用設備」的比例，以東引鄉較高，且以桌上型電腦為主，而表示有筆記型電腦的比例較高的是莒光鄉。

表 4-32 老人是否有上網經驗及目前使用設備

單位：%

	總計	否	是						
			計	桌上型 電腦	筆記型 電腦	平板電 腦	智慧型 手機	其他	目前都 沒有
性別 男性	100.0	90.7	9.3	63.6	22.7	13.6	31.8	0.0	9.1
女性	100.0	98.1	1.9	28.6	42.9	0.0	42.9	0.0	14.3
年齡 65~69 歲	100.0	87.7	12.3	52.4	23.8	9.5	38.1	0.0	14.3
70~74 歲	100.0	94.1	5.9	66.7	33.3	16.7	33.3	0.0	0.0
75~79 歲	100.0	99.0	1.0	00	100.0	0.0	0.0	0.0	0.0
80 歲及以上	100.0	99.3	0.7	100.0	00	0.0	0.0	0.0	0.0
教育 不識字	100.0	99.6	0.4	0.0	100.0	0.0	0.0	0.0	0.0
程度 自修、私塾或小學 等識字者	100.0	94.5	5.5	76.9	7.7	15.4	38.5	0.0	7.7
國（初）中	100.0	89.7	10.3	33.3	100.0	0.0	33.3	0.0	0.0
高中（職）	100.0	57.1	42.9	50.0	16.7	0.0	16.7	0.0	16.7
專科	100.0	0.0	100.0	50.0	.0	50.0	5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33.3	66.7	25.0	50.0	0.0	50.0	0.0	25.0
婚姻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92.5	7.5	60.9	21.7	13.0	34.8	0.0	8.7
狀況 喪偶	100.0	98.4	1.6	33.3	66.7	0.0	33.3	0.0	0.0
離婚或分居	100.0	88.9	11.1	100.0	0.0	0.0	0.0	0.0	0.0
未婚	100.0	100.0	0.0	0.0	0.0	0.0	0.0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91.7	8.3	.0	50.0	0.0	50.0	0.0	50.0
居住 南竿	100.0	96.3	3.7	50.0	41.7	0.0	33.3	0.0	8.3
區域 北竿	100.0	91.5	8.5	37.5	25.0	37.5	62.5	0.0	0.0
莒光	100.0	95.2	4.8	100.0	50.0	0.0	50.0	0.0	0.0
東引	100.0	86.1	13.9	71.4	0.0	0.0	0.0	0.0	28.6

註 1：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註 2：本題為複選題，故細項合計百分比大於 100%。

### (三) 參加政府舉辦電腦課程的意願及學習技能 (複選題)

多數受訪者表示無參加電腦課程及學習意願，占 74.0%。男性受訪者表示意願參加「政府舉辦電腦課程」的比例略高於女性，且以學習上網、跟遠方親友通信或講電話為主。就年齡分布而言，年齡愈高，有意願參加「政府舉辦電腦課程」的比例愈低，例如 80 歲及以上的受訪者，有意願參加「政府舉辦電腦課程」的比例為 1.9%，主要想學習學習上網、跟遠方親友通信或講電話、參加網路社群、閱讀網路新聞或雜誌、維修電腦等為主。就教育程度分布而言，除專科（人數僅 2 人）外，學歷愈高，有意願參加「政府舉辦電腦課程」的比例愈高，其中國（初）中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想學習的課程內容最為多元。就婚姻狀況而言，有配偶或同居、離婚或分居的受訪者表示有意願參加「政府舉辦電腦課程」的比例較高，各為 8.8%、10.0%，其中有配偶或同居的受訪者表示想學習的課程最為多元。就居住區域而言，受訪者對於表示參加「政府舉辦電腦課程」的意願，以不知道或是拒答的比例最高，而表示有意願者，以南竿鄉與莒光鄉較高，且表示想學習的課程相當多元。

表 4-33 老人想參加政府舉辦電腦課程的意願與學習技能

單位：%

		總計	不願意	不知道/ 拒答	願意					
					計	上網	跟遠 方親 友通 信或 講電 話	參加 網路 社群	傳送 即時 短訊	使用 照片 或繪 圖軟 體
性別	男性	100.0	71.2	19.1	9.7	60.0	56.0	8.0	20.0	20.0
	女性	100.0	76.6	18.8	4.6	69.2	76.9	15.4	7.7	15.4
年齡	65~69 歲	100.0	69.5	17.4	13.2	77.3	72.7	9.1	13.6	31.8
	70~74 歲	100.0	72.0	19.6	8.4	44.4	66.7	11.1	22.2	0.0
	75~79 歲	100.0	76.1	20.2	3.7	50.0	25.0	0.0	25.0	0.0
	80 歲及以上	100.0	78.8	19.2	1.9	33.3	33.3	33.3	0.0	0.0
教育 程度	不識字	100.0	78.8	19.7	1.5	25.0	0.0	0.0	0.0	0.0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 識字者	100.0	75.2	16.2	8.6	68.4	73.7	5.3	5.3	21.1
	國（初）中	100.0	53.1	21.9	25.0	62.5	62.5	37.5	37.5	12.5
	高中（職）	100.0	60.0	26.7	13.3	100.0	50.0	0.0	50.0	50.0
	專科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0.0	0.0	100.0	50.0	100.0	0.0	50.0	0.0
婚姻 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73.6	17.6	8.8	74.1	63.0	7.4	14.8	14.8
	喪偶	100.0	79.7	15.6	4.7	33.3	55.6	11.1	0.0	11.1
	離婚或分居	100.0	70.0	20.0	10.0	0.0	0.0	0.0	0.0	0.0
	未婚 不知道/拒答	100.0	83.3	16.7	0.0	0.0	100.0	0.0	100.0	100.0
居住 區域	南竿	100.0	7.2	68.4	24.5	54.2	58.3	4.2	8.3	16.7
	北竿	100.0	8.4	87.4	4.2	75.0	75.0	25.0	25.0	25.0
	莒光	100.0	5.8	72.5	21.7	100.0	50.0	25.0	25.0	25.0
	東引	100.0	5.0	92.5	2.5	50.0	100.0	0.0	50.0	0.0

採購案號：C1030218

		願意						不知道
		玩線上遊戲，如麻將	閱讀網路新聞或雜誌	維修電腦	撰寫程式（網頁製作）	看之後有甚麼需要	其他	
總計		7.4	10.5	3.2	1.1	2.1	2.1	5.3
性別	男性	20.0	32.0	12.0	0.0	4.0	4.0	16.0
	女性	15.4	15.4	.0	7.7	7.7	7.7	7.7
年齡	65~69 歲	22.7	27.3	9.1	4.5	9.1	4.5	0.0
	70~74 歲	22.2	33.3	11.1	0.0	0.0	0.0	22.2
	75~79 歲	0.0	25.0	0.0	0.0	0.0	25.0	50.0
	80 歲及以上	0.0	0.0	0.0	0.0	0.0	0.0	33.3
教育程度	不識字	0.0	0.0	0.0	0.0	0.0	0.0	75.0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21.1	21.1	5.3	0.0	5.3	0.0	10.5
	國（初）中	25.0	37.5	0.0	12.5	0.0	12.5	0.0
	高中（職）	0.0	50.0	50.0	0.0	0.0	50.0	0.0
	專科	0.0	50.0	0.0	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33.3	33.3	33.3	0.0	33.3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25.9	29.6	11.1	0.0	7.4	3.7	3.7
	喪偶	0.0	11.1	0.0	0.0	0.0	0.0	44.4
	離婚或分居	0.0	0.0	0.0	0.0	0.0	0.0	0.0
	未婚	0.0	0.0	0.0	0.0	0.0	0.0	0.0
	不知道/拒答	0.0	100.0	0.0	100.0	0.0	100.0	0.0
居住區域	南竿	8.3	12.5	12.5	0.0	4.2	4.2	20.8
	北竿	37.5	62.5	0.0	12.5	12.5	12.5	0.0
	莒光	25.0	25.0	0.0	0.0	0.0	0.0	0.0
	東引	50.0	50.0	0.0	0.0	0.0	0.0	0.0

註 1：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註 2：本題為複選題，故細項合計百分比大於 100%。

## 七、福利服務使用與需求

多數受訪者知道且曾利用重陽敬老禮金、老人居家生活補助金、30歲以上的免費健康檢查、老人敬老乘車船補助、免費公車、老人祝壽活動、老人春節慰問金，並且多數表示有需求。多數受訪者知道但未利用老人裝置假牙補助、老人配置老花眼鏡補助、老人政經參訪、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老人福利機構、老人保護、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系統、居家服務（長照）、獨居老人寒冬送暖、交通接送服務（長照）、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長照）、喘息服務（長照），並且多數表示有需求。

### （一）重陽敬老禮金

就「重陽敬老禮金」而言，沒有受訪者表示「很不需要」。女性與男性受訪者的需求相當，但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男性高於女性。65~69歲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但所有年齡層均有超過九成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大學院校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高於其他教育程度的受訪者，比例為66.7%，而表示「不知道」的比例，以國（初）中、高中（職）教育程度的受訪者為多。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東引鄉表示「不知道」的比例較高，為27.5%，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北竿鄉為高，占24.5%。

表 4-34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重陽敬老禮金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4.1	14.1	81.8	79.7	14.5	4.5	0.0	1.3
性別									
男性	100.0	4.1	16.9	79.0	79.3	14.7	4.5	0.0	1.5
女性	100.0	4.1	11.6	84.2	80.1	14.4	4.5	0.0	1.0
年齡									
65~69 歲	100.0	4.1	31.4	64.5	76.2	18.0	4.1	0.0	1.7
70~74 歲	100.0	5.5	7.3	87.3	79.1	17.3	3.6	0.0	0.0
75~79 歲	100.0	3.6	3.6	92.7	82.6	9.2	7.3	0.0	0.9
80 歲及以上	100.0	3.6	7.8	88.6	81.9	12.7	3.6	0.0	1.8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2.9	9.6	87.5	82.2	13.7	3.7	0.0	0.4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3.9	16.5	79.6	81.2	12.7	4.4	0.0	1.7
國（初）中	100.0	12.5	15.6	71.9	62.5	25.0	9.4	0.0	3.1
高中（職）	100.0	14.3	35.7	50.0	66.7	20.0	13.3	0.0	0.0
專科	100.0	0.0	0.0	100.0	50.0	5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0.0	66.7	33.3	50.0	33.3	0.0	0.0	16.7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4.1	15.7	80.2	77.7	16.0	5.0	0.0	1.3
喪偶	100.0	4.5	9.5	86.1	84.4	11.1	3.0	0.0	1.5
離婚或分居	100.0	10.0	20.0	70.0	90.0	10.0	0.	0.0	0.0
未婚	100.0	0.0	16.7	83.3	83.3	16.7	00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0.0	29.2	70.8	62.5	25.0	12.5	0.0	0.0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2.0	11.0	86.9	74.1	18.1	6.4	0.0	1.5
北竿	100.0	0.9	24.5	74.5	90.6	6.6	1.9	0.0	0.9
莒光	100.0	5.8	8.7	85.5	92.8	5.8	1.4	0.0	0.0
東引	100.0	27.5	22.5	50.0	76.9	20.5	0.0	0.0	2.6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二）老人居家生活補助金

就「老人居家生活補助金」而言，沒有受訪者表示「很不需要」。女性與男性受訪者的需求相當，但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男性高於女性。65~69 歲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但所有年齡層均有超過九成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國（初）中、大學院校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高於其他教育程度的受訪者，比例分別為 59.4%、83.3%，而表示「不知道」的比例，以專科以下教育程度的受訪者為主。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東引鄉表示「不知道」的比例較高，為 47.4%，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莒光鄉為高，占 58.0%。

表 4-35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老人居家生活補助金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11.4	27.6	61.0	76.5	16.1	5.7	0.0	1.7
性別 男性	100.0	12.9	32.2	54.9	74.8	17.7	6.0	0.0	1.5
女性	100.0	10.0	23.4	66.6	78.1	14.7	5.5	0.0	1.7
年齡 65~69 歲	100.0	11.0	35.5	53.5	73.3	16.9	6.4	0.0	3.5
70~74 歲	100.0	15.5	29.1	55.5	75.7	18.9	5.4	0.0	0.0
75~79 歲	100.0	13.1	23.4	63.6	78.0	13.8	8.3	0.0	0.0
80 歲及以上	100.0	7.9	21.2	70.9	79.5	15.1	3.6	0.0	1.8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10.7	21.1	68.1	80.1	14.8	4.8	0.0	0.4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10.9	28.4	60.7	77.7	14.8	5.2	0.0	2.2
國（初）中	100.0	12.5	59.4	28.1	59.4	25.0	9.4	0.0	6.3
高中（職）	100.0	38.5	38.5	23.1	60.0	20.0	20.0	0.0	0.0
專科	100.0	0.0	50.0	50.0	0.0	50.0	5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0.0	83.3	16.7	33.3	50.0	0.0	0.0	16.7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12.1	29.5	58.4	74.8	16.7	6.6	0.0	1.9
喪偶	100.0	10.1	21.6	68.3	81.5	14.0	3.5	0.0	1.0
離婚或分居	100.0	30.0	30.0	40.0	90.0	0.0	0.0	0.0	10.0
未婚	100.0	0.0	16.7	83.3	83.3	16.7	0.0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8.3	54.2	37.5	50.0	33.3	16.7	0.0	0.0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7.3	23.5	69.2	71.1	19.2	7.9	0.0	1.7
北竿	100.0	6.6	20.8	72.6	88.7	6.6	3.8	0.0	0.9
莒光	100.0	18.8	58.0	23.2	85.5	11.6	1.4	0.0	1.4
東引	100.0	47.4	28.9	23.7	75.0	22.5	0.0	0.0	2.5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三) 30 歲以上免費健康檢查

就「30 歲以上的免費健康檢查」而言，沒有受訪者表示「很不需要」。女性與男性受訪者的需求相當，但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男性略高於女性。80 歲及以上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但所有年齡層均有超過九成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專科、大學院校教育程度的受訪者沒有表示「知道、未利用」與「不知道」的意見，且專科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者全部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南竿鄉表示「不知道」的比例最低，為 0.9%，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北竿鄉為高，占 17.9%。

表 4-36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30 歲以上的免費健康檢查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2.5	13.1	84.4	78.0	15.9	5.2	0.0	0.9
性別									
男性	100.0	3.0	13.4	83.6	77.7	17.4	4.2	0.0	0.8
女性	100.0	2.1	12.7	85.2	78.3	14.5	6.2	0.0	1.0
年齡									
65~69 歲	100.0	0.6	7.0	92.4	80.1	14.0	4.7	0.0	1.2
70~74 歲	100.0	3.6	14.4	82.0	78.4	18.0	3.6	0.0	0.0
75~79 歲	100.0	2.8	12.8	84.4	76.1	15.6	8.3	0.0	0.0
80 歲及以上	100.0	3.6	18.6	77.8	76.8	16.5	4.9	0.0	1.8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2.2	17.3	80.4	76.2	17.5	5.6	0.0	0.7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3.5	8.3	88.3	81.6	12.7	4.4	0.0	1.3
國（初）中	100.0	0.0	12.5	87.5	71.9	18.8	9.4	0.0	0.0
高中（職）	100.0	0.0	13.3	86.7	66.7	26.7	6.7	0.0	0.0
專科	100.0	0.0	0.0	100.0	50.0	5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0.0	0.0	100.0	83.3	16.7	0.0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3.4	9.4	87.1	77.3	16.1	5.7	0.0	0.9
喪偶	100.0	1.5	20.5	78.0	79.3	15.7	4.0	0.0	1.0
離婚或分居	100.0	0.0	0.0	100.0	100.0	0.0	0.0	0.0	0.0
未婚	100.0	0.0	0.0	100.0	50.0	50.0	0.0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0.0	8.3	91.7	75.0	12.5	12.5	0.0	0.0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0.9	12.2	87.0	73.0	19.6	6.5	0.0	0.9
北竿	100.0	5.7	17.9	76.4	87.7	6.6	4.7	0.0	0.9
莒光	100.0	5.8	10.1	84.1	89.7	8.8	1.5	0.0	0.0
東引	100.0	2.6	12.8	84.6	75.0	20.0	2.5	0.0	2.5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四) 老人裝置假牙補助

就「老人裝置假牙補助」而言，沒有受訪者表示「很不需要」。女性與男性受訪者的需求相當，但表示「不知道」的比例，男性略高於女性。70~74 歲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但所有年齡層均有超過九成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專科、大學院校教育程度的受訪者沒有表示「不知道」的意見，全部都表示是「知道、未利用」，且大學院校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的程度明顯低於其他教育程度。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南竿鄉表示「不知道」的比例最低，為 8.5%，比例最高的是東引鄉，為 27.5%，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莒光鄉為高，占 81.2%。

表 4-37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老人裝置假牙補助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10.0	67.7	22.2	67.0	26.0	6.1	0.0	0.9
性別									
男性	100.0	11.2	67.4	21.3	63.2	29.3	6.8	0.0	0.8
女性	100.0	8.9	68.0	23.0	70.4	23.0	5.5	0.0	1.0
年齡									
65~69 歲	100.0	11.7	66.1	22.2	62.8	29.7	6.4	0.0	1.2
70~74 歲	100.0	8.2	77.3	14.5	68.2	27.3	4.5	0.0	0.0
75~79 歲	100.0	9.1	63.6	27.3	70.4	19.4	10.2	0.0	0.0
80 歲及以上	100.0	10.2	65.9	24.0	68.3	25.7	4.2	0.0	1.8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9.2	65.7	25.1	68.0	25.7	5.5	0.0	0.7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10.4	68.7	20.9	67.4	26.4	5.3	0.0	0.9
國（初）中	100.0	12.9	71.0	16.1	59.4	25.0	15.6	0.0	0.0
高中（職）	100.0	20.0	60.0	20.0	53.3	33.3	13.3	0.0	0.0
專科	100.0	0.0	100.0	0.0	50.0	5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0.0	100.0	0.0	83.3	0.0	0.0	0.0	16.7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8.8	69.8	21.4	63.7	28.4	6.9	0.0	0.9
喪偶	100.0	11.5	64.5	24.0	74.0	21.0	4.0	0.0	1.0
離婚或分居	100.0	30.0	40.0	30.0	70.0	30.0	0.0	0.0	0.0
未婚	100.0	0.0	100.0	0.0	33.3	50.0	16.7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8.3	70.8	20.8	58.3	29.2	12.5	0.0	0.0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8.5	69.7	21.9	60.3	30.9	7.6	0.0	1.2
北竿	100.0	3.8	54.7	41.5	90.6	6.6	1.9	0.0	0.9
莒光	100.0	17.4	81.2	1.4	73.5	20.6	5.9	0.0	0.0
東引	100.0	27.5	62.5	10.0	50.0	45.0	5.0	0.0	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五) 老人配置老花眼鏡補助

就「老人配置老花眼鏡補助」而言，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受訪者的比例明顯低於其他福利措施。女性與男性受訪者的未來需求相當，但表示「不知道」、「知道、未利用」的比例，男性均略高於女性。70~74 歲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但所有年齡層均有超過八成六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專科、大學院校教育程度的受訪者沒有表示「不知道」的意見，全部都表示是「知道、未利用」，且大學院校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的程度明顯低於其他教育程度。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北竿鄉表示「不知道」的比例最低，為 9.4%，比例最高的是東引鄉，為 27.5%，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莒光鄉為高，占 73.9%，且北竿鄉表示未來需求的比例高於其他地區，為 96.3%。

表 4-38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老人配置老花眼鏡補助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15.8	65.5	18.7	63.9	24.1	10.4	0.5	1.1
性別 男性	100.0	16.9	63.7	19.5	61.8	26.2	10.1	0.7	1.1
女性	100.0	14.8	67.2	17.9	65.9	22.1	10.7	0.3	1.0
年齡 65~69 歲	100.0	16.5	64.1	19.4	62.0	24.6	9.9	1.8	1.8
70~74 歲	100.0	10.8	76.6	12.6	65.8	26.1	8.1	0.0	0.0
75~79 歲	100.0	16.4	60.9	22.7	67.6	19.4	13.0	0.0	0.0
80 歲及以上	100.0	18.1	62.7	19.3	62.3	25.1	10.8	0.0	1.8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16.3	65.6	18.1	64.0	23.5	11.8	0.0	0.7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15.2	65.2	19.6	67.8	22.5	7.5	1.3	0.9
國（初）中	100.0	22.6	61.3	16.1	43.8	31.3	21.9	0.0	3.1
高中（職）	100.0	13.3	60.0	26.7	46.7	46.7	6.7	0.0	0.0
專科	100.0	0.0	100.0	0.0	50.0	5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0.0	83.3	16.7	66.7	0.0	16.7	0.0	16.7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13.5	67.9	18.6	61.8	26.2	10.4	0.3	1.3
喪偶	100.0	18.6	63.3	18.1	68.5	21.0	9.0	0.5	1.0
離婚或分居	100.0	40.0	40.0	20.0	80.0	20.0	0.0	0.0	0.0
未婚	100.0	16.7	83.3	0.0	33.3	16.7	33.3	16.7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12.5	58.3	29.2	54.2	25.0	20.8	0.0	0.0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15.5	67.8	16.7	55.7	29.2	12.8	0.9	1.5
北竿	100.0	9.4	57.5	33.0	90.6	5.7	2.8	0.0	0.9
莒光	100.0	18.8	73.9	7.2	71.0	18.8	10.1	0.0	0.0
東引	100.0	30.0	52.5	17.5	51.3	38.5	10.3	0.0	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六）老人敬老乘車船補助

就「老人敬老乘車船補助」而言，沒有表示「很不需要」，表示「不太需要」受訪者的比例略高於其他福利措施。女性與男性受訪者的未來需求相當，但表示「不知道」、「知道、未利用」的比例，女性均略高於男性，與其他福利措施的性別差異有所不同。75~79 歲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略高於其他年齡層，但所有年齡層均有超過八成三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需求程度較低的是 65~69 歲的受訪者。專科、大學院校教育程度的受訪者沒有表示「不知道」的意見，其中大學院校教育程度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為 33.3%，但專科教育程度的受訪者全部表示「知道、曾利用」。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東引鄉表示「不知道」的比例最高，為 41.0%，比例最低的是北竿鄉，為 0.0%，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南竿鄉為最高，占 23.3%，且莒光鄉、東引鄉表示未來需求的比例明顯高於其他地區，均為 100.0%。

表 4-39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老人敬老乘車船補助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6.6	18.1	75.3	72.7	20.9	5.4	0.0	0.9
性別 男性	100.0	6.4	18.0	75.6	72.1	21.1	5.7	0.0	1.1
女性	100.0	6.8	18.2	75.0	73.4	20.8	5.2	0.0	0.7
年齡 65~69 歲	100.0	6.4	19.8	73.8	72.9	21.2	4.7	0.0	1.2
70~74 歲	100.0	5.5	7.3	87.3	79.1	17.3	3.6	0.0	0.0
75~79 歲	100.0	8.3	22.0	69.7	74.3	18.3	7.3	0.0	0.0
80 歲及以上	100.0	6.6	21.0	72.5	67.3	24.8	6.1	0.0	1.8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6.6	17.3	76.0	71.7	22.3	5.2	0.0	0.7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6.1	16.6	77.3	74.4	19.8	4.8	0.0	0.9
國（初）中	100.0	9.4	25.0	65.6	71.9	12.5	12.5	0.0	3.1
高中（職）	100.0	13.3	26.7	60.0	60.0	33.3	6.7	0.0	0.0
專科	100.0	0.0	0.0	100.0	50.0	5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0.0	33.3	66.7	83.3	16.7	0.0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5.7	16.4	77.9	74.2	18.6	6.3	0.0	0.9
喪偶	100.0	8.5	21.9	69.7	70.7	24.7	3.5	0.0	1.0
離婚或分居	100.0	10.0	20.0	70.0	88.9	11.1	0.0	0.0	0.0
未婚	100.0	16.7	33.3	50.0	66.7	33.3	0.0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0.0	4.2	95.8	65.2	21.7	13.0	0.0	0.0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5.2	23.3	71.5	64.5	26.1	8.2	0.0	1.2
北竿	100.0	0.0	11.3	88.7	91.5	5.7	1.9	0.0	0.9
莒光	100.0	4.3	7.2	88.4	97.1	2.9	0.0	0.0	0.0
東引	100.0	41.0	10.3	48.7	50.0	50.0	0.0	0.0	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七) 免費公車

就「免費公車」而言，表示「很不需要」、「不太需要」受訪者的比例略高於其他福利措施。女性與男性受訪者的未來需求相當，但表示「不知道」、「知道、未利用」的比例，男性均高於女性。65~69 歲歲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略高於其他年齡層，但所有年齡層均有超過八成六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需求程度較低的是 75~79 歲的受訪者。專科、大學院校教育程度的受訪者沒有表示「不知道」的意見，其中大學院校教育程度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為 33.3%，但專科教育程度的受訪者全部表示「知道、曾利用」。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莒光鄉表示「不知道」的比例最高，為 55.1%，比例最低的是南竿鄉與北竿鄉，均為 0.9%，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莒光鄉為最高，占 23.3%，且南竿鄉與北竿鄉表示未來需求的比例明顯高於其他地區，均超過九成。

表 4-40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免費公車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11.8	21.3	67.0	69.0	19.6	10.3	0.2	0.9
性別									
男性	100.0	12.3	25.0	62.7	66.3	21.6	11.0	0.0	1.1
女性	100.0	11.3	17.8	70.9	71.5	17.9	9.6	0.3	0.7
年齡									
65~69 歲	100.0	8.7	27.3	64.0	68.0	20.3	9.9	0.6	1.2
70~74 歲	100.0	11.7	18.0	70.3	74.5	17.3	8.2	0.0	0.0
75~79 歲	100.0	16.4	19.1	64.5	66.1	20.2	13.8	0.0	0.0
80 歲及以上	100.0	12.0	18.6	69.5	68.3	20.1	9.8	0.0	1.8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11.8	16.2	72.1	69.6	20.0	9.6	0.0	0.7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12.2	23.0	64.8	70.0	18.5	10.1	0.4	0.9
國（初）中	100.0	12.5	37.5	50.0	62.5	18.8	15.6	0.0	3.1
高中（職）	100.0	13.3	40.0	46.7	46.7	33.3	20.0	0.0	0.0
專科	100.0	0.0	0.0	100.0	50.0	50.0	0.0	0.0	0.0
大專院校以上	100.0	0.0	33.3	66.7	83.3	16.7	0.0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10.3	24.1	65.5	69.6	19.0	10.1	0.3	0.9
喪偶	100.0	14.4	17.4	68.2	69.8	19.6	9.5	0.0	1.0
離婚或分居	100.0	20.0	30.0	50.0	60.0	20.0	20.0	0.0	0.0
未婚	100.0	33.3	16.7	50.0	83.3	16.7	0.0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0.0	12.5	87.5	54.2	29.2	16.7	0.0	0.0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0.9	21.4	77.7	66.8	23.6	8.5	0.0	1.2
北竿	100.0	0.9	12.3	86.8	92.5	5.7	0.9	0.0	0.9
莒光	100.0	55.1	34.8	10.1	73.5	11.8	14.7	0.0	0.0
東引	100.0	60.0	20.0	20.0	15.8	36.8	44.7	2.6	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八) 老人祝壽活動

就「老人祝壽活動」而言，沒有受訪者表示「很不需要」。女性與男性受訪者的未來需求相當，均高於九成，至於表示「不知道」的比例，女性略高於男性，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男性略高於女性。65~69 歲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明顯高於其他年齡層，但所有年齡層均有超過九成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需求程度較低的是 75~79 歲的受訪者。大學院校教育程度的受訪者沒有表示「不知道」的意見，其中大學院校教育程度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最高，為 83.3%，不同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未來「很需要」、「還算需要」比例相近，僅專科教育程度的受訪者因為僅有 2 位，意見較為分歧。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東引鄉表示「不知道」的比例最高，為 56.4%，比例最低的是南竿鄉，為 2.0%，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北竿鄉為最高，占 38.7%，且北竿鄉與莒光鄉表示未來需求的比例明顯高於其他地區，均超過九成七。

表 4-41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老人祝壽活動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6.3	23.8	69.9	75.0	15.9	8.5	0.0	0.5
性別 男性	100.0	5.6	26.6	67.8	73.5	17.8	8.3	0.0	0.4
女性	100.0	6.8	21.2	71.9	76.5	14.2	8.7	0.0	0.7
年齡 65~69 歲	100.0	8.1	50.6	41.3	72.2	18.3	8.9	0.0	0.6
70~74 歲	100.0	9.0	19.8	71.2	76.4	18.2	5.5	0.0	0.0
75~79 歲	100.0	2.8	12.8	84.4	72.5	14.7	12.8	0.0	0.0
80 歲及以上	100.0	4.8	6.0	89.2	78.8	12.7	7.3	0.0	1.2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5.5	14.0	80.5	77.0	15.2	7.4	0.0	0.4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6.1	31.0	62.9	73.9	16.8	8.4	0.0	0.9
國（初）中	100.0	6.3	37.5	56.3	75.0	12.5	12.5	0.0	0.0
高中（職）	100.0	20.0	33.3	46.7	53.3	26.7	20.0	0.0	0.0
專科	100.0	50.0	50.0	0.0	50.0	0.0	5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0.0	83.3	16.7	83.3	16.7	0.0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5.3	27.9	66.8	74.4	16.1	8.9	0.0	0.6
喪偶	100.0	9.0	15.4	75.6	77.3	14.6	7.6	0.0	0.5
離婚或分居	100.0	0.0	22.2	77.8	70.0	20.0	10.0	0.0	0.0
未婚	100.0	0.0	33.3	66.7	83.3	16.7	0.0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0.0	37.5	62.5	65.2	21.7	13.0	0.0	0.0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2.0	21.7	76.2	73.5	18.8	7.1	0.0	0.6
北竿	100.0	3.8	38.7	57.5	90.6	6.6	1.9	0.0	0.9
莒光	100.0	2.9	7.2	89.9	91.2	7.4	1.5	0.0	0.0
東引	100.0	56.4	30.8	12.8	17.9	30.8	51.3	0.0	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九) 老人春節慰問金

就「老人春節慰問金」而言，有受訪者表示「不太需要」、「很不需要」，比例明顯高於其他福利措施。女性與男性受訪者的未來需求相當，均高於九成二，至於表示「不知道」的比例，男性略高於女性，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男性亦明顯高於女性。65~69歲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明顯高於其他年齡層，但所有年齡層均有超過九成一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需求程度較低的是75~79歲的受訪者。國（初）中、專科、大學院校教育程度的受訪者沒有表示「不知道」的意見，其中大學院校教育程度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最高，為83.3%，不同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未來「很需要」、「還算需要」比例相近，比例較低的是高中（職）教育程度的受訪者。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北竿鄉的「不知道」的比例較高，為9.4%，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北竿鄉為最高，占23.6%，且莒光鄉表示未來需求的比例為100.0%。

表 4-42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老人春節慰問金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性別										
男性	100.0	3.4	15.7	81.0	77.4	15.4	5.3	1.1	0.8	
女性	100.0	2.4	10.7	86.9	78.4	15.5	5.2	0.3	0.7	
年齡										
65~69 歲	100.0	3.5	27.3	69.2	75.6	18.0	5.2	0.0	1.2	
70~74 歲	100.0	2.7	9.9	87.4	74.8	18.9	3.6	2.7	0.0	
75~79 歲	100.0	0.0	6.4	93.6	83.5	9.2	7.3	0.0	0.0	
80 歲及以上	100.0	4.2	4.8	91.0	78.8	14.5	4.8	0.6	1.2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2.2	8.5	89.3	79.6	14.8	4.8	0.4	0.4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3.5	13.9	82.6	77.3	15.3	4.8	1.3	1.3	
國（初）中	100.0	0.0	28.1	71.9	71.9	18.8	9.4	0.0	0.0	
高中（職）	100.0	13.3	20.0	66.7	66.7	20.0	13.3	0.0	0.0	
專科	100.0	0.0	0.0	100.0	50.0	5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0.0	83.3	16.7	83.3	16.7	0.0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3.8	14.1	82.1	75.5	16.4	6.0	1.3	0.9	
喪偶	100.0	2.0	8.5	89.6	82.4	13.6	3.5	0.0	0.5	
離婚或分居	100.0	0.0	20.0	80.0	90.0	10.0	0.0	0.0	0.0	
未婚	100.0	0.0	33.3	66.7	83.3	16.7	0.0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0.0	30.4	69.6	66.7	20.8	12.5	0.0	0.0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1.2	11.9	86.9	72.6	19.8	7.0	0.0	0.6	
北竿	100.0	9.4	23.6	67.0	85.8	5.7	3.8	3.8	0.9	
莒光	100.0	0.0	5.8	94.2	94.2	5.8	0.0	0.0	0.0	
東引	100.0	5.0	7.5	87.5	74.4	20.5	2.6	0.0	2.6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十) 老人政經參訪活動

就「老人政經參訪活動」而言，受訪者表示「不太需要」、「很不需要」的比例明顯高於福利措施。女性與男性受訪者的未來需求相當，均高於七成六，男性略低於女性，至於表示「不知道」的比例，女性略高於男性，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男性則明顯高於女性。65~69 歲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明顯高於其他年齡層，但所有年齡層僅有超過七成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需求程度較低的是 75~79 歲的受訪者，此一年齡的福利措施與活動需求似乎均比其他年齡層低。大學院校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的比例明顯低於其他教育程度，同時該教育程度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最高，為 83.3%，不同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未來「很需要」、「還算需要」比例相近，比例較低的是專科教育程度的受訪者，因為受訪的二位意見不同。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莒光鄉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的比例較高，為 44.9%，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北竿鄉為最高，占 56.2%，且四個鄉表示未來需求的比例差異不大，其中南竿鄉與東引鄉略低。

表 4-43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老人政經參訪活動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22.9	41.8	35.3	50.6	26.9	15.8	3.1	3.6
性別 男性	100.0	22.0	45.9	32.1	52.5	26.4	15.8	1.9	3.4
女性	100.0	23.8	37.9	38.3	49.0	27.3	15.7	4.2	3.8
年齡 65~69 歲	100.0	18.7	45.6	35.7	54.4	28.7	11.7	2.3	2.9
70~74 歲	100.0	16.2	40.5	43.2	51.4	27.0	14.4	4.5	2.7
75~79 歲	100.0	27.3	35.5	37.3	47.2	25.0	21.3	1.9	4.6
80 歲及以上	100.0	28.9	42.8	28.3	48.4	26.1	17.4	3.7	4.3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24.0	37.3	38.7	47.7	27.1	17.3	3.8	4.1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21.3	45.2	33.5	53.7	27.8	13.7	1.8	3.1
國（初）中	100.0	25.0	46.9	28.1	50.0	21.9	18.8	3.1	6.3
高中（職）	100.0	26.7	46.7	26.7	46.7	26.7	20.0	6.7	0.0
專科	100.0	50.0	0.0	50.0	0.0	50.0	5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16.7	83.3	0.0	66.7	16.7	.0	16.7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20.4	44.0	35.5	53.0	25.6	14.5	3.2	3.8
喪偶	100.0	27.5	38.5	34.0	46.7	28.7	17.9	3.1	3.6
離婚或分居	100.0	20.0	60.0	20.0	60.0	30.0	10.0	0.0	0.0
未婚	100.0	33.3	33.4	33.3	66.7	0.0	16.7	0.0	16.7
不知道/拒答	100.0	16.7	33.3	50.0	43.5	34.8	17.4	4.3	0.0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19.2	40.4	40.4	40.0	35.3	17.1	3.8	3.8
北竿	100.0	21.9	56.2	21.9	67.0	15.1	12.3	3.8	1.9
莒光	100.0	44.9	26.1	29.0	76.5	5.9	11.8	0.0	5.9
東引	100.0	20.0	42.5	37.5	54.1	21.6	21.6	0.0	2.7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十一)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就「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而言，有受訪者表示「不太需要」、「很不需要」的比例略高於其他福利措施。女性與男性受訪者的未來需求相當，約超過八成三，至於表示「不知道」、「知道、未利用」的比例，女性均略高於男性。65~69 歲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明顯高於其他年齡層，與其他福利措施的結果相近，但所有年齡層均有超過八成三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需求程度較低的是 75~79 歲的受訪者，如同其他福利措施的調查結果。高中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的意見，比例最高，為 33.3%，不同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未來「很需要」、「還算需要」比例有所差異，比例最高的是專科與大學院校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者，均為 100.0%。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東引鄉的「不知道」的比例較高，為 37.5%，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南竿鄉為最高，占 54.5%，且莒光鄉表示未來需求的比例最高，超過九成七。

表 4-44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22.6	46.2	31.2	51.4	31.7	13.3	1.3	2.3
性別 男性	100.0	21.6	45.9	32.5	50.9	31.1	14.2	1.1	2.6
女性	100.0	23.4	46.6	30.0	51.9	32.3	12.4	1.4	2.1
年齡 65~69 歲	100.0	21.5	50.0	28.5	51.2	32.0	14.5	0.6	1.7
70~74 歲	100.0	16.2	47.7	36.0	52.3	35.1	9.0	1.8	1.8
75~79 歲	100.0	27.5	40.4	32.1	51.4	32.1	12.8	.9	2.8
80 歲及以上	100.0	24.7	45.2	30.1	51.2	28.9	15.1	1.8	3.0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23.2	45.8	31.0	48.7	32.1	15.1	1.8	2.2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21.0	46.7	32.3	54.1	31.4	10.5	0.9	3.1
國（初）中	100.0	31.3	40.6	28.1	50.0	34.4	15.6	0.0	0.0
高中（職）	100.0	33.3	53.3	13.3	46.7	26.7	26.7	0.0	0.0
專科	100.0	0.0	50.0	50.0	50.0	5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0.0	66.7	33.3	66.7	33.3	0.0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21.7	45.0	33.3	53.3	29.7	14.2	0.9	1.9
喪偶	100.0	24.0	49.0	27.0	47.8	35.3	11.9	2.0	3.0
離婚或分居	100.0	40.0	50.0	10.0	50.0	50.0	0.0	0.0	0.0
未婚	100.0	16.7	50.0	33.3	50.0	16.7	33.3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16.7	37.5	45.8	58.3	25.0	12.5	0.0	4.2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23.3	54.5	22.2	39.7	39.1	17.2	0.9	3.2
北竿	100.0	15.1	45.3	39.6	65.1	19.8	10.4	3.8	0.9
莒光	100.0	21.7	17.4	60.9	78.3	18.8	1.4	0.0	1.4
東引	100.0	37.5	27.5	35.0	70.0	22.5	7.5	0.0	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十二) 老人福利機構

就「老人福利機構」而言，受訪者表示「不太需要」、「很不需要」的比例略高於其他福利措施。女性與男性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知道、未利用」與未來需求的比例，均近似。75~79歲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70~74歲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但所有年齡層均有超過六成八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需求程度較低的是80歲及以上的受訪者，與其他福利措施的調查結果有所不同。專科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的意見，比例最高，為50.0%，因為僅有二位受訪者之故。不同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未來「很需要」、「還算需要」比例有所差異，比例最高的是大學院校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者，為100.0%。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莒光鄉的「不知道」的比例較高，為46.4%，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南竿鄉為最高，占79.1%，且北竿鄉表示未來需求的比例最低，僅45.3%，但東引鄉的需求比例最高，為91.9%。

表 4-45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老人福利機構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24.0	72.3	3.8	39.9	29.3	21.4	1.4	7.9
性別 男性	100.0	23.6	72.3	4.1	41.0	26.7	22.9	1.5	7.9
女性	100.0	24.3	72.3	3.4	39.0	31.7	20.0	1.4	7.9
年齡 65~69 歲	100.0	22.7	75.6	1.7	39.5	27.3	23.8	1.7	7.6
70~74 歲	100.0	18.2	80.0	1.8	41.4	27.9	18.0	2.7	9.9
75~79 歲	100.0	28.2	69.1	2.7	39.4	33.0	19.3	.9	7.3
80 歲及以上	100.0	26.3	65.9	7.8	39.6	29.9	22.6	.6	7.3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24.3	70.2	5.5	36.6	31.0	24.3	1.1	7.1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24.3	73.0	2.6	43.9	27.0	17.4	1.7	10.0
國（初）中	100.0	19.4	80.6	0.0	28.1	37.5	28.1	3.1	3.1
高中（職）	100.0	26.7	73.3	0.0	46.7	20.0	26.7	0.0	6.7
專科	100.0	50.0	50.0	0.0	0.0	50.0	5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16.7	83.3	0.0	83.3	16.7	0.0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23.6	75.5	0.9	39.7	26.2	24.6	1.3	8.2
喪偶	100.0	25.4	67.7	7.0	39.7	33.2	17.6	1.5	8.0
離婚或分居	100.0	30.0	50.0	20.0	60.0	40.0	0.0	0.0	0.0
未婚	100.0	16.7	50.0	33.3	66.7	16.7	0.0	16.7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16.7	83.3	0.0	29.2	37.5	25.0	0.0	8.3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15.7	79.1	5.2	37.2	34.3	17.4	0.3	10.8
北竿	100.0	23.6	74.5	1.9	26.4	18.9	48.1	4.7	1.9
莒光	100.0	46.4	53.6	0.0	63.8	18.8	8.7	1.4	7.2
東引	100.0	57.5	40.0	2.5	59.5	32.4	5.4	2.7	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十三) 老人保護

就「老人保護」而言，受訪者表示「還算需要」、「很需要」的比例約為七成，低於其他福利措施。女性受訪者表示「不知道」、未來需求的比例，均略高於男性。75~79 歲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70~74 歲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與「老人福利機構」需求的調查結果近似。但所有年齡層均有超過六成一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比例較低，需求程度較低的是 70~74 歲的受訪者。專科與高中(職)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的意見，比例較高，分別為 50.0%、46.7%，前者是因為僅有二位受訪者之故。不同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未來「很需要」、「還算需要」比例有所差異，比例最高的是大學院校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者，為 83.4%，其與「老人福利機構」、「社區關懷據點照顧」的調查結果近似。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莒光鄉的「不知道」的比例較高，為 67.6%，與部分福利措施的調查結果近似。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南竿鄉、北竿鄉較高，各占 62.0%、65.1%，且北竿鄉表示未來需求的比例最低，僅 40.6%，與部分服務措施如「老人福利機構」的調查近似。

表 4-46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老人保護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43.1	56.0	0.9	35.5	29.0	26.7	2.2	6.6
性別 男性	100.0	39.7	59.6	0.7	33.2	29.1	28.4	2.2	7.1
女性	100.0	46.2	52.7	1.0	37.6	29.0	25.2	2.1	6.2
年齡 65~69 歲	100.0	41.3	57.6	1.2	33.1	30.2	30.2	1.2	5.2
70~74 歲	100.0	32.7	66.4	0.9	36.0	25.2	27.0	3.6	8.1
75~79 歲	100.0	50.0	49.1	0.9	39.1	29.1	26.4	1.8	3.6
80 歲及以上	100.0	47.3	52.1	0.6	35.2	30.3	23.0	2.4	9.1
教育 不識字	100.0	44.5	54.8	0.7	32.6	29.3	30.0	1.9	6.3
程度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44.1	55.0	0.9	40.4	27.8	21.7	2.2	7.8
國（初）中	100.0	31.3	65.6	3.1	21.9	34.4	34.4	6.3	3.1
高中（職）	100.0	46.7	53.3	0.0	26.7	33.3	33.3	0.0	6.7
專科	100.0	50.0	50.0	0.0	0.0	50.0	5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16.7	83.3	0.0	66.7	16.7	16.7	0.0	0.0
婚姻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41.5	57.9	0.6	33.5	27.6	31.0	1.9	6.0
狀況 喪偶	100.0	46.3	52.2	1.5	39.2	29.1	20.6	2.5	8.5
離婚或分居	100.0	80.0	20.0	0.0	40.0	60.0	0.0	0.0	0.0
未婚	100.0	16.7	83.3	0.0	33.3	33.3	33.3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29.2	70.8	0.0	29.2	33.3	29.2	4.2	4.2
居住 南竿	100.0	37.1	62.0	0.9	34.5	33.6	20.9	2.0	9.0
區域 北竿	100.0	34.0	65.1	0.9	20.8	19.8	52.8	3.8	2.8
莒光	100.0	67.6	30.9	1.5	60.9	14.5	20.3	0.0	4.3
東引	100.0	77.5	22.5	0.0	39.5	39.5	18.4	2.6	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十四) 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系統

就「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系統」而言，沒有受訪者表示「不太需要」、「很不需要」。女性與男性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知道、未利用」、「知道、曾利用」與未來需求的比例，均差異不大。75~79 歲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70~74 歲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與部分福利措施調查結果近似，但所有年齡層均有超過六成八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需求程度較低的是 65~69 歲的受訪者，與其他福利措施的調查結果有所不同。專科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的意見，比例最低，為 0.0%，因為二位受訪者均為「知道、未利用」。不同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未來「很需要」、「還算需要」比例有所差異，比例最高的是專科教育程度的受訪者，為 100.0%，比例最低的是不識字教育程度，超過七成二。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莒光鄉的「不知道」的比例較高，為 69.1%，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北竿鄉為最高，占 71.7%，且北竿鄉表示未來需求的比例最低，僅 51.8%，但東引鄉的需求比例最高，為 92.3%，兩個鄉的需求差異頗大。

表 4-47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系統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37.2	60.6	2.1	49.9	24.2	19.3	1.3	5.4
性別 男性	100.0	35.2	62.5	2.2	49.6	23.1	20.5	1.1	5.6
女性	100.0	39.0	58.9	2.1	50.2	25.1	18.2	1.4	5.2
年齡 65~69 歲	100.0	36.0	63.4	0.6	47.7	21.5	26.2	0.6	4.1
70~74 歲	100.0	27.3	71.8	0.9	48.6	27.0	18.9	1.8	3.6
75~79 歲	100.0	44.5	52.7	2.7	58.2	20.0	16.4	0.9	4.5
80 歲及以上	100.0	40.1	55.7	4.2	47.6	27.7	14.5	1.8	8.4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38.2	58.8	2.9	46.1	25.8	20.3	1.5	6.3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37.6	61.1	1.3	52.2	24.8	17.8	0.9	4.3
國（初）中	100.0	34.4	62.5	3.1	46.9	21.9	21.9	3.1	6.3
高中（職）	100.0	40.0	60.0	0.0	66.7	0.0	26.7	0.0	6.7
專科	100.0	0.0	100.0	0.0	100.0	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16.7	83.3	0.0	66.7	16.7	16.7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37.7	61.0	1.3	47.6	24.1	22.6	0.6	5.0
喪偶	100.0	37.3	59.2	3.5	52.0	24.5	14.5	2.5	6.5
離婚或分居	100.0	40.0	60.0	0.0	70.0	30.0	0.0	0.0	0.0
未婚	100.0	50.0	33.3	16.7	50.0	16.7	33.3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25.0	75.0	0.0	54.2	20.8	20.8	0.0	4.2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33.6	64.3	2.0	45.5	29.0	16.8	1.2	7.5
北竿	100.0	26.4	71.7	1.9	38.7	15.1	40.6	2.8	2.8
莒光	100.0	69.1	30.9	0.0	73.9	18.8	5.8	0.0	1.4
東引	100.0	42.5	50.0	7.5	76.9	15.4	7.7	0.0	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十五) 居家服務 (長照)

就「居家服務 (長照)」而言，沒有受訪者表示「不太需要」、「很不需要」。女性與男性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知道、未利用」與未來需求的比例，均差異不大。75~79 歲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70~74 歲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與部分福利措施調查結果近似，但所有年齡層均有超過六成七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需求程度較低的是 65~69 歲的受訪者，與其他福利措施的調查結果有所不同。專科、大學院校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者沒有表示「不知道」的意見，且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均為 100.0%。不同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未來「很需要」、「還算需要」比例有所差異，比例最高的是專科教育程度的受訪者，為 100.0%，比例最低的是高中 (職) 教育程度，為 60.0%。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莒光鄉的「不知道」的比例較高，為 60.3%，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南竿鄉為最高，占 73.6%，且北竿鄉表示未來需求的比例最低，僅 49.0%，但莒光鄉的需求比例最高，為 95.7%，兩個鄉的需求差異頗大。

表 4-48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居家服務（長照）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30.3	65.9	3.8	40.3	29.9	21.6	1.3	7.0
性別 男性	100.0	29.3	69.2	1.5	41.6	27.7	22.1	0.4	8.2
女性	100.0	31.2	63.0	5.8	39.1	31.8	21.1	2.1	5.9
年齡 65~69 歲	100.0	31.4	67.4	1.2	40.9	26.9	25.7	1.2	5.3
70~74 歲	100.0	20.0	78.2	1.8	41.8	31.8	19.1	1.8	5.5
75~79 歲	100.0	40.0	56.4	3.6	36.4	31.8	25.5	0.0	6.4
80 歲及以上	100.0	29.5	62.7	7.8	41.2	30.3	16.4	1.8	10.3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31.6	62.9	5.5	35.6	32.2	23.3	1.5	7.4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30.7	67.5	1.8	45.2	26.8	19.7	0.9	7.5
國（初）中	100.0	25.0	71.9	3.1	31.3	43.8	18.8	3.1	3.1
高中（職）	100.0	33.3	60.0	6.7	46.7	13.3	33.3	0.0	6.7
專科	100.0	0.0	100.0	0.0	100.0	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0.0	100.0	0.0	66.7	16.7	16.7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28.4	69.1	2.5	41.0	27.8	24.9	0.9	5.4
喪偶	100.0	33.3	60.7	6.0	38.7	33.2	16.6	2.0	9.5
離婚或分居	100.0	50.0	50.0	0.0	70.0	20.0	10.0	0.0	0.0
未婚	100.0	33.3	50.0	16.7	33.3	16.7	33.3	0.0	16.7
不知道/拒答	100.0	20.8	79.2	0.0	33.3	37.5	20.8	0.0	8.3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22.6	73.6	3.8	36.5	34.8	17.5	.6	10.5
北竿	100.0	26.4	67.9	5.7	26.4	22.6	45.3	4.7	0.9
莒光	100.0	60.3	38.2	1.5	75.4	20.3	2.9	.0	1.4
東引	100.0	56.4	41.0	2.6	48.7	23.1	25.6	.0	2.6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十六) 獨居老人寒冬送暖

就「獨居老人寒冬送暖」而言，沒有受訪者表示「不太需要」、「很不需要」。女性與男性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知道、未利用」、「知道、曾利用」與未來需求的比例，均差異不大。75~79歲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70~74歲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與部分福利措施調查結果近似，但所有年齡層有超過七成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需求程度較低的是65~69歲的受訪者。專科教育程度的受訪者沒有表示「不知道」的意見，且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為100.0%。不同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未來「很需要」、「還算需要」比例有所差異，比例最低的是專科教育程度的受訪者，為50.0%，比例最高的是大學院校以上教育程度，為83.3%。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莒光鄉、東引鄉的「不知道」的比例較高，分別為50.0%、47.5%，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南竿鄉、北竿鄉為最高，各占69.5%、70.8%，且北竿鄉表示未來需求的比例最低，僅54.7%，但莒光鄉的需求比例最高，為97.1%，兩個鄉的需求差異頗大。

表 4-49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獨居老人寒冬送暖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28.7	64.0	7.3	44.2	28.8	21.5	2.0	3.6
性別 男性	100.0	29.3	63.9	6.8	44.9	27.3	21.3	1.5	4.9
女性	100.0	28.1	64.0	7.9	43.5	30.1	21.6	2.4	2.4
年齡 65~69 歲	100.0	30.2	63.4	6.4	41.9	26.7	26.7	1.7	2.9
70~74 歲	100.0	19.1	79.1	1.8	41.4	30.6	22.5	2.7	2.7
75~79 歲	100.0	35.5	60.0	4.5	50.0	28.2	19.1	1.8	0.9
80 歲及以上	100.0	28.9	57.2	13.9	44.6	30.1	16.9	1.8	6.6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27.2	64.7	8.1	43.5	28.4	22.1	1.8	4.1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31.1	61.8	7.0	45.2	29.1	19.6	2.2	3.9
國（初）中	100.0	25.0	65.6	9.4	40.6	34.4	21.9	3.1	0.0
高中（職）	100.0	40.0	60.0	0.0	46.7	13.3	40.0	0.0	0.0
專科	100.0	0.0	100.0	0.0	50.0	0.0	5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16.7	83.3	0.0	50.0	33.3	16.7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29.0	65.0	6.0	43.7	26.4	26.4	1.3	2.2
喪偶	100.0	29.9	60.7	9.5	43.3	33.3	14.9	3.0	5.5
離婚或分居	100.0	40.0	60.0	0.0	70.0	30.0	0.0	0.0	0.0
未婚	100.0	0.0	50.0	50.0	66.7	0.0	33.3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16.7	83.3	0.0	41.7	29.2	16.7	4.2	8.3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25.0	69.5	5.5	33.7	38.1	20.6	2.6	4.9
北竿	100.0	19.8	70.8	9.4	41.5	13.2	41.5	1.9	1.9
莒光	100.0	50.0	41.2	8.8	84.1	13.0	1.4	0.0	1.4
東引	100.0	47.5	37.5	15.0	72.5	17.5	10.0	0.0	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十七) 交通接送服務 (長照)

就「交通接送服務 (長照)」而言，沒有受訪者表示「不太需要」、「很不需要」。女性與男性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知道、未利用」、「知道、曾利用」與未來需求的比例，均差異不大。75~79 歲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70~74 歲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與部分福利措施調查結果近似，但所有年齡層有超過七成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需求程度較低的是 65~69 歲的受訪者。專科教育程度的受訪者沒有表示「不知道」的意見，且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為 100.0%。不同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未來「很需要」、「還算需要」比例有所差異，比例最低的是專科教育程度的受訪者，為 50.0%，比例最高的是大學院校以上教育程度，為 100.0%。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莒光鄉的「不知道」的比例較高，為 73.1%，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北竿鄉為最高，占 71.7%，且北竿鄉表示未來需求的比例最低，僅 51.9%，但莒光鄉的需求比例最高，為 97.1%，兩個鄉的需求差異頗大。

表 4-50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交通接送服務（長照）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36.3	61.2	2.5	44.2	30.3	18.3	1.1	6.1
性別 男性	100.0	36.8	61.7	1.5	46.8	27.0	19.1	0.4	6.7
女性	100.0	35.9	60.7	3.4	41.7	33.4	17.6	1.7	5.5
年齡 65~69 歲	100.0	38.0	61.4	0.6	39.0	31.4	23.8	1.2	4.7
70~74 歲	100.0	24.5	74.5	0.9	45.9	29.7	17.1	1.8	5.4
75~79 歲	100.0	41.3	56.9	1.8	48.6	28.4	18.3	0.0	4.6
80 歲及以上	100.0	39.2	54.8	6.0	45.5	30.9	13.3	1.2	9.1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38.5	57.8	3.7	41.3	33.5	17.8	1.5	5.9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36.8	61.8	1.3	46.5	27.4	18.7	0.4	7.0
國（初）中	100.0	25.0	71.9	3.1	40.6	34.4	18.8	3.1	3.1
高中（職）	100.0	33.3	66.7	0.0	46.7	20.0	26.7	0.0	6.7
專科	100.0	0.0	100.0	0.0	50.0	0.0	5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16.7	83.3	0.0	66.7	33.3	0.0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35.4	63.3	1.3	43.9	27.3	22.3	0.6	6.0
喪偶	100.0	37.3	58.2	4.5	41.7	36.7	13.1	2.0	6.5
離婚或分居	100.0	60.0	40.0	0.0	70.0	30.0	0.0	0.0	0.0
未婚	100.0	40.0	40.0	20.0	60.0	40.0	0.0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29.2	70.8	0.0	54.2	16.7	20.8	0.0	8.3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29.2	67.3	3.5	39.7	35.9	14.8	0.9	8.7
北竿	100.0	27.4	71.7	0.9	30.2	21.7	42.5	2.8	2.8
莒光	100.0	73.1	26.9	0.0	76.5	20.6	1.5	0.0	1.5
東引	100.0	60.0	37.5	2.5	65.8	21.1	13.2	0.0	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十八) 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長照)

就「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長照)」而言，沒有受訪者表示「不太需要」、「很不需要」。女性與男性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知道、未利用」與未來需求的比例，均差異不大。男性受訪者沒有表示「知道、曾利用」的意見。75~79歲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70~74歲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與部分福利措施調查結果近似，但所有年齡層有超過七成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需求程度較低的是65~69歲的受訪者。專科教育程度的受訪者沒有表示「不知道」的意見，且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為100.0%。不同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未來「很需要」、「還算需要」比例有所差異，比例最高的是專科教育程度的受訪者，為100.0%，比例最低的是不識字教育程度，為70.3%。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莒光鄉的「不知道」的比例較高，為76.5%，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北竿鄉為最高，占67.0%，且北竿鄉表示未來需求的比例最低，僅64.1%，但莒光鄉的需求比例最高，為73.9%，兩鄉存在需求差異。

採購案號：C1030218

表 4-51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長照）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42.9	55.8	1.3	41.9	31.0	19.9	1.1	6.1
性別 男性	100.0	44.4	55.6	0.0	41.0	30.2	21.6	0.7	6.3
女性	100.0	41.6	56.0	2.4	42.8	31.7	18.3	1.4	5.9
年齡 65~69 歲	100.0	41.3	58.1	0.6	40.7	29.7	25.0	0.6	4.1
70~74 歲	100.0	33.3	66.7	0.0	39.6	32.4	20.7	0.9	6.3
75~79 歲	100.0	49.1	48.2	2.7	39.1	38.2	19.1	0.0	3.6
80 歲及以上	100.0	47.0	51.2	1.8	46.7	26.7	14.5	2.4	9.7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44.1	53.7	2.2	40.7	29.6	21.5	1.1	7.0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44.1	55.5	0.4	42.6	32.2	17.4	1.3	6.5
國（初）中	100.0	31.3	68.8	0.0	34.4	40.6	25.0	0.0	0.0
高中（職）	100.0	46.7	53.3	0.0	40.0	33.3	26.7	0.0	0.0
專科	100.0	0.0	100.0	0.0	100.0	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33.3	66.7	0.0	66.7	16.7	16.7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43.3	56.4	0.3	42.3	30.4	22.6	0.6	4.1
喪偶	100.0	43.0	54.0	3.0	40.7	32.7	15.1	2.0	9.5
離婚或分居	100.0	70.0	30.0	0.0	40.0	50.0	10.0	0.0	0.0
未婚	100.0	50.0	50.0	0.0	50.0	33.3	16.7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25.0	75.0	0.0	45.8	16.7	29.2	0.0	8.3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36.2	62.0	1.7	38.0	36.8	15.9	0.9	8.4
北竿	100.0	32.1	67.0	0.9	39.6	24.5	33.0	1.9	0.9
莒光	100.0	76.5	23.5	0.0	66.7	7.2	20.3	0.0	5.8
東引	100.0	72.5	27.5	0.0	39.5	39.5	18.4	2.6	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十九) 喘息服務 (長照)

就「喘息服務 (長照)」而言，沒有受訪者表示「不太需要」、「很不需要」，但需求比例較低。女性與男性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知道、未利用」與「知道、曾利用」的比例，均差異不大。男性受訪者表示未來需求意見的比例明顯低於女性。75~79 歲受訪者表示「不知道」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70~74 歲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與部分福利措施調查結果近似，但所有年齡層有超過六成二的受訪者表示「很需要」、「還算需要」，需求程度較低的是 65~69 歲的受訪者。專科教育程度的受訪者沒有表示「不知道」的意見，且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為 100.0%。不同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未來「很需要」、「還算需要」比例有所差異，比例最高的是專科教育程度的受訪者，為 100.0%，比例最低的是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國 (初) 中教育程度，均近六成五。從居住地區分布而言，東引鄉的「不知道」的比例較高，為 84.6%，而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以北竿鄉為最高，占 69.1%，且北竿鄉表示未來需求的比例最低，僅 50.0%，但莒光鄉的需求比例最高，為 83.3%，兩鄉存在需求差異。

表 4-52 連江縣政府提供的老人福利措施—喘息服務（長照）

單位：%

	總計	不知道	知道		未來需求情形				
			未利用	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總計	100.0	43.8	55.0	1.1	33.5	33.3	23.2	0.9	9.0
性別 男性	100.0	43.9	55.7	0.4	30.7	34.6	24.0	0.4	10.2
女性	100.0	43.8	54.4	1.8	36.1	32.1	22.5	1.4	7.9
年齡 65~69 歲	100.0	42.2	57.2	0.6	33.9	29.7	29.7	0.0	6.7
70~74 歲	100.0	34.9	65.1	0.0	32.1	34.0	22.6	1.9	9.4
75~79 歲	100.0	53.7	45.4	0.9	32.1	35.8	23.9	0.0	8.3
80 歲及以上	100.0	44.9	52.6	2.6	35.1	35.1	16.2	1.9	11.7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45.0	53.1	1.9	32.2	35.3	22.5	1.6	8.5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44.0	55.5	0.5	34.9	31.2	23.4	0.0	10.6
國（初）中	100.0	40.6	59.4	0.0	25.0	40.6	25.0	3.1	6.3
高中（職）	100.0	40.0	60.0	0.0	26.7	26.7	40.0	0.0	6.7
專科	100.0	50.0	50.0	0.0	100.0	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33.3	66.7	0.0	66.7	16.7	16.7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44.3	55.4	0.3	32.9	30.9	27.0	0.3	8.9
喪偶	100.0	44.3	53.6	2.1	34.2	34.7	18.9	2.1	10.0
離婚或分居	100.0	66.7	33.3	0.0	50.0	40.0	10.0	0.0	0.0
未婚	100.0	50.0	33.3	16.7	33.3	66.7	0.0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25.0	75.0	0.0	29.2	41.7	20.8	0.0	8.3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36.3	61.9	1.8	29.5	39.9	17.3	0.9	12.5
北竿	100.0	30.9	69.1	0.0	25.5	24.5	45.7	2.1	2.1
莒光	100.0	76.1	23.9	0.0	71.2	12.1	12.1	0.0	4.5
東引	100.0	84.6	15.4	0.0	23.7	34.2	39.5	0.0	2.6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二十) 目前得知老人服務措施之主要管道

多數受訪者目前得知老人服務措施之主要管道為「村里幹事告知」占 60.5%，無受訪者表示透過宣傳車得知老人服務措施。女性與男性受訪者表示得知老人服務措施之主要管道的比例，均差異不大。男、女性受訪者受訪者傾向是「村里幹事告知」，其次是「親友告知」。此一結果，在各年齡層分布的差異不大，比較特別的是 65~69 歲中有 4.7% 的受訪者是來自「報章雜誌」。大學院校以上教育程度的受訪者表示的資訊管道相對多元，尤其來自「網站」的資訊，其他如「報章雜誌」、「村里幹事告知」、「縣政府人員告知」等。未婚的受訪者表示的資訊管道以「村里幹事告知」為主，比例明顯高於其他婚姻狀況的受訪者。居住地區分布而言，東引鄉以「村里幹事告知」為資訊管道的比例較低，比較特別是透過「廣播」。

表 4-53 目前得知老人服務措施之主要管道

單位：%

	總計	親友告知	村里幹事告知	縣政府人員告知	宣傳單	宣傳車	報章雜誌	廣播	電視	網站	其他
總計	100.0	27.4	60.5	4.6	0.5	1.8	0.4	0.4	1.1	3.3	27.4
性別											
男性	100.0	24.2	62.9	4.5	0.8	0.0	2.7	0.4	0.0	1.5	3.0
女性	100.0	30.4	58.3	4.6	0.4	0.0	1.1	0.4	0.7	0.7	3.5
年齡											
65~69 歲	100.0	23.1	59.2	4.1	1.2	0.0	4.7	0.6	0.6	3.0	3.5
70~74 歲	100.0	35.8	55.0	3.7	0.9	0.0	0.9	0.0	0.0	0.9	2.8
75~79 歲	100.0	18.3	71.6	3.7	0.0	0.0	0.9	0.9	0.9	0.0	3.7
80 歲及以上	100.0	32.5	58.1	6.3	0.0	0.0	0.0	0.0	0.0	0.0	3.1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30.2	61.9	5.3	0.0	0.0	0.0	0.4	0.0	0.0	2.3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27.2	61.2	4.0	0.0	0.0	2.2	0.4	0.4	0.9	3.6
國（初）中	100.0	15.6	65.6	3.1	0.0	0.0	9.4	0.0	3.1	0.0	0.0
高中（職）	100.0	13.3	33.3	0.0	6.7	0.0	6.7	0.0	0.0	13.3	26.7
專科	100.0	50.0	0.0	0.0	50.0	0.0	0.0	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16.7	16.7	16.7	0.0	0.0	16.7	0.0	0.0	33.3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28.0	58.9	4.1	1.0	0.0	2.9	0.3	0.3	1.6	2.9
喪偶	100.0	28.0	61.7	4.7	0.0	0.0	0.5	0.5	0.0	0.5	4.1
離婚或分居	100.0	10.0	70.0	20.0	0.0	0.0	0.0	0.0	0.0	0.0	0.0
未婚	100.0	0.0	83.3	0.0	0.0	0.0	0.0	0.0	0.0	0.0	16.7
不知道/拒答	100.0	29.2	62.5	4.2	0.0	0.0	0.0	0.0	4.2	0.0	0.0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29.7	59.3	5.6	0.6	0.0	2.4	0.0	0.3	1.5	0.6
北竿	100.0	23.5	67.6	5.9	1.0	0.0	0.0	0.0	1.0	1.0	0.0
莒光	100.0	30.4	66.7	0.0	0.0	0.0	2.9	0.0	0.0	0.0	0.0
東引	100.0	12.8	41.0	0.0	0.0	0.0	0.0	5.1	0.0	0.0	41.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二十一) 未來希望得知老人服務措施之主要管道

多數受訪者希望未來能透過村里幹事告知來得知老人服務措施占 69.9%，男性受訪者比例高於女性，但管道呈現多元狀態，例如包括宣傳單、宣傳車、網站等。教育程度部分略有差異，其中不識字者傾向「村里幹事告知」、「縣政府人員告知」，教育程度較高者，則資訊管道相對多元。有配偶或同居的受訪者表示未來希望的資訊管道亦相對多元，各選項的比例高於其他婚姻狀況的受訪者。居住地區分布而言，東引鄉以「村里幹事告知」、「縣政府人員告知」為主要資訊管道，相較之下，南竿鄉的受訪者表示的資訊管道相對多元。

表 4-54 未來希望得知老人服務措施之主要管道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親友告知	村里幹事告知	縣政府人員告知	宣傳單	宣傳車	報章雜誌	廣播	電視	網站	其他
總計	100.0	14.1	69.9	10.0	1.6	0.2	0.7	0.5	1.1	0.9	0.9
性 別											
男性	100.0	11.4	71.9	9.1	2.3	0.4	1.1	0.4	0.8	1.5	1.1
女性	100.0	16.5	68.1	10.9	1.1	0.0	0.4	0.7	1.4	0.4	0.7
年 齡											
65~69 歲	100.0	11.3	71.4	8.9	1.8	0.6	1.2	0.0	2.4	2.4	0.0
70~74 歲	100.0	19.8	65.8	9.0	2.7	0.0	0.9	0.0	0.9	0.9	0.0
75~79 歲	100.0	7.3	80.7	6.4	.9	0.0	0.9	0.9	0.9	0.0	1.8
80 歲及以上	100.0	17.5	63.8	14.4	1.3	0.0	0.0	1.3	0.0	0.0	1.9
教 育 程 度											
不識字	100.0	14.8	69.7	12.1	1.1	0.0	0.0	0.8	0.4	0.0	1.1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14.2	73.5	6.6	1.8	0.4	1.3	0.0	1.3	0.4	0.4
國（初）中	100.0	15.6	68.8	12.5	0.0	0.0	0.0	0.0	3.1	0.0	0.0
高中（職）	100.0	0.0	46.7	13.3	6.7	0.0	6.7	0.0	6.7	13.3	6.7
專科	100.0	0.0	0.0	50.0	50.0	0.0	0.0	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16.7	33.3	16.7	0.0	0.0	0.0	0.0	0.0	33.3	0.0
婚 姻 狀 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13.4	71.0	8.9	1.9	0.3	1.3	0.3	1.3	1.3	0.3
喪偶	100.0	14.4	68.0	11.9	1.5	0.0	0.0	1.0	0.5	.5	2.1
離婚或分居	100.0	10.0	70.0	20.0	0.0	0.0	0.0	0.0	0.0	0.0	0.0
未婚	100.0	0.0	66.7	33.3	0.0	0.0	0.0	0.0	0.0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25.0	70.8	0.0	0.0	0.0	0.0	0.0	4.2	0.0	0.0
居 住 區 域											
南竿	100.0	17.8	66.2	9.5	0.9	0.3	1.2	0.6	0.9	1.2	1.5
北竿	100.0	11.5	77.9	5.8	2.9	0.0	0.0	0.0	1.0	1.0	0.0
莒光	100.0	5.9	91.2	0.0	1.5	0.0	0.0	0.0	1.5	0.0	0.0
東引	100.0	2.6	43.6	43.6	5.1	0.0	0.0	2.6	2.6	0.0	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二十二) 連江縣政府未來可以加強辦理的福利服務項目**

多數受訪者希望連江縣政府能夠加強辦理「醫療照顧保健服務」、「經濟補助」以及「輔具或無障礙施設」等福利項目，各占 83.3%、51.0%及 42.7%。以性別而言，男性與女性受訪者在經濟補助、醫療照顧保健服務與心理諮詢輔導的比例差異不大，有明顯差異的是「高齡教育或老人生涯規劃」、「老人志願服務」。就年齡分布而言，70~74 歲的受訪者相對偏好「醫療照顧保健服務」、「輔具或無障礙施設」。大學院校以上教育程度受訪者除了「醫療照顧保健服務」，亦偏好「休閒娛樂活動」。

**表 4-55 連江縣政府未來可以加強辦理的福利服務項目（複選題）**

單位：%

		經濟補助	醫療照顧保健服務	休閒娛樂活動	心理諮詢輔導	財產信託服務	高齡教育或老人生涯規劃	老人志願服務	輔具或無障礙施設	其他	無意見或拒答
性別	男性	51.5	83.2	32.8	9.7	2.2	21.3	40.7	0.7	10.8	12.7
	女性	50.5	83.4	36.3	9.3	1.4	18.7	43.6	0.7	8.0	9.3
年齡	65~69 歲	58.8	87.1	42.4	9.4	2.9	16.5	38.2	1.2	4.7	10.6
	70~74 歲	45.0	91.9	44.1	9.0	1.8	24.3	50.5	0.9	5.4	14.4
	75~79 歲	51.8	84.5	28.2	7.3	1.8	25.5	40.0	0.0	12.7	9.1
	80 歲及以上	46.4	72.9	24.7	11.4	0.6	16.9	42.2	0.6	14.5	10.2
教育程度	不識字	48.9	79.6	28.9	7.8	0.7	17.0	40.4	0.4	11.9	9.3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56.3	86.5	37.6	8.7	1.3	21.4	45.4	1.3	6.1	10.0
	國（初）中	43.8	87.5	46.9	18.8	6.3	25.0	37.5	0.0	9.4	21.9
	高中（職）	26.7	80.0	40.0	13.3	20.0	33.3	26.7	0.0	20.0	20.0
	專科	0.0	100.0	100.0	50.0	0.0	50.0	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66.7	100.0	83.3	33.3	0.0	16.7	66.7	0.0	0.0	33.3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52.7	86.4	36.9	10.1	2.8	19.9	42.3	0.9	7.3	11.7
	喪偶	49.0	79.0	33.0	8.5	0.0	20.5	42.5	0.5	11.5	10.0
	離婚或分居	60.0	90.0	30.0	0.0	0.0	10.0	30.0	0.0	10.0	0.0
	未婚	16.7	50.0	16.7	0.0	0.0	0.0	16.7	0.0	50.0	0.0
	不知道/拒答	50.0	83.3	25.0	16.7	4.2	25.0	50.0	0.0	8.3	16.7
居住區域	南竿	41.7	77.3	34.4	11.7	1.7	19.8	47.5	0.9	14.3	14.0
	北竿	71.4	94.3	33.3	3.8	0.0	6.7	52.4	1.0	0.0	7.6
	莒光	56.5	94.2	27.5	10.1	0.0	44.9	17.4	0.0	1.4	7.2
	東引	67.5	87.5	52.5	5.0	10.0	12.5	12.5	0.0	5.0	0.0

註 1：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註 2：本題為複選題，故細項合計百分比大於 100%。

**(二十三) 參加老人日間照顧中心的意願與每週負擔金額**

多數受訪者沒有參加老人日間照顧中心的意願，有願者者則願意負擔越少的金錢，以 300 元以下為多數，占 67.4%。沒有受訪者表示願意負擔 1,000 元以上的費用，極少數受訪者願意負擔 701 至 1,000 元之間的費用。女性受訪者表示不願意負擔的比例略高於男性，且多數願意負擔金額在 300 元以下。65~69 歲受訪者表示願意負擔的金額較其他年齡層多元，從不願意到 701 至 1000 元之間。大學院校以上受訪者願意負擔的金額較其他教育程度為高，其中有 66.7% 者願意負擔 501 至 700 元。未婚受訪者均表示願意負擔，以 301 至 500 元為多數。

**表 4-56 參加老人日間照顧中心的意願與每週負擔金額**

單位：%

	總計	不願意	願意						
			計	300 元以下	301 至 500 元	501 至 700 元	701 至 1000 元	1000 元以上	
性別									
男性	100.0	60.6	39.4	54.4	32.2	11.1	2.2	0.0	
女性	100.0	65.6	34.4	80.2	15.4	3.3	1.1	0.0	
年齡									
65~69 歲	100.0	56.5	43.5	71.2	16.7	7.6	4.5	0.0	
70~74 歲	100.0	63.3	36.7	67.5	27.5	5.0	0.0	0.0	
75~79 歲	100.0	66.1	33.9	63.6	24.2	12.1	0.0	0.0	
80 歲及以上	100.0	68.6	31.4	64.3	31.0	4.8	0.0	0.0	
教育程度									
不識字	100.0	69.1	30.9	74.3	21.6	4.1	0.0	0.0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100.0	58.1	41.9	66.7	22.6	7.1	3.6	0.0	
國（初）中	100.0	56.3	43.8	46.2	53.8	0.0	0.0	0.0	
高中（職）	100.0	60.0	40.0	60.0	20.0	20.0	0.0	0.0	
專科	100.0	50.0	50.0	100.0	0.0	0.0	0.0	0.0	
大學院校以上	100.0	50.0	50.0	33.3	0.0	66.7	0.0	0.0	
婚姻狀況									
有配偶或同居	100.0	62.9	37.1	65.0	25.2	7.8	1.9	0.0	
喪偶	100.0	63.5	36.5	81.3	15.6	3.1	0.0	0.0	
離婚或分居	100.0	60.0	40.0	50.0	25.0	0.0	25.0	0.0	
未婚	100.0	0.0	100.0	10.0	60.0	30.0	0.0	0.0	
不知道/拒答	100.0	58.3	41.7	67.4	23.8	7.2	1.7	0.0	
居住區域									
南竿	100.0	214	126	63.8	26.7	8.6	0.9	0.0	
北竿	100.0	71	29	62.5	25.0	8.3	4.2	0.0	
莒光	100.0	43	25	85.0	10.0	0.0	5.0	0.0	
東引	100.0	18	21	76.2	19.0	4.8	0.0	0.0	

註：專科及未婚者因樣本數較少，代表性恐不足，故僅供參考。

## (二十四) 關於連江縣政府老人福利措施的建議 (開放題)

本問卷最後一題開放題為關於受訪者對於連江縣政府未來老人福利服務的建議，560 位受訪者有 40 位回答，填答率約為 7%。填答者的建議主要在於醫療保健、經濟補助、交通補助、獨居老人、關懷訪視等議題。

就醫療保健而言，老人相當關心個人的健康情況每下愈況，因此希望「加強醫療設施及專科醫生」、「增加醫療設備」、「提升醫療品質及服務」、「慢性病藥勿隨便更換」、「有人按時到家中做最基本的量血壓」等等。在經濟補助方面，則大多希望補助可以增加，例如「多經濟補助」、「請政府提高津貼」、「居家補助金額提高」、「能補助多一點給家境不好的老人」，或者要說清楚補助的相關規定，例如「對縣內補助該明確指出是幾歲能使用，如：重陽節禮金、春節慰問金」、「可否降低老人戶籍在馬祖年限」。

由於連江縣地理位置特殊，長者相當關心交通問題，因此也希望有相關的補助或協助，例如：「65 歲以上小三通的交通補助」、「飛機搭乘訂位優先」、「提供交通協助」、「請政府優惠老人及外勞搭飛機補助」。在縣內的交通方面，則希望「補助輪椅以方便外出」。

連江縣目前的獨居老人雖然不多，但有不少受訪者表示需要多關懷獨居老人，例如：「要多關懷獨居或貧窮老人的生活慰問」、「希望給獨居老人多一些生活上的照顧及補助」。也有受訪者提到應該多關懷老人，注意老人的心理健康、給老人更多的活動空間與休閒娛樂，例如：「給老人心理上的安慰」、「社區能常有些志工，關懷老人」、「與老人家閒話家常、關心老人家、讓老人家能走出去」、「希望多辦宗教的活動」、「多辦老人郊遊活動」、「帶領老人旅遊參訪活動」。也有受訪者提出一些創新的做法，例如：「在運動方面多提供老人設施，可仿效雙北市的公園設施，供老年人保健、復健之用」、「集中用餐」、「讓老人有更多資訊」、「讓老人更有自信」。還有一些受訪者提到執行面的議題，例如：「感謝馬祖地區政府對老人甚好」、「不要光說不練」、「不要只有問卷而沒有實質作用」等等。

## 伍、結論與建議

### 一、結論

#### (一) 個人基本狀況

1. 主要族群分布，無客家人，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婚姻狀況、地區上受訪者的族群分布類似。受訪者為閩北人占絕大多數，其中北竿鄉占 80.2%；東引鄉以大陸各省籍比例最高。相較之下，南竿鄉的族群分布多元，包括閩北、閩南、大陸各省籍、原住民與其他。
2. 受訪者不具有福利身分者占大多數，未婚受訪者的福利身分較多元，身心障礙者占 33.3%，比例較高。東引鄉的福利身分別較多元，包括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榮民或榮眷等，其中身心障礙者占 10.0%，其餘比例均不高。
3. 受訪者中有配偶或同居者占多數，且男性比例高於女性。未婚者為最少數，全數為男性。東引鄉的未婚、離婚或分居、喪偶比例較高。
4. 絕大多數的受訪者為有子女，而多數為 2 子女以上。年齡越長的受訪者，有 5 人以上子女的比例越高。南竿鄉與莒光鄉的受訪者，有 5 位以上子女的比例均高於 2~4 位子女，東引鄉受訪者以 2~4 位子女占的比例較高，但無子女比例亦高於其他鄉。

#### (二) 居住狀況

1. 多數受訪者的住宅所有權為自有（包含配偶與直系親屬所有），女性受訪者自有比例略高於男性，70~74 歲受訪者自有比例最高，占 91.9%；而 75~79 歲的租賃比例較高，占 9.1%。北竿鄉與東引鄉受訪者均沒有配住、借住情形；相較之下，莒光鄉受訪者的配住、借住比例較高。
2. 大多數受訪者並非獨居，平均同住人數介於 3-4 人之間，多數受訪者同住成員為配偶或同居人。男性平均同住人數為 3.7 人，女性平均同住人數為 3.9 人。莒光鄉的獨居比例較高，東引鄉的平均同住人數較高，為 4.2 人。學歷愈高的家中同住成員類型愈單純，學歷為國（初）中以下者，家中同住成員類型較多元，例如不識字教育程度的

採購案號：C1030218

受訪者，有 0.4% 為與父親（含岳父、公公），有 1.7% 為與母親（含岳母、婆婆）同住，有 63.5% 受訪者的家中同住成員為已婚子女（含其配偶）。

3. 超過半數以上的受訪者家中無「無障礙設施」。80 歲及以上的受訪者表示家中無「無障礙設施」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扶手為各年齡層受訪者表示有「無障礙設施」的項目比例最高者。回答無「無障礙設施」的比例較高的是東引鄉，「無障礙設施」則以扶手為主；有電梯的「無障礙設施」以南竿鄉與莒光鄉為主。

### （三）健康狀況、生活自理能力與照顧安排

1. 老人自覺健康狀況「還算好」最多，其次為「普通」，再其次為「不太好」與「很好」，因此整體自覺健康狀況還算不錯。女性、年紀較長者、喪偶者、居住於莒光鄉者回答「不太好」及「很不好」比例略高。
2. 老人常見的慢性病與重大疾病，以「循環系統疾病」最高，占所有回答有相關疾病者（505 人）的 80%；其次為眼、耳等器官疾病，占 65.9%；再其次為骨骼肌肉及結締組織之疾病，占 52.9%。
3. 老人過去一個月有就醫者占 69.2%，平均計 1.56 次；過去一年有住院者占 16.6%，平均計 2.04 次。男女在過去一個月的就醫次數沒有顯著差異，但男性在過去一年住院比例較高；年紀長者的住院比例亦較高。有配偶者在過去一個月就醫比例較高，喪偶者在過去一年住院比例較高。南竿鄉受訪者在過去一個月就醫比例較高，東引鄉受訪者在過去一年住院比例較高。
4. 老人住院時的主要照顧者，依序為兒子（59.3%）、女兒（33.0%）、配偶或同居人（27.5%）、媳婦（13.2%）等直系親屬。其次為外籍看護工（11.0%）、再其次為自己（7.7%）以及（外）孫子女或其配偶（4.4%）。
5. 老人就醫困難原因，主要為交通不便（55.6%）、醫療科別太少（36.7%）、醫療院所距離太遠（35.6%）；其次為費用太高（14.9%）、醫療品質不好（12.0%）、醫療院所數量太少（10.2%）。
6. 在功能障礙方面，回答有一項以上 ADL 功能障礙者，計 87 人，占 15.5%；回答有一

採購案號：C1030218

- 項以上 IADL 功能障礙者，計 99 人，占 17.7%。就 ADL 障礙分布而言，最主要的前三項障礙是室外走動 (57.5%)、洗澡 (55.2%)、更換衣服 (49.4%)。就 IADL 障礙分布而言，障礙程度前三項為做家事 (64.6%)、上街買日用品 (59.6%)、洗衣服 (57.6%)。
7. 老人未來失能時想採用的照顧方式，最高是居家照顧 (35.9%)、其次是外籍看護工在家照顧 (29.39%)、再其次為機構式照顧 (16.9%)。可見老人仍偏向於在家接受照顧，無論是居家服務或外籍看護工。
  8. 就 518 位回答老人憂鬱量表的老人資料分析結果來看，最小值 0 分，最大值 15 分，5 分以下者計 429 人，占 82.8%；6-10 分者計 21 人，占 4.1%；11-15 分者計 68 人，占 13.1%。偏向於兩極化趨勢。男性與女性之分布比例無顯著差異。70-79 歲與 80 歲以上者，憂鬱分數略高。離婚或分居者之憂鬱分數在 11-15 分者的比例較高。北竿鄉憂鬱分數高者的比例占 22.5%。
  9. 就 558 位回答自覺生活滿意度的資料分析結果來看，依序為「還算滿意」(67.2%)、「很滿意」(20.6%)、「不太滿意」(6.3%)、「很不滿意」(2.5%)，亦有 3.4% 老人回答無意見、很難說或不知道。整體而言，老人對於目前生活感到滿意。男性、年紀較長者、低教育程度者、離婚或分居者、居住於莒光鄉者之生活滿意度略低。

#### (四) 勞動與經濟狀況

1. 就 540 位回答目前工作狀況的資料分析結果來看，78.8% 受訪者回答「無工作」，其次為「臨時工作」(5.2%)、再其次為「有固定部份工時工作」(3.3%)。男性、年紀輕者、南竿受訪者有工作較高。
2. 老人主要經濟來源前三項依序為政府救助或津貼 (30.3%)、子女奉養 (含媳婦、女婿) (24.3%)、自己的工作或營業收入 (15.9%)；老人次要經濟來源前三項依序為政府救助或津貼 (50.9%)、子女奉養 (含媳婦、女婿) (25.6%)、自己的儲蓄、利息、租金、標會或投資所得 (13.5%)。可見政府的津貼或救助為當地老人相當重要的經濟來源，其次為子女奉養，再其次為仰賴個人的工作所得或積蓄等。至於退休金或保險給付較少成為主要或次要的經濟來源。以性別而言，女性仰賴子女奉養的比例明顯高 (29.4%)；

採購案號：C1030218

以年齡別而言，年紀輕者有工作的比例高於年長者。以婚姻狀況而言，未婚者全數仰賴政府津貼或救助，有配偶或同居者的經濟來源較多元，喪偶者則多仰賴子女奉養與政府津貼或救助。

3. 就 312 位回答平均每月可使用生活費的資料分析結果來看，平均數為 13,056 元。65.8% 女性的每月生活費低於 12,000 元。年紀輕者的每月生活費高於年長者。大學以上程度者的每月生活費都高於 12,000 元。
4. 就 552 位回答自覺經濟狀況的資料分析結果來看，大致夠用（47.6%）、很難說或拒答（20.8%）、有點不夠用（17.8%）、相當充裕，且有餘（8.0%）、非常不夠用（5.8%）。自覺經濟狀況大致夠用與充裕者占 50% 以上，但有 20.8% 受訪者沒有正面表態。

#### （五）社會支持與社會參與

1. 就 537 位回答社會支持量表的資料分析結果來看，最小值 0 分，最大值 30 分，平均數為 17.20 分。社會支持分數隨年齡增長而遞減；未婚者的社會支持分數顯著偏低，其得分在於 6 分以下的比例高達三分之二，亦即其往來的親屬或朋友平均不超過 2 人，值得關注。以居住地區而言，北竿鄉與莒光鄉的社會支持分數較高，其次為南竿鄉，再其次為東引鄉。此亦顯現地理或交通的便利性，也可能影響社會支持程度。
2. 外出頻率方面，老人幾乎每天外出的比例最高，占 47.9%，其次為很少外出（全月 1~2 次）（19.8%）、再其次為每週三、四次（14.1%）、每週一、二次（8.4%），都沒有外出的比例占 9.8%。有 12.3% 女性表示都沒有外出。外出頻率明顯隨年齡增長而遞減。喪偶者都沒有外出的比例明顯較高。莒光鄉與東引鄉老人的外出頻率較高，南竿鄉與北竿鄉老人外出頻率略低。
3. 老人外出時最常使用的交通工具為步行或走路（62.6%），其次為搭公車（28.1%），再其次為親友接送（22.0%）。騎機車與自行開車的比例較低，騎腳踏車的比例最低，此或許與當地地勢高低起伏較大有關。
4. 老人最常參與的活動的前三項為宗教活動、休閒娛樂團體活動、養生保健團體活動。有定期參加活動的前三項則為宗教活動、休閒娛樂團體活動、政治性團體活動。

採購案號：C1030218

5. 老人有興趣的活動類型仍是以宗教性（52.8%）與娛樂性（39.7%）活動為主，其次為志願服務（13.9%）、文化性（11.2%）、體能性（10.1%）。因此，未來規劃老人活動時，可參考老人有興趣的活動類型。
6. 整體而言，老人不太表態付費參與社區活動的意願，因此「無意見、很難說、拒答」的比例最高，占 28.9%；其次為「還算願意」，占 20.7%；再其次為「不太願意」及「普通」，分占 17.3%及 16.8%。男性「還算願意」的比例略高於與女性；年紀輕者較年長者願意付費參與社區活動；專科以上教育程度者較願意付費參與社區活動；有配偶或同居者較願意付費參與社區活動；南竿鄉與北竿鄉老人較願意付費參與社區活動。

## （六）對科技產品接受度評估

1. 使用手機與不使用手機的受訪者人數相近；而使用手機的受訪者多數使用一般手機。男性有智慧型手機的比例高於女性。年齡愈長，手機擁有比例愈低；學歷愈高，其有手機的比例愈高。受訪者表示「沒有手機」的比例，以南竿鄉最高，東引鄉最低；而表示有智慧型手機的比例，以南竿鄉最低，東引鄉最高。
2. 多數受訪者無上網經驗，而有上網經驗的受訪者多數使用桌上型電腦以及筆記型電腦。男性有「上網及使用設備」的比例略高於女性，且以桌上型電腦為主。年齡愈高，有「上網及使用設備」的擁有比例愈低。受訪者表示有「上網及使用設備」的比例，以東引鄉較高；而有筆記型電腦的比例較高的是莒光鄉。
3. 多數受訪者表示無參加電腦課程及學習的意願，男性受訪者表示意願參加「政府舉辦電腦課程」的比例略高於女性，且以學習上網、跟遠方親友通信或講電話為主。年齡愈高，有意願參加「政府舉辦電腦課程」的比例愈低。表示有意願者，以南竿鄉與莒光鄉較高，分別為 24.5%與 21.7%，且表示想學習的課程相當多元。

## （七）福利服務使用與需求

1. 有關連江縣老人福利服務各項措施的使用與需求情形已在前一章有詳細的描述，此處綜合整理連江縣 19 項提供給一般老人的福利服務措施之認知利用與未來需求情形，詳如表



採購案號：C1030218

5-1。本研究以認知利用度與未來需求度的強度，將 19 項福利服務措施進行排序。認知利用度的分數最少為 1 分（不知道），其次為 2 分（知道但未利用），再其次為 3 分（知道且曾利用），平均分數愈高，認知利用度愈高。未來需求的計分剛好相反，1 分為「很需要」、2 分為「還算需要」、3 分為「不太需要」、4 分為「很不需要」，平均分數愈低，則未來需求度愈高。

依據上述原則分析，本研究發現多數受訪者知道且曾利用「重陽敬老禮金」、「老人居家生活補助金」、「30 歲以上的免費健康檢查」、「老人敬老乘車船補助」、「免費公車」、「老人祝壽活動」、「老人春節慰問金」，並且多數表示未來有需求。此外，亦有受訪者知道但未利用「老人裝置假牙補助」、「老人配置老花眼鏡補助」、「老人政經參訪活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老人福利機構」、「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系統」、「居家服務（長照）」、「獨居老人寒冬送暖」、「交通接送服務（長照）」、「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長照）」，並且多數表示未來有需求。但亦有一部分受訪者不知道該項服務，也未表達未來對其有明顯需求，例如「老人保護」、「喘息服務（長照）」。

就不同人口屬性來看，男性與女性受訪者差異不大，部分福利措施表示「不知道」的比例以 75~79 歲受訪者為高，而 70~74 歲的受訪者表示「知道、未利用」的比例高於其他年齡層。離婚或分居、未婚的受訪者對於各種福利措施的未來需求的比例往往最高。至於專科以上的受訪者對於「獨居老人寒冬送暖」、「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長照）」、「交通接送服務（長照）」、「居家服務（長照）」、「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表示未來「很需要」、「還算需要」比例較高。就「老人福利機構」、「喘息服務（長照）」、「交通接送服務（長照）」、「獨居老人寒冬送暖」、「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系統」、「老人保護」、「居家服務（長照）」、「老人福利機構」、「老人敬老乘車船補助」而言，北竿鄉表示未來需求的比例最低，東引鄉或是莒光鄉的需求比例通常較高。北竿鄉表示未來需求比例高於其他鄉的是「老人配置老花眼鏡補助」、「免費公車」、「老人祝壽活動」等。

表 5-1 連江縣老人福利服務之認知利用度與未來需求度的比較

排名	認知利用度	平均數	未來需求度	平均數
1	30 歲以上的免費健康檢查	2.82	重陽敬老禮金	1.24
2	老人春節慰問金	2.81	30 歲以上的免費健康檢查	1.27
3	重陽敬老禮金	2.78	老人居家生活補助金	1.28
4	老人敬老乘車船補助	2.69	老人春節慰問金	1.28
5	老人祝壽活動	2.63	老人敬老乘車船補助	1.32
6	免費公車	2.55	老人祝壽活動	1.33
7	老人居家生活補助金	2.50	老人裝置假牙補助	1.39
8	老人政經參訪活動	2.12	免費公車	1.41
9	老人裝置假牙補助	2.12	老人配置老花眼鏡補助	1.47
10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健康促進服務)	2.09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健康促進服務)	1.63
11	老人配置老花眼鏡補助	2.03	老人政經參訪活動	1.70
12	老人福利機構(安養護)	1.80	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系統	1.70
13	獨居老人寒冬送暖	1.79	交通接送服務(長照)	1.75
14	居家服務(長照)	1.74	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長照)	1.79
15	交通接送服務(長照)	1.66	獨居老人寒冬送暖	1.81
16	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系統	1.65	居家服務(長照)	1.83
17	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長照)	1.58	老人福利機構(安養護)	1.83
18	老人保護(例如老人虐待、棄養、家暴等協助)	1.58	喘息服務(長照)	1.91
19	喘息服務(長照)	1.57	老人保護(例如老人虐待、棄養、家暴等協助)	1.95

註：認知利用度與未來需求度的計分方式相反；認知利用度的平均分數愈高，表示認知利用的強度愈高；未來需求度的平均分數愈低，則表示未來需求的強度愈高。

採購案號：C1030218

2. 多數受訪者目前得知老人福利服務措施之主要管道為「村里幹事告知」，無受訪者表示透過宣傳車得知老人福利服務措施。男、女性受訪者傾向是「村里幹事告知」，其次是「親友告知」。此一結果，在各年齡層分布的差異不大，比較特別的是 65~69 歲中有 4.7% 的受訪者是來自「報章雜誌」，東引鄉比較特別是透過「廣播」得知。

3. 多數受訪者希望未來能透過村里幹事來得知老人福利服務措施，男性受訪者比例高於女性，但管道呈現多元狀態，例如包括宣傳單、宣傳車、網站等。不識字者傾向「村里幹事告知」、「縣政府人員告知」，教育程度較高者，則資訊管道相對多元。東引鄉以「村里幹事告知」、「縣政府人員告知」為主要資訊管道，相較之下，南竿鄉的受訪者表示的資訊管道相對多元。

4. 多數受訪者希望連江縣政府能夠加強辦理「醫療照顧保健服務」、「經濟補助」以及「輔具或無障礙設施」等福利項目。男性與女性受訪者在經濟補助、醫療照顧保健服務與心理諮詢輔導的比例差異不大，有明顯差異的是「高齡教育或老人生涯規劃」、「老人志願服務」。大學院校以上教育程度受訪者除了「醫療照顧保健服務」，亦偏好「休閒娛樂活動」。

5. 多數受訪者沒有參加老人日間照顧中心的意願，願意負擔越少的金錢，以 300 元以下為多數。沒有受訪者表示願意負擔 1,000 元以上的費用，極少數受訪者願意負擔 701 至 1,000 元之間的費用。女性受訪者表示不願意負擔的比例略高於男性，且多數願意負擔金額在 300 元以下。大學院校以上受訪者願意負擔的金額較其他教育程度為高，其中有 66.7% 者願意負擔 501 至 700 元。東引鄉的受訪者表示不願意負擔的比例較高，為 53.8%，而該地區願意負擔的受訪者以負擔 300 元以下的比例較高，占 76.2%，負擔意願比較高的是北竿鄉的受訪者，主要願意負擔金額為 300 元以下。

## 二、建議

1. 由個人基本狀況發現，連江縣老人男女比例接近、三組年齡層老人的比例也接近，然而老人教育程度較低，不識字與小學程度以下者居多數，因此未來提供服務，應考量老人的認知能力與接受程度。
2. 在居住狀況方面，自有比例頗高，平均亦有 3 人同住，惟居家缺少無障礙設施比例較高，受訪者也表達希望縣府能加強辦理輔具或無障礙設施的服務，因此建議未來可以考慮補助居家無障礙環境設施之安裝或修繕。
3. 連江縣老人常見的疾病以循環系統、眼耳疾病、骨骼肌肉為主，亦如一般老人常見的疾病。在就醫次數與住院次數也無明顯偏高或偏低現象。惟在就醫困難方面，顯現可近性與可用性問題，亦即交通不便與科別不足，建議未來可以考慮巡迴醫療模式、增加專科醫師、開辦免費愛心醫療專車等。
4. 連江縣老人有 ADL 或 IADL 功能障礙者約占 15~17%(回推至母體人數，約為 175~200 人)，顯現有長期照顧的需求。然而，多數受訪者傾向在家照顧，其次為機構照顧，對於社區照顧的接受度不高，可能為社區照顧的概念仍未能為民眾接受，建議未來可以多加宣導，特別是透過村里幹事的告知，並成立相關的老人服務關懷據點。
5. 連江縣老人目前的生活滿意度偏向於「滿意」，但約有二成的老人之憂鬱量表分數較高，因此也應多關懷老人、多注意老人的心理衛生問題。
6. 老人平均同住人數約為 3 人，因此社會支持情況還好。然而，未婚者（全數為男性）的社會支持量表分數顯著偏低，需要多加關注。
7. 老人外出頻率不低，但亦約有 10%受訪者表示都沒有外出，值得關注。老人外出的交通工具以步行居多，搭公車的比例亦約有三成，因此增加道路無障礙設施與補助交通費一樣重要。
8. 老人最常參與、定期參與、與最有興趣的活動類型，均以宗教活動與休閒娛樂活動居多，可供未來舉辦老人活動時參考。但關於是否願意付費參與活動，則大都表示「很難說」，其次為「還算願意」，因此，未來活動是否收費可能還是視實際情況而定。
9. 老人對於科技產品的使用率不高，也較無意願表示參加電腦課程。然而，就填答有意

願參加電腦課程者，其最想學習的技能為「上網」與「跟遠方親友通信或講電話」，故可供未來開設相關電腦課程之參考。

10. 在福利服務使用及需求方面，現金給付的福利服務使用度最高，未來需求也最高，例如重陽敬老禮金、居家生活補助。其次為保健方面，使用度高、未來需求也高，例如免費健檢、假牙補助、老花眼鏡補助。再其次為交通方面，使用度高，但未來需求略降，例如免費公車，此可能與老人活動力遞減有關。其他服務如喘息服務、老人保護、老人緊急救援系統等服務，則不知道與未利用的比例較高，也影響其未來需求的表達，因此可以再加強宣傳。
11. 考量問卷調查結果與民眾開放題的建議，未來連江縣老人福利措施的推動可分為三大類，第一類為維持現況、第二類為加強改善、第三類為創新服務（詳如表 5-2）。在維持現況部份，又可分為「高利用、高需求」、「中利用、中需求」、「低利用、低需求」三種。在「高利用、高需求」部分有「30 歲以上的免費健康檢查」、「重陽敬老禮金」、「老人春節慰問金」，均與老人的醫療保健與經濟需求息息相關，受訪者也希望補助可以提高。在「中利用、中需求」部分，主要為交通方面的補助，例如敬老乘車船補助、免費公車、老人政經參訪活動。由於連江縣交通不便，老人也希望政府能多提供乘車船補助或協助優先訂購機位。在「低利用、低需求」部分，則屬於民眾較不熟悉的服務，例如居家服務、喘息服務、老人保護；而一般老人使用老人福利機構的比例偏低，未來表達有需求的比例也較低，顯現老人對於機構式照顧的接受度仍然有所保留。
12. 未來可以加強改善的福利措施，表示目前利用度較低，但受訪者表達未來有需求的比例明顯提高，例如居家生活補助金、假牙與老花眼鏡的補助、與長照有關的服務（如輔具租借、復康巴士）、以及獨居老人的緊急救援系統。這些項目均反映老人對其健康狀況日益不佳而顯現的福利需求，還有擔心未來老年照顧的問題。此外，調查顯現老人家中大多缺乏無障礙設施，因此未來可以考慮輔具服務與建構無障礙設施。在開放題的福利建議中，亦有不少受訪者提到增加老人旅遊活動，此與老人常參加以及有興趣參加的活動類型不謀而合。在醫療保健方面，也可以增加目前專科醫師的聘任或

採購案號：C1030218

巡迴醫療的頻率，以滿足老人對於醫療服務的需求。以上各項福利服務措施都需要有人來推動，所以增加老人志工以及相關專業人力，例如護理師、社工師、物理治療師、照顧服務員等等，也是相當重要的。

13. 目前台灣各縣市都相當重視縣內高齡化問題以及相關的老人福利，因此，有些福利服務措施也是值得參考。例如新竹縣針對其縣內偏遠地區推動「免費愛心醫療專車」使其縣內老人可以一路直達醫院，且從掛號、看診到領藥全程都有專人服務，就診後搭乘原車返家，方便又迅速。台中市則推動類似的「老人搭乘計程車補助」，每人每月補助 1,000 元。新北市近年來推動「老人共餐服務」，透過溫馨共餐方式，讓老人家聚在一起聊天，彼此關懷，也有更多采多姿的社交網絡，讓老人家可以吃的美味又愉快。台中市則是建置 14 處老人日照中心，提供失能與失智老人生活照顧、生活自立訓練、健康促進、文康休閒活動等等。
14. 在醫療保健部份，則可以考慮推動老人健康促進，如台北市政府提供公園設施、運動中心等供老人運動。但亦應加強老人的預防保健知識，以避免老人運動過度也可能產生傷害。在居家與環境無障礙設施，高齡友善住宅需求評估調查指出，安全與便利是「老人住宅」最大考量，主要參考項目包括「地板不能太滑」、「地板不要有高低差」、「浴廁裝置扶手」、「有電梯」、「不要有門檻」等等設計，都可供未來規劃老人住宅、老人社區、日照中心、或改善老人居家環境時參考。最終各項福利措施還是需要加強宣導、預算投入、人員執行，才能使老人獲得好的生活照顧與服務品質
15. 整體而言，連江縣已提供老人相當不錯的服務，而且多數服務為提供給所有老人，並不限於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老人。然而，由於老人總數僅有 1,000 多人，且分散於四鄉五島，又常年居住於連江縣的比例也不高，因此較難推動需要一定人數規模的福利服務或設施，例如辦理電腦訓練課程，或設立大型老人福利機構，因此考量人員與地理分散，建議以社區化、小型化、甚至於客製化的服務或設施為主，以照顧全縣所有長者，使其能在連江縣頤養天年、成功老化。

表 5-2 連江縣未來老人福利服務措施建議表

建議措施	老人福利服務項目
<b>維持現況部份</b>	
高利用、高需求	30 歲以上的免費健康檢查 重陽敬老禮金 老人春節慰問金
中利用、中需求	老人敬老乘車船補助 老人祝壽活動 免費公車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健康促進服務） 老人政經參訪活動 獨居老人寒冬送暖
低利用、低需求	居家服務（長照） 喘息服務（長照） 老人保護（例如老人虐待、棄養、家暴等協助） 老人福利機構（安養護）
<b>加強改善部份</b>	
	老人居家生活補助金 老人裝置假牙補助 老人配置老花眼鏡補助 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系統 交通接送服務（長照） 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長照） 增加老人旅遊活動 培訓老人志工、照顧服務員與相關專業人員 增加專科醫師及巡迴醫療服務的頻率
<b>創新服務部份</b>	
	打造居家與環境無障礙設施，含老人住宅或老人社區 推動老人健康促進，例如提供保健知識、到宅服務、運動中心等 建構愛心醫療專車 提供老人共餐服務 建置老人日照中心 多加宣導新興服務措施，例如社區照顧、喘息服務、長照服務

### 三、研究限制與未來研究方向

本調查應是近年來連江縣政府針對老人族群所做的一個系統性、普及性的調查，對於目前老人生活狀況與需求情形有相當廣泛的資料蒐集，亦可為未來數年的施政參考。然而，此調查的執行仍有其限制，茲說明如下。

**1. 老人籍在人不在的情形明顯。**連江縣目前雖有約 1,000 多位 65 歲以上的長者，但有相當比例的老人超過三個月以上不住在戶籍地，或者是經常往返於連江縣與台灣本島。此外，調查期間亦正值暑假期間，老人也經常安排旅遊活動或到台灣本島陪伴家人等等。以致於本調查幾乎用完所有 1,169 位的母體資料，才能成功完訪 560 份樣本，換言之，訪問失敗率（指包含籍在人不在、死亡住院等因素無法受訪、造訪三次以上未遇、拒訪等等情形）約為四成，在莒光鄉更高達六成二。

**2. 特定人口屬性的樣本太少。**連江縣老人人數原本便較其他縣市少，再加上教育程度偏低、未婚人口數不多，因此在本調查的受訪樣本中有專科教育程度者僅 2 人，大學院校以上程度者僅 6 人，未婚者亦僅 6 人。因此，這些人口屬性之資料分析的百分比變動情形會很大，故其分析結果僅供參考。

**3. 訪員訓練與督導不易。**因為連江縣老人生活狀況的訪問必須仰賴當地訪員，藉由其語言能力與人際網絡，才能完成與老人的面對面訪問。但也因此使研究團隊較難及時回應訪員的問題，例如對於問卷題意的說明，像是「老人政經參訪活動」可能被解讀為政治性活動而非老人旅遊活動，以致於受訪者對該項活動的認知與利用率較現況偏低，實際上各鄉長者對於此項活動的參與度頗高。然而，類似問題也可以供下次執行調查時參考，儘量用淺顯易懂的文字來設計問卷題目。

依據上述研究限制與相關問題，建議未來再做老人生活狀況與福利需求調查時，可以參考以下幾點建議。

**1. 放寬受訪者年齡至 55 歲。**此一做法已在全國性老人生活狀況調查中行之有年，而且其所獲得的結果，對於未來福利服務措施的研擬會更具有前瞻性。此因為老年人口的屬性變化愈來愈快速，目前所獲致的老人圖像，可能與下一個世代老人特性不盡相同，而相關福利措施也要隨之因應。




採購案號：C1030218

2. 補充質化研究資料與當地老人福利服務執行情形的分析。量化研究雖然能蒐集大量的、客觀的實證資料，然而受限研究問卷篇幅，較難深入瞭解現象及其背後的原因，因此未來也可以舉辦幾場老人焦點座談或深度訪度，以深化量化研究的結果。其次，若能先對於當地老人福利服務執行情形進行瞭解，也可於問卷設計與報告撰寫時，有較針對性及深入性的規劃與分析。

## 附錄：連江縣 103 年老人生活狀況與福利需求調查表

資料標準日：民國 103 年 7 月 15 日

主辦機關：連江縣政府 承辦機關：國立臺北大學

	核定機關	連江縣政府	樣本編號			
	核定文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7 月 15 日連 主二字第 1030030084 號	鄉	序號		
	有效期間	至民國 103 年 10 月底				

- 一、本訪問表係依據「統計法」之規定辦理，受訪者有據實詳盡報告義務。
- 二、本訪問表所填資料，只供整體決策與統計分析之用，個別資料絕對保密，不作其他用途。
- 三、本調查訪問之對象，以戶籍設於連江縣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為準。

A. 居住地址：連江縣\_\_\_\_\_鄉\_\_\_\_\_村\_\_\_\_\_路(街)\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

B. 受訪者：姓名：\_\_\_\_\_聯絡電話：( ) \_\_\_\_\_手機號碼：\_\_\_\_\_

伯父、伯母，您好：

我是國立臺北大學社工系的訪員，目前接受連江縣政府的委託，進行一項「**連江縣 103 年老人生活狀況與福利需求調查**」。透過這個調查希望能提供連江縣政府更多有關現階段老人生活狀況與福利需求所需訊息，以做為政府推動老人各項服務之參考。所以，要打擾您一些時間，請教一下相關問題。**如果您願意接受訪問，請在以下處簽名，謝謝您。**

受訪者簽名：\_\_\_\_\_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壹、個人基本資料

- A1. 您是民國幾年出生？\_\_\_\_\_年
- A2. 您的性別：(訪員自行填寫)  (1) 男性  (2) 女性
- A3. 您的祖先**主要**族群別：(單選)
- (1) 閩北人  (2) 閩南人  (3) 大陸各省籍  (4) 原住民
- (5) 客家人  (6) 其他  (7) 不知道/拒答
- A4. 您**主要**使用的語言或語系？(單選)
- (1) 福州話  (2) 國語  (3) 台語  (4) 客語  (5) 其他 (請說明) \_\_\_\_\_
- A5. 您的教育程度？(單選)
- (1) 不識字  (2) 自修、私塾或小學等識字者  (3) 國(初)中
- (4) 高中(職)  (5) 專科(**五專前三年劃記高職**)  (6) 大學院校以上
- A6. 您退休前的**主要**職業是什麼？(單選)
- (1) 軍人  (2) 公務人員  (3) 教師  (4) 自營作業者(例如經營自己的商店)
- (5) 民營單位雇主  (6) 民營單位受僱者  (7) 務農  (8) 漁民
- (9) 家管/從未工作  (10) 其他(請說明)\_\_\_\_\_

採購案號：C1030218

A7. 您是否有以下身分？ (可複選)

- (1) 低收入戶       (2) 中低收入戶       (3) 身心障礙者  
 (4) 榮民       (5) 榮譽       (6) 以上皆無

A8. 您目前的婚姻狀況：(單選)

- (1) 有配偶或同居       (2) 喪偶       (3) 離婚或分居       (4) 未婚  
 (5) 不知道/拒答

A9. 您有幾位子女〈含收養〉：(單選)

- (1) 沒有       (2) 有，男\_\_\_\_\_人，女\_\_\_\_\_人

A10. 你目前需要幫子女照顧孫子女嗎？

- (1) 總是如此       (2) 經常如此       (3) 偶而如此       (4) 從不如此

A11. 宗教信仰：(單選)

- (1) 無       (2) 佛教       (3) 道教       (4) 基督教  
 (5) 天主教       (6) 一貫道       (7) 民間信仰  
 (8) 其他(請說明)\_\_\_\_\_

## 貳、居住狀況

B1. 您住宅所有權屬於誰的？(單選)

- (1) 自有(包含配偶與直系親屬所有)       (2) 租賃  
 (3) 配住、借住       (4) 其他(請說明)\_\_\_\_\_

B2. 目前是否有人與您同住(一週同住五天以上)？(單選)

- (1) 是，同住人數？\_\_\_\_\_
- (2) 否/獨居(跳答至 B4)

B3. 有那些人與您同住(一週同住五天以上)？(可複選)

- (1) 配偶或同居人       (2) 父親(含岳父、公公)       (3) 母親(含岳母、婆婆)  
 (4) 已婚子女(含其配偶)       (5) 未婚子女  
 (6) (外)孫子女(含其配偶)  
 (7) 兄弟姐妹或其配偶       (8) 朋友  
 (9) 本國看護工       (10) 外籍看護工  
 (11) 其他，請說明\_\_\_\_\_

B4. 您住的處所是否有以下設施設備？(可複選)

- (1) 電梯       (2) 無障礙坡道       (3) 扶手       (4) 其他(請說明)\_\_\_\_\_
- (5) 以上皆無

## 參、健康狀況、生活自理能力與照顧安排

C1. 您覺得您自己目前的健康與身心功能狀況如何？(單選)

1. 很好       2. 還算好       3. 普通       4. 不太好       5. 很不好  
 6. 很難說       7. 不知道/拒答

C2. 您目前是否患有下列慢性或重大疾病？(可複選)

採購案號：C1030218

1.  循環系統疾病 (如心臟病、高血壓、腦血管病變(中風)等)
2.  骨骼肌肉及結締組織之疾病 (如關節炎、骨質疏鬆症、紅斑性狼瘡等)
3.  內分泌及代謝疾病 (如糖尿病、甲狀腺機能障礙、高血脂、痛風等)
4.  消化系統疾病 (如消化性潰瘍、肝硬化、慢性肝炎、慢性膽道炎等)
5.  眼、耳等器官疾病 (如青光眼、白內障、眼角膜病變、中耳炎、耳朵病變等)
6.  呼吸系統疾病 (如氣(哮)喘、慢性鼻炎、支氣管炎、肺氣腫、肺炎等)
7.  泌尿系統疾病 (如慢性腎臟炎、腎臟感染等)
8.  血液及造血器官疾病 (如血友病、貧血、紫斑症等)
9.  癌症(惡性腫瘤)
10.  精神疾病 (如精神病、憂鬱症、躁鬱症)
11.  皮膚及皮下組織疾病 (如烏腳病、乾癬、濕疹、白斑等)
12.  神經系統疾病 (如失智症、巴金森氏症、癲癇、脊髓損傷等)
13.  其他疾病 (請說明)\_\_\_\_\_
14.  **完全沒有上列各項病症**
15.  很難說或拒答

C3. 您對目前患有上述的慢性病或重大疾病的**最主要**治療方式? (單選)

- (1) 定期(或積極)的看醫生診療                       (2) 不定期(或偶而)看醫生診療
- (3) 自己買藥來吃               (4) 採用民俗療法               (5) 用運動或練氣功治療
- (6) 幾乎未作治療               (7) 其他(請說明) \_\_\_\_\_

C4. 您在**最近一個月內**，是否曾至醫院或診所看過病?

- (1) 沒有       (2) 有，共幾次 \_\_\_\_\_?

C5. 您在**過去一年裡**，是否曾經住過院?

- (1) 沒有      **(跳答至 C7)**
- (2) 有，共幾次 \_\_\_\_\_? 合計幾天? \_\_\_\_\_

C6. 您在住院期間，是誰在照顧您(醫生、護士除外)?

主要是? \_\_\_\_\_ 次要是? \_\_\_\_\_ (填代碼，無次要者免填)

- |            |         |              |                |
|------------|---------|--------------|----------------|
| (1) 配偶或同居人 | (2) 父母  | (3) 兒子       | (4) 媳婦         |
| (5) 女兒     | (6) 女婿  | (7) 兄弟姊妹或其配偶 | (8) (外)孫子女或其配偶 |
| (9) 其他親戚   | (10) 朋友 | (11) 鄰居      | (12) 自己        |

C7. 您在就醫時，有什麼樣的困難? (可複選)

- (1) 沒有困難               (2) 交通不便               (3) 醫療院所距離太遠
- (4) 費用太高               (5) 醫療科別太少               (6) 醫療院所數量太少
- (7) 醫療品質不好               (8) 無法與醫護人員溝通               (9) 無人陪同就醫
- (10) 其他(請說明) \_\_\_\_\_

C8. 您目前是否有裝假牙?       (1) 是       (2) 否       (3) 不知道/拒答

C9. 您目前是否有戴老花眼鏡?       (1) 是       (2) 否       (3) 不知道/拒答

C10. 請問您目前是否具有下列生活自理的障礙，且需他人幫忙**長達三個月以上**: (可複選)

採購案號：C1030218

1. 吃飯      2. 更換衣服      3. 洗澡      4. 上下床      5. 上下椅子  
6. 如廁(馬桶)      7. 如廁(蹲式)      8. 大小便控制      9. 室內走動      10. 室外走動  
11. 不具有上列各項障礙

C11. 請問您目前是否具有下列日常活動的障礙，且需他人幫忙長達三個月以上：(可複選)

1. 做家事(如整理客廳、洗碗等)      2. 洗衣服      3. 煮飯      4. 上街買日用品  
5. 理財(算錢、找錢、付帳)      6. 吃藥      7. 打電話

8. 不具有上列各項障礙

C12. 如果您未來有失能情形或需他人照顧，您想使用何種照顧方式？(可複選)

- (1) 居家照顧       (2) 社區照顧       (3) 機構式照顧  
 (4) 外籍看護工在家照顧       (5) 其他照顧方式(請說明) \_\_\_\_\_  
 (6) 無意見、很難說或不知道

C13. 如果您未來有失能情形或需他人照顧，但沒有人可以在旁邊照顧您，您是否願意住進機構，例如老人養護中心、護理之家？

- (1) 願意       (2) 不願意       (3) 無意見、很難說或不知道

C14. 在過去這一星期裡，您是否有下面的情形或感覺？【此大題僅問老人本人，不需代答】

- |                                      | 是                        | 否                        |
|--------------------------------------|--------------------------|--------------------------|
| 1. 基本上，您對您的生活滿意嗎？-----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2. 您是否覺得已放棄許多以往的活動或嗜好？-----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3. 您是否覺得生活空虛？-----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4. 您是否常常感到煩悶？-----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5. 您是否大部份時間都感到精神不錯？-----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6. 您是否會擔心有不好的事情將會發生在您身上？-----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7. 您是否大部份時間都感到快樂？-----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8. 您是否常常感到無助？-----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9. 您是否比較喜歡待在家裡，更勝於外出及從事新事務？-----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0. 您是否覺得您比大多數人有更多記憶方面的問題，例如健忘？-----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1. 您是否覺得活著是一件很好的事？-----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2. 您是否覺得自己現在一無是處？-----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3. 您是否感到精力充沛？-----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4. 您是否覺得您現在的處境沒有希望？-----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5. 您是否覺得大部份人都過得比你更好？-----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C15. 請問您對目前的整體生活是否感到滿意？(單選)

- (1) 很滿意       (2) 還算滿意       (3) 不太滿意       (4) 很不滿意       (5) 無意見、很難說或拒答

### 肆、勞動與經濟狀況

D1. 您目前是否有有酬的工作？(單選)

- (1) 無工作                       (2) 有固定全時工作(含全職工作)
- (3) 有固定部分工時的工作(每週工時小於 35 小時)
- (4) 臨時工作(散工)               (5) 按件計酬工作
- (6) 其他(請註明)\_\_\_\_\_

D2. 您目前個人的經濟來源？主要是\_\_\_\_\_、次要的是\_\_\_\_\_ (填代碼，無次要者免填)

- (1) 自己的工作或營業收入                      (2) 配偶提供
- (3) 自己的儲蓄、利息、租金、標會或投資所得      (4) 自己的退休金、撫恤金或保險給付
- (5) 子女奉養(含媳婦、女婿)                      (6) 向他人借貸
- (7) 政府救助或津貼                      (8) 社會或親友救助
- (9) 其他(請註明)\_\_\_\_\_
- (10) 不知道/拒答

D3. 您目前需不需要提供經濟支援給子女或孫子女？(單選)

- (1) 需要經常(含定期)支援               (2) 僅不定期支援
- (3) 不需要               (4) 無子女或孫子女               (5) 需要但沒能力               (6) 不知道/拒答

D4. 您個人目前平均每月可使用的生活費用約有多少元？

- (1) \_\_\_\_\_ 元               (2) 很難說或拒答

D5. 您個人目前日常生活費用是否足夠？(單選)

- (1) 相當充裕，且有餘               (2) 大致夠用               (3) 有點不夠用
- (4) 非常不夠用               (5) 很難說或拒答

**若勾選(3)或(4)者，請續問**

D5.1 請問您尚須多少錢才夠用？ (1) \_\_\_\_\_ 元               (2) 很難說或拒答

### 伍、社會支持與社會參與

E1. 以下為關於一般社會支持的題目？【此大題僅問老人本人，不需代答】

**家人或親戚：**請對於與您有血緣、婚姻或收養關係的家人或親戚做出以下回答。

	無	1 位	2 位	3-4 位	5-8 位	9 位或 以上
	0	1	2	3	4	5
1. 您有多少位家人或親戚，每個月至少和您來往一次？						
2. 您有多少位家人或親戚，可以讓您很放心地討論私人事情？						
3. 您有多少位家人或親戚，讓您覺得關心良好並可以找他們幫忙？						

**朋友或鄰居：**請對於你周遭的朋友或鄰居做出以下回答。

採購案號：C1030218

	無	1 位	2 位	3-4 位	5-8 位	9 位或 以上
	0	1	2	3	4	5
4. 您有多少位朋友或鄰居，每個月至少和您來往一次？						
5. 您有多少位朋友或鄰居，可以讓您很放心地討論私人事情？						
6. 您有多少位朋友或鄰居，讓您覺得關心良好並可以找他們幫忙？						

E2. 您最近一個月離開家門外出的次數如何？(單選)

- (1) 幾乎每天       (2) 每週三、四次       (3) 每週一、二次  
 (4) 很少外出(全月 1~2 次)       (5) 都沒有外出

E3. 你平常外出最常使用那些交通工具？(可複選)

- (1) 步行/走路    (2) 騎腳踏車    (3) 騎機車    (4) 搭公車  
 (5) 搭計程車    (6) 自行開車    (7) 親友接送    (8) 其他(請說明)\_\_\_\_\_

E4. 您對下列各項活動的參與情形為何？

	定期(經常)參加 (每月至少 2 次)	偶爾參加	沒有參加
1. 宗教活動			
2. 志願服務			
3. 進修活動			
4. 養生保健團體活動			
5. 休閒娛樂團體活動			
6. 政治性團體活動			

E5. 您住家附近(如村里辦公處、社區發展協會、寺廟、教會等)是否提供活動參與空間？

- (1) 有       (2) 無       (3) 無意見、很難說或不知道

E6. 您對下列何種類型的活動較有興趣？(可複選)

- (1) 教育性(如長春學苑課程)       (2) 文化性(如專題演講、藝文欣賞)  
 (3) 藝術性(如插花、繪畫及書法)       (4) 娛樂性(如卡拉 OK、打麻將、團體旅遊)  
 (5) 宗教性(如佛教法會、教會做禮拜等)    (6) 體能性(如太極拳、土風舞等)  
 (7) 志願服務(如擔任慈善、環保、社區服務等志工)    (8) 政治性(如參加政見發表會)  
 (9) 其他，請說明 \_\_\_\_\_       (10) 都沒有興趣

E7. 若參加社區活動需要付費，您願意負擔部分費用嗎？(單選)

- (1) 非常願意       (2) 還算願意       (3) 普通       (4) 不太願意  
 (5) 非常不願意       (6) 無意見、很難說或拒答

## 陸、對科技產品接受度評估

- F1. 您家中是否有安裝室內電話？ 1. 是 2. 否
- F2. 您家中是否有安裝室內網路？ 1. 是 2. 否
- F3. 您是否使用手機？ 1. 是 2. 否 **(若答否，跳問 F4)**
- F3.1 手機的類型是  (1) 一般手機  (2) 智慧型手機？
- F3.2 您從第一次使用手機到現在多久了？ \_\_\_\_\_ 年
- F3.3 您每天平均使用手機的頻率？  (1) 5 次(含)以上  (2) 不到 5 次
- F3.4 您是否使用手機上網？ 1. 是 2. 否
- F4. 您是否使用有上網的經驗？ 1. 是 2. 否 **(若答否，跳問 F5)**
- F4.1 您個人現在有那些可上網設備？ **【逐一提示，可複選】**
- (1) 桌上型電腦  (2) 筆記型電腦  (3) 平板電腦  
 (4) 智慧型手機  (5) 其他(請說明) \_\_\_\_\_  (6) 都沒有
- F4.2 您平均一天花多少時間上網？
1. \_\_\_\_\_ 分鐘 2. 目前不上網 3. 不一定、很難說
- F4.3 您上網時主要是在做什麼？ **【不必提示，可複選】**
- (1) 瀏覽資訊、網頁(WWW)  (2) 搜尋或查詢各類資訊  
 (3) 收發電子郵件  (4) 網路社群(如 Facebook)  
 (5) 傳送即時短訊  (6) 上傳資訊(文字、圖片)  
 (7) 下載遊戲  (8) 網路購物  
 (9) 網路拍賣  (10) 網路訂票(車票、電影票等)  
 (11) 網路金融服務(包含股票看盤)  (12) 線上觀賞影片  
 (13) 線上預約掛號  (14) 收看網路電視節目  
 (15) 收聽網路電臺、音樂  (16) 視訊及視訊會議  
 (17) 其他(請說明) \_\_\_\_\_  (18) 不知道
- F5. 若政府舉辦電腦技能課程，您願不願意參加？
- (1) 願意 **(續答 F6)**  (2) 不願意 **(跳答 G1)**  (3) 不知道/拒答 **(跳答 G1)**
- ↓
- F6. 您會想學習哪方面的電腦技能？ **【不必提示，可複選】**
- (1) 上網(例如網路掛號、網路訂票、網路購物等等)  
 (2) 跟遠方親友通信或講電話  
 (3) 參加網路社群(Facebook、噗浪、Blog、微網誌、twitter 等)  
 (4) 傳送即時短訊(Yahoo!Messenger、skype、Line、WhatsApp、WeChat)  
 (5) 使用照片或繪圖軟體  (6) 玩線上遊戲，如麻將  
 (7) 閱讀網路新聞或雜誌  (8) 維修電腦  
 (9) 撰寫程式(網頁製作)  (10) 看之後有甚麼需要  
 (11) 其他(請說明) \_\_\_\_\_  (12) 不知道/拒答



採購案號：C1030218

**柒、福利服務使用與需求**

G1. 您是否知道連江縣政府有設置下列福利服務內容？您是否曾使用過？您未來是否有需要？

**【若老人針對以下項目均回答「不知道此福利措施」請跳問 G3。】**

	福利項目	認知與使用情形			未來需求情形				
		不知道	知道但未利用	知道且曾利用	很需要	還算需要	不太需要	很不需要	很難說
問 所 有 老 人	(1) 重陽敬老禮金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老人居家生活補助金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30歲以上的免費健康檢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老人裝置假牙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老人配置老花眼鏡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老人敬老乘車船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免費公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 老人祝壽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 老人春節慰問金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 老人政經參訪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健康促進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 老人福利機構（安養護）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 老人保護（例如老人虐待、棄養、家暴等協助）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 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 居家服務（長照）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6) 獨居老人寒冬送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7) 交通接送服務（長照）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8) 輔具購買租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長照）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9) 喘息服務（長照）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僅 問 中 低 收 老 人	(20) 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1)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2) 低（中低）收入老人假牙全額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3) 中低收入老人營養餐飲服務（長照）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4) 低（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5) 低（中低）收入老人重病醫療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6) 低收入戶老人公費安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7) 低（中低）收入老人修繕住屋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採購案號：C1030218

G2. 您從哪些管道獲得上述連江縣政府所提供的老人福利服務資訊？

主要是\_\_\_\_\_、次要的是\_\_\_\_\_（填代碼，無次要者免填）

- (1)親友告知 (2)村里幹事告知 (3)縣政府人員告知 (4)宣傳單 (5)宣傳車  
(6)報章雜誌 (7)廣播 (8)電視 (9)網站 (10)其他(請說明)\_\_\_\_\_

G3. 您希望未來可從哪些管道獲得政府對老人福利服務措施的訊息

(如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假牙補助)的宣導資訊?主要是\_\_\_\_\_、次要的是\_\_\_\_\_

（填代碼，無次要者免填）

- (1)親友告知 (2)村里幹事告知 (3)縣政府人員告知 (4)宣傳單 (5)宣傳車  
(6)報章雜誌 (7)廣播 (8)電視 (9)網站 (10)其他(請說明)\_\_\_\_\_

G4. 您覺得連江縣政府未來可以加強辦理的福利服務項目為何?(可複選)

- (1)經濟補助  (2)醫療照顧保健服務  (3)休閒娛樂活動  
 (4)心理諮詢輔導  (5)財產信託服務  (6)高齡教育或老人生涯規劃  
 (7)老人志願服務  (8)輔具或無障礙設施  (9)其他(請說明)\_\_\_\_\_

(10)無意見或拒答

G5. 如果未來連江縣政府想對所有老人提供日間照顧中心的服務(包括星期一至星期五每日中午的集中用餐、健康促進活動的規劃與帶領)等福利服務措施，您是否願意參加？

1. 是

2. 否

G5.1 若是的話，您願意每週負擔多少費用？

- (1)300 元以下  (2)301 至 500 元  (3)501 至 700 元  
 (4)701 至 1000 元  (5)1000 元以上

G6. 關於連江縣政府未來對老人的福利服務，您還有什麼建議：\_\_\_\_\_

謝謝您接受我們的訪問，我們督導可能會向您查證我們是否有確實向您進行調查，

再請您配合。最後，有一份宣導品送給您。請簽收：\_\_\_\_\_

**問卷結束，謝謝您的合作！ 敬祝 健康愉快**

**【附表】訪員紀錄表**

我保證本問卷所填的各項資料，皆由我依照相關作業程序規定訪問，絕對真實無欺，若有一份問卷作假，全部問卷作廢，並賠償相關損失。			
訪員編號：_____ 訪員簽名：_____			
執行日期：_____ 執行時間：__時__分至__時__分 (24小時制)			
S0 受訪者訪問情形若有右列(1)-(3)情形者，則更換樣本。但需註明因素並繳回訪員紀錄表。	<input type="checkbox"/> (1) <u>籍在人不在</u> (已三個月以上未定居於設籍地) <input type="checkbox"/> (2) <u>死亡、住院等因素而無法訪問到受訪者</u> 。請說明原因：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3) <u>造訪三次都找不到受訪者</u> <input type="checkbox"/> (4) 成功完訪。 <u>(請繼續填答以下紀錄表)</u>		
S1. 本訪問表由何人回(填)答？	<input type="checkbox"/> (1) 全部由本人回答 (勾續此項者，不用續答 S2、S3) <input type="checkbox"/> (2) 部分由別人代答 <input type="checkbox"/> (3) 全部由別人代答		
S2. 尋求代答者的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1) 重病或身體虛弱體力無法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2) 重聽、耳聾或啞吧 <input type="checkbox"/> (3) 精神有問題、神智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4) 對問項內容不太瞭解 <input type="checkbox"/> (5) 語言不通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請說明_____		
S3. 代答者與訪談對象的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1) 配偶或同居人 <input type="checkbox"/> (2) 兒子 <input type="checkbox"/> (3) 女兒 <input type="checkbox"/> (4) 媳婦 <input type="checkbox"/> (5) 女婿 <input type="checkbox"/> (6) 兄弟 <input type="checkbox"/> (7) 姊妹 <input type="checkbox"/> (8) 父親 <input type="checkbox"/> (9) 母親 <input type="checkbox"/> (10) 孫子 <input type="checkbox"/> (11) 孫女 <input type="checkbox"/> (12) 其他親戚(請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13) 鄰居 <input type="checkbox"/> (14) 朋友 <input type="checkbox"/> (15) 外籍看護工 <input type="checkbox"/> (16) 本國看護 <input type="checkbox"/> (17) 居家服務員(含志工) <input type="checkbox"/> (18) 機構服務員 <input type="checkbox"/> (19) 其他(請說明)_____		
配額			
S4. 地區			
<input type="checkbox"/> (1) 南竿 <input type="checkbox"/> (2) 北竿 <input type="checkbox"/> (3) 東莒 <input type="checkbox"/> (4) 西莒 <input type="checkbox"/> (2) 東引			
以下由督導填寫，訪員不用填。			
可接受問卷	不可接受問卷 (請列明原因)	督導簽名	日期